HannStar

瀚宇彩晶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6116

2025 年度年報

中華民國115年3月4日 刊印

本年報查詢網址：

●證交所「公開資訊觀測站」：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www.hannstar.com

一、本公司發言人：

發言人：邱博興	代理發言人：簡宏毅
職　稱：副總經理	職　　稱：資深處長
電　話：(02)5555-0077	電　　話：(02)5555-0077
E-mail：IR@hannstar.com	E-mail：IR@hannstar.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　公　司：台北市內湖區行善路 168 巷 15 號 4 樓
電　　話：(02) 5555-0077
分　公　司：台南科學工業園區台南市新市區南科二路 35 號
電　　話：(06) 505-2880

三、股票過戶機構：

名　　稱：瀚宇彩晶股份有限公司股務辦事處
地　　址：台北市內湖區行善路 398 號 8 樓
電　　話：(02)2790-5885
網　　址：http://stock.walsin.com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廖福銘、林永智會計師
地　　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電　　話：(02)2729-6666
網　　址：https://www.pwc.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掛牌地點：盧森堡證券交易所 Luxembourg Stock Exchange
查詢方式：http://www.bourse.lu；Bloomberg 交易系統
證券名稱：HannstarDisplay GDS

六、本公司網址：https://www.hannstar.com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一、114年度營業結果 2
二、115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3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與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6
貳、公司治理報告 7
一、董事及經理人資料 7
二、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17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0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66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66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或其關係企業資訊 67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67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關係人或親屬關係之資訊 69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及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71
參、募資情形 72
一、資本及股份 72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76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76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76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77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77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78
肆、營運概況 79
一、業務內容 79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87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訊 91
四、環保支出資訊 91
五、勞資關係 91
六、資通安全管理 93
七、重要契約 95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96
一、財務狀況分析 96
二、財務績效分析 97

三、現金流量分析 97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98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98
六、風險事項評估 99
七、其他重要事項 102
陸、特別記載事項 103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 103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03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103
四、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03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因應產業競爭環境，總體之需求下修，本公司進行產品產能結構調整及全廠製程精度改善計畫；本公司 114 年全年稅後虧損為新台幣 21.40 億元。

本公司積極佈局在車載特殊應用及友善環境屏技術 ECO Vision Display (EVD)之利基型應用上轉型；在教育平板、穿戴式產品、工業相關應用、安防系統、智慧家居、交通運輸、戶外顯示、車載防窺及 NB 防窺應用產品等優化產品組合。114 年度第四季產品組合為：6 吋以下小尺寸產品占營業收入比重為 20%，6~10.4 吋中尺寸產品佔營收比重為 68% ，11 吋以上大尺寸產品佔營收比重為 12%。

本公司持續以敏捷模式生產，降低原物料、在製品及製成品庫存。此外，強化現金流量管理，以穩健健全之財務結構經營轉型。

本公司於 114 年車載顯示器出貨占比 6%，行業排名第 8。115 年度之營運策略目標，將持續致力於適配 5.3 代生產線α-Si 面板技術之重點產品，持續提升出貨量及市占率。並調整模組生產線，優化產品組合，透過供應鏈合作，開發自主關鍵零組件，搭載面板銷售，提升產品附加價值。以全產全銷為目標，除提供客戶外掛觸控面板需求，也提供整合式面板與觸控一體化產品設計、製造與銷售服務，廣泛運用在各類顯示器應用產品，如穿戴、手機、平板、工控、車載、航海、航空等，提供終端客戶輕、薄、環保節能之最佳使用者體驗。另外調整模組生產基地與供應鏈，滿足國際品牌客戶需求。

期望各位股東、工作同仁、客戶及供應商的持續支持下，努力提升經營實績，以增進股東權益。

敬祝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　焦佑麒

一、114 年度營業結果

(一)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增(減)%
財務收支	營業收入淨額	11,436,992	9,964,484	15%
	銷貨成本	13,201,816	13,562,960	-3%
	營業毛損淨額	(1,764,824)	(3,598,476)	51%
	營業費用	1,632,325	1,960,052	-17%
	營業損失	(3,397,149)	(5,558,528)	3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319,078	458,494	188%
	稅前淨損	(2,078,071)	(5,100,034)	59%
	所得稅費用	(62,059)	(225,320)	72%
	本期淨損	(2,140,130)	(5,325,354)	60%
	歸屬母公司	(2,140,130)	(5,319,434)	60%
	非控制權益	0	(5,920)	100%
獲利能力分析	資產報酬率	(4.64)	(10.54)	56%
	股東權益報酬率	(6.29)	(14.02)	55%
	稅後純益率	(18.71)	(53.38)	65%
	稅後每股虧損-基本 (元)	(0.75)	(1.86)	60%
	稅後每股虧損-稀釋 (元)	(0.75)	(1.86)	60%

(註)以上係採用 IFRSs 之合併財務資訊。

114 年度銷貨收入淨額較 113 年度增加約 15%，主因在產能利用率提升，銷售數量增加。114 年營業淨損約為 33.97 億元，稅後淨損約為新台幣 21.4 億元。

(二)技術及研發概況

最近二年度研究發展支出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4 年度	113 年度
銷貨收入淨額	11,436,992	9,964,484
研究發展支出	531,897	891,515
研發經費/銷貨收入淨額(%)	4.65%	8.95%

本公司研發持續往綠色顯示、客製化、差異化產品技術布局，開發不同介面及模組機構設計，生產護眼、輕薄省電、可靠度佳之 TFT-LCD 面板，提供客戶全方位的服務。114 年度研究發展支出總計新台幣 531,897 仟元，占銷貨收入淨額 4.65%。

二、115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經營方針

1.本公司之經營理念即為提供最健康的視覺服務，致力於從事低輻射、低耗能與輕薄便利的TFT-LCD研發、製造與銷售；積極參與TFT-LCD開發製造以促使TFT-LCD更為大眾化、普及化，努力生產出符合健康、環保、低碳與安全的高品質TFT-LCD面板產品。

2.秉持「誠信、創新、客戶第一」之經營理念，提供客戶全方位服務，與供應商建立長期夥伴關係。

3.提升研發應用能力，致力開發高階產品，擴展客戶新的使用體驗，建構具競爭力之產品組合，增強企業之獲利能力。

4.擴大與供應鏈廠商合作，持續精進產品技術能力與生產製造能力，強化公司競爭力。

5.致力於優化營運、生產效率，提高產品品質，建構質量俱優的製造整合能力。

6.公司推動ESG企業永續經營，環境保護，社會關懷，因應氣候變遷努力，提供護眼、健康、安全及低碳的顯示器ECO Vision Display (EVD)-友善環境屏。

本公司產品主軸為中小尺寸面板，產品線廣佈於車載、工控、手機、AIoT(穿戴)及節能護眼需求等各類產品，因應各領域的規格要求，開發多項獨特技術。在IPS-Pro廣視角技術基礎下朝高解析度、極窄邊框、高刷新率規格精進，並搭配光配向技術，使產品全面具備全視角、低色偏、高對比、高畫質、高色彩飽和度、低色差、超高屏佔比等特性，全方位滿足不同客戶在各類型市場的產品應用。除上述技術外，為求簡化製程及符合產品輕薄需求，本公司生產的面板也搭配0.25t玻璃直投的特色，成為平板、車載、工控市場上最具性價比的產品。

目前汽車應用產品涵蓋1.8~15.6吋廣溫、廣視角、高信賴性之儀表/中控及後視鏡車載屏。摩托車應用產品涵蓋3~10.2吋廣溫、廣視角、高信賴性之儀表。商務應用上隨個人隱私及車用安全需求提高，成功開發車用防窺面板及筆記型電腦，並在防窺視角規格持續精進，不論是雙側防窺、單側防窺等都能提供相應的產品技術選擇。手機應用產品重點為HD高刷新率、高穿透率、超窄下邊框(2.5mm~3.5mm) TDDI In-cell水滴型與盲孔型異型全面屏智慧手機，產品線從5吋~7吋等涵蓋全部主流手機品牌客戶需求。

ECO Vision Display (EVD)-友善環境屏技術，結合全新反射式面板設計及最先進的製程、材料搭配性(選用有機且節能的材料)，極大化環境光源反射率，同時具有傳統LCD顯示器相同的寬溫使用規格(-30~85℃)、快速的畫面反應時間(5ms)，大幅提升反射式顯示器全彩畫面(16.7百萬色)的視感品質，並提供了傳統電子紙所無法觸及的嚴苛使用場域。此顯示器無需使用傳統背光源及可調整低亮度背光亮度，故能提供使用者低耗能、輕、薄的使用體驗，也保障了人員長時間使用的健康及安全。

ECO Vision Display (EVD)-友善環境屏技術可廣泛應用於智慧零售(如:貨架標籤、商品廣告、POS、自動販賣機)、數位教育(如:電子閱讀器、電子手寫板、學習平板)、交通運輸(如:停車自動收費系統、交通訊息看板、充電樁、公車站牌)、運動健康(如:運動手錶、自行車記錄器、血壓機)、生態環保(如:植栽資訊、智慧農業無人機)、智能家居(門禁系統、智能中控、對講機)、桌上型螢幕…等各領域。

本公司將以ESG永續經營理念，善盡企業社會責任，持續推動節能、減廢、低碳、減排、再生循環等活動，營造安全、健康、友善的職業環境，對內及對外提供良好的品質及服務。

(二)營業目標

本公司現有南科5.3代TFT-LCD廠一座，TFT-LCD廠月產能約為14萬片玻璃基板，搭載100%自製彩色濾光片，以全產全銷為目標，除提供客戶外掛觸控面板需求，也提供整合式面板與觸控一體化產品設計、製造與銷售服務，廣泛運用在各類顯示器應用產品，如穿載、手機、平板、工控、車載、航海、航空等，提供終端客戶輕、薄、環保節能之最佳使用者體驗。另外調整模組生產基地與供應鏈，滿足國際品牌客戶需求。

(三)重要之產銷政策

本公司114年度之營運策略目標，將持續致力於適配5.3代生產線α-Si 面板技術之重點產品，持續提升出貨量及市占率。持續強化5.3代廠在各類尺寸產品的競爭優勢，發展觸控、防窺、低功耗整合技術，調整模組生產線，優化產品組合，透過供應鏈合作，開發自主關鍵零組件，搭載面板銷售，提升產品附加價值，並執行下述政策以達成全年的目標：

1.專注於穿載、手機、平板、工控、車載、航海、航空等利基型產品，以IPS Pro廣視角面板技術搭配TDDI(In-Cell)觸控整合方案，穿戴面板搭載TDDI(In-Cell)觸控整合方案，創造全球首發紀錄，0.25t超薄玻璃基板生產技術，IGD (Integration Gate Driver)面板技術，開發高解析度、輕薄之整合型面板。

2.優化產品設計架構及信賴性，擴展在航海、航空及特殊車輛等特殊運用。

3.整合各項觸控面板技術，可廣泛使用於穿戴式手環、手錶、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工控、車載、航海、航空等應用，提供客戶一站式服務。

4.另開發ECO Vision Display (EVD)-友善環境屏技術，此一產品為不需背光源及可調整低亮度背光亮度之綠色產品，提供消費者兼具環保及節能、護眼健康之產品新選擇。

5.與全球電子領導品牌及系統組裝、整機製造商之上、中、下游供應鏈夥伴們建立並維持長久之合作關係。

6.積極拓展中國及全球車用市場顯示面板，調整及優化車用模組全自動生產線，提供客戶多元生產基地，保障客戶供貨穩定性。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與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由於 TFT-LCD 相關產品需求未來仍持續成長，在各大廠相繼擴充產能下，乃產生液晶產業循環，並伴隨著年度淡旺季需求不一的情形。TFT-LCD 產業在面對中小尺寸、筆記型電腦、監視器、電視等面板競爭景氣循環下，企業從規模經濟轉變為範疇經濟，從標準化到客製化，採取敏捷式製造服務以滿足客戶多元需求。

為全球客戶價值及服務，結合供應鏈協同資源，在穿戴、工控、車載、手機、平板、筆電等相關產品達成最佳組合，因應終端產品規格疊代更新，面板技術規格也不斷精進，公司近期持續投入資本支出，採購最先進設備，提升產品設計、製程能力，透過技術優勢，以滿足客戶需求與服務，並專注車載、工控模組資源之整合及服務，進而提高公司整體營運績效，使本公司成為專業行銷 LCD 面板產品與品牌產品的公司。

公司推動 ESG 企業永續經營，為了環境保護，持續進行 0.25t 設備改造，減少不必要的產品薄化，避免使用化學品以減輕對環境的衝擊，提供滿足客戶輕薄的技術外，因應全球節能減碳之趨勢，減少碳排放，為了下一代眼睛健康，積極投入低功耗反射式全彩顯示器、半穿反式全彩顯示器開發，期望與品牌客戶合作，重新定義新的終端產品顯示技術，對環境、節能、護眼做出具體貢獻，善盡企業責任。

本公司在企業的發展願景與營運策略上，是以企業可持續性的發展與價值創新、技術創新、應用創新、管理實踐的落實與執行力為企業經營的重要使命。展望未來之市場趨勢，由 5G、AI 發展所帶動的穿戴、移動、工控、車載等觸控裝置的需求將全面的興起。本公司也因應市場科技、客戶應用趨勢的需求，開發出一系列智慧型穿戴、手機、車載、平板電腦、筆電等行動裝置的產品，以穩健經營、可持續性的創新、環保節能、企業風險治理及健全的財務結構當為企業社會責任之經營目標。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及經理人資料

(一)董事資料(一)

115年3月4日　單位：仟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年齡(歲)	選任日期	任期(年)	初次選任日期(註1)	選任時持有股份(註2)		現在持有股數(註3)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主要學經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董事長	中華民國	焦佑麒	男(61-70)	113.05.24	3	87.05.26	68,247	2.32	74,246	2.59	14,136	0.49	香港城市大學工商管理學博士及上海復旦大學管理學博士班結業；華新麗華(股)公司董事、總經理；華邦電子(股)公司監察人；精金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原和鑫光電)；瀚宇博德(股)公司董事。	本公司總經理；躍馬壹號投資(股)公司法人董事長代表人；精金科技(股)公司、HannSpirit (BVI) Holding、光博資源、Hannspree International Holdings、中強光電(股)公司、華東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華新麗華(股)公司董事；火炬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董事	中華民國	馬維欣	女(51-60)	113.05.24	3	98.06.10	14,136	0.48	14,136	0.49	68,247	2.59	美國加州大學柏克萊分校東方語文系畢；北京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清華大學(中國)哲學博士；元大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及瀚宇彩晶(股)公司董事長、華新麗華(股)公司董事。	精金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火炬投資(股)公司董事長；銀網投資(股)公司、金蘋果投資(股)公司法人董事長代表人；白石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華邦電子(股)公司、漢唐集成(股)公司、Hanns Blegrain Ltd.董事；瓦器(股)公司法人監察人代表人。
董事	中華民國	華新麗華(股)公司	-	113.05.24	3	87.05.26	299,632	10.19	299,632	10.19	-	-	華邦電子(股)公司、華東科技(股)公司、華新科技(股)公司、瀚宇博德(股)公司等董事。	瀚宇彩晶(股)公司、金鑫投資(股)公司、環宇投資(股)公司、華邦電子(股)公司、華新能源電纜系統(股)公司、采邑(股)公司、漢友創業投資(股)公司、華拓綠資源(股)公司、華新電通(股)公司、華東科技(股)公司、金澄建設(股)公司、銘懋工業(股)公司、廣泰金屬(股)公司、華新科技(股)公司、華寶保種育種(股)公司等董事。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年齡(歲)	選任日期	任期(年)	初次選任日期(註1)	選任時持有股份(註2)		現在持有股數(註3)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主要學經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中華民國	代表人：羅慧萍	女(51-60)	-	3	110.07.29	-	-	-	-	-	-	國立臺灣大學商學碩士；合庫證券(股)公司副總經理；凱基商業銀行協理；中華開發金控協理。	華新麗華(股)公司公司治理主管、環宇投資(股)公司、華寶保種育種(股)公司、銘懋工業(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PT. Walsin Nickel Industrial Indonesia、Walsin America, LLC、Borrego Energy Holdings, LLC、Walsin Lihwa Europe S.a r.l. 董事；PT. Sunny Metal Industry 監事。
董事	中華民國	吳欣盈	女(41-50)	113.05.24	3	110.07.29	-	-	-	-	-	-	美國衛斯理學院學士；英國科陶德藝術學院文學碩士；英國美林證券經濟分析師；新光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Institute for Philanthropy 董事；中華民國第 10 屆立法委員	新光人壽保險(股)公司副總經理；新光人壽慈善基金會董事長；新海瓦斯(股)公司董事；臺灣工商企業聯合會理事；新光三越百貨(股)公司監察人。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江惠中	男(61-70)	113.05.24	3	104.06.10	-	-	-	-	-	-	國立清華大學工業化學學系畢；美國西北大學化工博士；鑫特材料科技(股)公司總經理；亞洲聚合(股)公司監察人；神基科技(股)公司監察人；聯強國際(股)公司監察人；聯華神通集團集團董事長特別助理；聯成化學科技(股)公司董事；葳天科技(股)公司、鼎元光電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陳麗如	女(51-60)	113.05.24	3	113.05.24	-	-	-	-	-	-	美國哈佛大學商學院碩士；震旦集團總管理室財務長；震旦美國公司總經理；金儀(股)公司董事長。	創宏有限公司負責人。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年齡(歲)	選任日期	任期(年)	初次選任日期(註1)	選任時持有股份(註2)		現在持有股數(註3)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主要學經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蔡維力	男(61-70)	113.05.24	3	113.05.24	-	-	-	-	-	-	國立政治大學公共行政系畢、美國愛荷華大學財務碩士；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公司副總經理；中華工程(股)公司總經理；神旺控股有限公司執行總經理；三陽工業(股)公司策略長；永豐餘投資控股(股)公司總經理；大同(股)公司總經理。	信禧顧問有限公司負責人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李尚凡	男(61-70)	113.05.24	3	113.05.24	-	-	-	-	-	-	美國密西根州立大學物理系博士；法國南巴黎大學－湯姆森聯合研究室博士後研究員。	中央研究院物理研究所研究員；政治大學應用物理研究所合聘教授；台灣大學物理系合聘教授。

- 董事利用他人名義持有本公司股份：無。
-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焦佑麒董事長及馬維欣董事互為夫妻。
- 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之相關資訊：考量公司經營決策效率及股東利益原則，本公司原董事長與總經理為同一人，為因應公司營運布局與組織發展需求，並配合公司經營階層接班規劃，已於 114 年 11 月 12 日通過新任總經理陳盛中先生任命案。

註1：初次選任日期係指首次擔任本公司之董事或監察人之日期。其中江惠中先生於104.06.10初任本公司董事，於110.07.29解任，並於113.05.24再次選任。

註2：係以113年5月24日董事持股及已發行總股份2,940,328,851股計算。

註3：係以115年3月4日董事實際持有股數及已發行總股份2,858,654,851股計算。

註4：董事中屬法人股東代表之主要股東

附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金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6.15%)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6.14%) 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5.22%) 榮江股份有限公司(4.95%)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利國皇家銀行（新加坡）有限公司投資專戶(4.54%) 華俐投資有限公司(2.65%) 焦佑慧(1.74%)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1.67%) 焦佑衡(1.62%)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1.49%)

*資料來源為該公司114年3月18日停止過戶日資料。

附表二：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金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37.69%)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36.99%) 華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4.43%) 焦佑鈞(3.14%) 焦佑倫(3.14%) 焦佑衡(3.14%) 焦佑麒(3.14%)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86%)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1.34%) 信昌電子陶瓷股份有限公司(0.72%)

*資料來源為該公司114年12月31日提供資料。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22.11%) 金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6.31%)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利國皇家銀行(新加坡)有限公司投資專戶(1.72%) 焦佑鈞(1.53%)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1.44%) 國泰人壽保險(股)公司(1.37%)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1.00%) 洪白雲(0.97%)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0.96%) 焦佑衡(0.58%)

*資料來源為該公司114年3月16日停止過戶日資料。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寶佳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17.45%)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10.81%) 元大台灣高股息基金專戶(5.45%) 嘉源投資有限公司(5.40%) 華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元大臺灣價值高息ＥＴＦ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2.85%) 合遠國際投資有限公司(2.36%) 菱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20%) 東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50%) 光元實業股份有限公司(1.25%) 英毅國際投資(股)公司(1.05%)

*資料來源為該公司114年4月7日停止過戶日資料。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榮江股份有限公司	環華豐股份有限公司(53.60%） 田江股份有限公司(46.40%)

*資料來源為該公司114年12月31日經濟部商工登記公示資料。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華俐投資有限公司	瀚宇彩晶股份有限公司(100%)

*資料來源為該公司 114 年 10 月 1 日經濟部商工登記公示資料，該公司業經 114 年 12 月 01 日經授商字第 11430165840 號核准合併解散，由該公司為消滅公司，瀚宇彩晶股份有限公司為存續公司。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部(100%)

*資料來源為該公司 114 年 12 月 31 日經濟部商工登記公示資料。

(一)董事資料(二)

1.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條　件 姓　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他公發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焦佑麒	1.具有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2.歷任華新麗華(股)公司董事、總經理；華邦電子(股)公司監察人；精金科技(股)公司董事長；瀚宇博德(股)公司董事等。 3.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及第 27 條各款情事。	-	-
馬維欣	1.具有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2.歷任元大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及精金科技(股)公司董事長、華新麗華(股)公司董事等。 3.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及第 27 條各款情事。	-	-
華新麗華(股)公司 代表人：羅慧萍	1.具有商務、財務、會計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2.為東吳大學會研所及臺灣大學商學碩士，歷任合庫證券(股)公司副總經理；凱基商業銀行協理；中華開發金控協理等。 3.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	-
吳欣盈	1.具有商務、財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2.歷任美林證券資產管理公司經濟分析師；新光金融控股(股)公司董事；Institute for Philanthropy 董事等。 3.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及第 27 條各款情事。	-	-

條　件 姓　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他公發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江惠中	1.具有商務、財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2.歷任鑫特材料科技(股)公司總經理；亞洲聚合(股)公司監察人；神基科技(股)公司、聯強國際(股)公司監察人；聯華神通集團集團董事長特別助理；聯成化學科技(股)公司董事等。 3.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及第 27 條各款情事。	為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2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而取得報酬金額。	-
陳麗如	1.具有商務、財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2.歷任震旦集團總管理室財務長；震旦美國公司總經理；金儀(股)公司董事長等。 3.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及第 27 條各款情事。	為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而取得報酬金額。	-
蔡維力	1.具有商務、財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2.歷任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公司副總經理；中華工程(股)公司總經理；神旺控股有限公司執行總經理；三陽工業(股)公司策略長；永豐餘投資控股(股)公司總經理；大同(股)公司總經理等。 3.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及第 27 條各款情事。	為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而取得報酬金額。	-

條　件 姓　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他公發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李尚凡	1.為國立中央研究院物理所研究員，兼任國立政治大學應用物理研究所、台灣大學物理系合聘教授，具有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2.歷任法國南巴黎大學湯姆森聯合研究室博士後研究員。 3.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及第 27 條各款情事。	為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而取得報酬金額。	-

2.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董事會多元化：本公司於「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中明訂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不限制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除應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包括：1.營運判斷能力。2.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3.經營管理能力。4.危機處理能力。5.產業知識。6.國際市場觀。7.領導能力。8.決策能力等多元化專業背景。現任董事成員共8位，包含4位獨立董事、4位女性董事(含法人董事代表人)，其中1位董事具員工身份(佔全體董事成員比例分別為50%、50%及13%)，符合本公司以女性董事比率達30%以上之目標。截至114年底，有1位董事年齡在41～50歲，3位董事年齡介於51～60歲，其餘董事年齡為61歲以上，其中獨立董事均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有關獨立董事之規範，各董事經學歷、性別、專業資格、工作經驗及多元化情形等相關資訊請參閱本章節之一、董事及經理人資料之(一)董事資料(一) (第6頁至第8頁)及本章節之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表格註1、註2(第35頁)。

(2)董事會獨立性：本公司現任董事成員共8位，其中包含4位獨立董事，佔全體董事成員比例為50%，每位獨立董事皆已出具依據主管機關所訂獨立性書面聲明，確認本身及其直系親屬相對於公司的獨立性。

在本公司董事中，董事長焦佑麒先生及董事馬維欣女士具配偶關係，惟未達董事會席次半數，符合證券交易法第26條之3第3項及第4項規定。同時全體董事依據公司法第206條第2項及第3項，對利害關係議案確實執行迴避，相關執行情形請參閱本章節之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一)董事會運作情形(第19頁至第21頁)。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部門主管資料

115年3月4日　單位：仟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兼執行長	中華民國	焦佑麒	男	101.04.09	74,246	2.59	14,136	0.48	-	-	香港城市大學工商管理學博士及上海復旦大學管理學博士班結業 華新麗華(股)公司董事、總經理；華邦電子(股)公司監察人；精金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原和鑫光電)；瀚宇博德(股)公司董事	本公司總經理；躍馬壹號投資(股)公司法人董事長代表人；精金科技(股)公司、HannSpirit (BVI) Holding、光博資源、Hannspree International Holdings、中強光電(股)公司、華東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華新麗華(股)公司董事；火炬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董事長	馬維欣	夫妻	註1
總經理兼資安長	中華民國	陳盛中	男	114.11.12 112.10.31	-	-	-	-	-	-	國立台灣大學機械所碩士、中歐國際工商學院企業管理碩士在職專班(EMBA) 奇美電子(股)公司 LCD 廠廠長；華星光電技術公司(TCL)資深副總經理；格創東智科技公司副總裁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公司治理主管	中華民國美國	邱博興	男	102.06.01 108.05.13	40	0.00	2	0.00	-	-	Whittier Law School 博士、New York University 碩士 常在法律事務所、Heller Ehrman LLP 及 Dewey & LeBoeuf 律師；群創光電(股)公司處長	躍馬壹號投資(股)公司法人監察人代表人；南京瀚宇彩欣科技有限責任公司、Hannspree Europe Holdings B.V.、Hannspree Europe GmbH、Hannspree UK Limited、Hannspirit(BVI) Holding Limited、Brightpro Resources Limited、Hannspree China Holdings Limited、Hannspree Int'l Holdgins Limited 法人董事代表人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陳一通	男	114.03.17	10	0.00	-	-	-	-	國立中央大學/光電科學碩士 廣輝電子 副理 友達光電（股）副廠長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協理	中華民國	張伯巖	男	114.05.19	-	-	-	-	-	-	國立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系 碩士 鴻海科技集團處長 Amazon 處長 寶成國際集團協理 夏普深圳(科技) 總經理 冠捷科技集團採購長 威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資深特別助理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施麗麗	女	114.08.15	-	-	-	-	-	-	UC Irvine/MBA 碩士 AmTRAN Techn 資深銷售經理 TPV Technolo 韓國首爾/台灣銷售總監 Binji FinTec 金融科技營運長 MedSolutions 醫療器材 VP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廖泰鈞	男	115.02.01	-	-	-	-	-	-	SWANSEA UNIVERSITY/MBA 碩士 華通電腦(股)公司 業務工程師 允匯有限公司 業務	無	無	無	無	
協理 稽核主管	中華民國	楊玉澤	女	115.03.04	-	-	-	-	-	-	國立中山大學/高階經營學程 碩 光寶科技 處長 精金光電（股）公司 處長 東莞台升家俱公司 處長 瀚宇彩晶(股)公司法務處處長	無	無	無	無	
財務主管	中華民國	簡宏毅	男	113.09.20	1	0.00	-	-	-	-	佛羅里達國際大學財研所碩士 外交部駐邁阿密台北經濟文化辦事處專員；大穎集團財務專員；瀚宇彩晶(股)公司財務處處長	南京瀚宇彩欣科技有限責任公司、華俐投資(股)公司、Hannspree China Holdings Limited、Hannspree Int'l Holdgins Limited、躍馬壹號投資(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彩晶商貿技術服務(深圳)有限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職　稱	國籍	姓　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會計主管	中華民國	郭利行	男	113.09.20	-	-	-	-	-	-	國立中央大學企業管理學系畢 群創光電(股)公司會計經理	無	無	無	無	

註：吳許合先生於115.02.01解任，吉兆璽先生於114.08.16解任，林詩倩女士於115.02.07解任，朱介仁先生114.04.25解任。

二、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一)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114年12月31日，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損)之比例%(註6)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損)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註1)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註2)		業務執行費用(D)(註3)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註4)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董事長兼總經理	焦佑麒	240	240	0	0	0	0	120	120	360 (0.02)	360 (0.02)	14,426	14,426	0	0	0	0	0	0	14,786 (0.69)	14,786 (0.69)	1,355
董事	馬維欣	240	240	0	0	0	0	120	120	360 (0.02)	360 (0.02)	0	0	0	0	0	0	0	0	360 (0.02)	360 (0.02)	8,049
法人董事	華新麗華(股)公司(代表人：羅慧萍)	240	240	0	0	0	0	120	120	360 (0.02)	360 (0.02)	0	0	0	0	0	0	0	0	360 (0.02)	360 (0.02)	256
董事	吳欣盈	240	240	0	0	0	0	120	120	360 (0.02)	360 (0.02)	0	0	0	0	0	0	0	0	360 (0.02)	360 (0.02)	無
獨立董事	江惠中	360	360	0	0	0	0	120	120	480 (0.02)	480 (0.02)	0	0	0	0	0	0	0	0	480 (0.02)	480 (0.02)	無
獨立董事	陳麗如	360	360	0	0	0	0	120	120	480 (0.02)	480 (0.02)	0	0	0	0	0	0	0	0	480 (0.02)	480 (0.02)	無
獨立董事	蔡維力	360	360	0	0	0	0	120	120	480 (0.02)	480 (0.02)	0	0	0	0	0	0	0	0	480 (0.02)	480 (0.02)	無
獨立董事	李尚凡	360	360	0	0	0	0	120	120	480 (0.02)	480 (0.02)	0	0	0	0	0	0	0	0	480 (0.02)	480 (0.02)	無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本公司董事獲派之盈餘，乃依其職務、貢獻、績效表現及考量公司未來風險，由薪酬委員會個別審議並送交董事會決議。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員工之顧問時）領取之酬金：無。

註1：本表係填列114年度在任董事，並以個別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2：係填列114年度經董事會通過擬議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惟本公司114年度係稅後虧損，無擬議之盈餘分配案。

註3：係指114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

註4：係指114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另含油票及ETC費用，本公司114年度給付司機之相關報酬為796仟元。

註5：係指114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惟本公司114年度係稅後虧損，無擬議之盈餘分配案。

註6：稅後純益(損)係指本公司114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損)。

註7：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係指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含本公司）。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二)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個別揭露)

114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註 1）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註 2）		員工酬勞金額(D)（註 3）				A、B、 C 及 D 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 4）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5)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額	比例	總額	比例	
董事長兼執行長	焦佑麒	12,373	12,373	0	0	2,053	2,053	0	0	0	0	14,426	(0.67)	14,387	(0.67)	1,331
副總經理	陳盛中	6,151	6,151	108	108	608	608	0	0	0	0	6,867	(0.32)	6,867	(0.32)	無
副總經理	邱博興	3,728	3,728	108	108	436	436	0	0	0	0	4,272	(0.20)	4,272	(0.20)	無
副總經理（註 7）	吳許合	5,128	5,128	108	108	570	570	0	0	0	0	5,806	(0.27)	5,806	(0.27)	無
副總經理（註 7）	林詩倩	3.314	3.314	108	108	400	400	0	0	0	0	3,822	(0.18)	3,822	(0.18)	無
副總經理（註 7）	吉兆壘	1,892	1,892	68	68	0	0	0	0	0	0	1,959	(0.09)	1,959	(0.09)	無

註 1：係 114 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2：114 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

註 3：係 114 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惟本公司 114 年度係稅後虧損，無擬議之盈餘分配案。

註 4：稅後純益(損)係指本公司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損)。

註 5：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係指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含本公司）。

註 6：本公司給付經理人酬金之政策、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本公司總經理、副總經理及協理級獲派之現金酬勞及員工分紅金額，乃依其職務、貢獻、績效表現及考量公司未來風險，由薪酬委員會個別審議並送交董事會決議，上列為暫估數字計算。

註 7：吳許合副總經理 115.02.01 解任、林詩倩副總經理 115.02.07 解任、吉兆壘副總經理 114.08.16 解任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三)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執行長	焦佑麒	0	0	0	0%
	總經理	陳盛中				
	副總經理	邱博興				
	副總經理	吳許合(註 3)				
	副總經理	林詩倩(註 3)				
	副總經理	吉兆璽(註 3)				
	協理	陳一通				
	協理	廖泰鈞				
	協理	施麗麗				
	協理	楊玉澤				
	協理	張伯巖				
	協理	朱介仁(註 3)				

註：1.係 115 年 3 月 4 日董事會通過 114 年度不分派員工酬勞。

2.本公司給付經理人酬金之政策、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本公司總經理、副總經理及協理級獲派之現金酬勞及員工分紅金額，乃依其職務、貢獻、績效表現及考量公司未來風險，由薪酬委員會個別審議並送交董事會決議。

3.吳許合先生於 115.2.01 解任，吉兆璽先生於 114.08.16 解任，林詩倩女士於 115.02.07 解任，朱介仁先生 114.04.25 解任。

(四)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損)比例之分析，暨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職稱	113年度	114年度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損）比例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損）比例
董事	(0.0362)%	(0.83)%
監察人	（註2）	（註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0.8297)%	(1.74)%

註1：稅後純益(損)係指本公司該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損)。

註2：本公司以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之職能

1.本公司給付董事（含獨立董事）酬金，係依據公司章程第23條之1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2%為董事酬勞。並依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董事及功能性委員薪資報酬辦法」，考量個別董事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績效貢獻度，同時衡量其他特殊貢獻或重大負面事件等，給予合理報酬，並由薪酬委員會提出建議案經董事會通過後執行。

2.本公司給付經理人酬金，係依據「經理人薪資報酬及績效管理辦法」，參照公司營運績效、市場薪資水準及個人績效達成率(包含公司核心價值的實踐與管理能力、財務與業務績效指標與綜合管理指標及其他特殊貢獻或重大負面事件)，給予合理報酬，並由薪資報酬委員會提出建議案經董事會通過後執行。

3.相關績效考核及薪酬合理性均經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核，並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以謀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4 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114 年 12 月 31 日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註)	備　　註
董 事 長	焦佑麒	4	0	100%	
董　　事	馬維欣	4	0	100%	
董　　事	華新麗華(股)公司 代表人：羅慧萍	4	0	100%	
董　　事	吳欣盈	3	1	75%	
獨立董事	江惠中	4	0	100%	
獨立董事	陳麗如	3	1	75%	
獨立董事	蔡維力	4	0	100%	
獨立董事	李尚凡	4	0	100%	

註：實際出席率係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相關資料請參閱本年報「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第 21 頁至第 25 頁)。

(一)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日期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14/02/27	董事蔡維力	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為本案當事人	不參與討論及表決
114/02/27	董事長焦佑麒、董事馬維欣	113 年度經理人績效考核暨年終獎金發放案	為本公司經理人及其配偶	不參與討論及表決
114/11/12	董事長焦佑麒、董事馬維欣	本公司及子公司取得及處分有價證券追認案。	為處分有價證券公司之董事及其配偶	不參與討論及表決

三、本公司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及結果
每三年一次	113/09/01~114/08/31	董事會績效評估	委任外部專業機構	評估內容： 委託社團法人臺灣誠正經營學會辦理外部董事會效能評估，就董事會之專業職能、決策效能、對內部控制之重視程度與監督及對永續經營之態度以公司提供書面審查文件、董事自評問卷及董事訪談之方式進行評核。 評估結果： 受評企業董事與經營階層間溝通順暢，並能藉此瞭解公司的經營近況，董事具有多元化的專業背景，能借重自身專業，提供受評企業完善之建議；經營團隊亦能夠在決策時，將董事的回饋納入考量，交由受評企業各部門予以落實。稽核人員認真負責，嚴謹且細膩的執行稽核計畫，定期向審計委員會報告稽核結果。 風險管理方面，受評企業各部門會評估並研擬因應措施，由總經理彙整後提報董事會。受評企業董事已認知地緣政治與產業變遷等風險，並要求董事會與經營團隊於決策過程中謹慎評估。 受評企業董事普遍認知到永續經營之重要性，並將永續經營的觀念融入受評企業的產品開發。受評企業已定出永續經營目標。此外，受評企業董事已意識到人才培育及留才攬才為永續經營的重要議題，目前雖然沒有急迫的接班須求，但會持續關注此項風險。 建議公司可建立整合性的風險管理專責單位，並檢視績效評估標準之妥適性，以吸引多元人才，另置董事會層級之永續發展委員會，以精進企業永續經營。 改善作為： 本公司於 114 年底設置專業經理統籌經營暨風險管理部門，由其向董事會報告風險整體性的辨識、衡量、監督與控制，俾利完整人的風險監控及預防；亦有定期於薪資報酬委員會評估經理人薪資結構之妥適性，並提董事會討論。未來將持續識別所需的關鍵職位與技能，據以擬定短中長期之人才發展計畫，從而利降低人才斷層之風險；本公司現有專門永續發展單位，定期向審計委員會報告永續推動進度，並制定各項永續相關辦法且提審計委員會審議提送董事會討論。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及結果
每年一次	114/01/01~ 114/12/31	董事會及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功能性委員會(含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績效評估	內部自評 成員自評	評估內容： (1)個別董事成員評估內容： A.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B.董事職責認知 C.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D.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E.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F. 內部控制 (2)董事會評估內容 A.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B.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C.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D.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E.內部控制 (3)功能性委員會評估內容： A.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B.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C.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D.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E. 內部控制 本公司 114 年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自我評鑑，評估結果如下： (1) 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為 96.78 分 (滿分 100 分） (2) 董事成員績效評估結果為 97.07 分 (滿分 100 分） (3) 審委會整體平均為 96.59 分(滿分 100 分) (4) 薪委會整體平均為 96.36 分(滿分 100 分) 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完善，符合公司治理之要求，各委員均克盡職責。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提升資訊透明度：於每次董事會召開後，即時將董事會之重要決議辦理公告。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4 次，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114 年 12 月 31 日

職　　稱	姓　　名	實際列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註)	備　　註
召 集 人	江惠中	4	0	100%	
委　　員	陳麗如	4	0	100%	
委　　員	蔡維力	4	0	100%	
委　　員	李尚凡	4	0	100%	
註：實際列席率係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請參閱本表「四、(二) 審計委員會執行情形」。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會計師參加審計委員會與獨立董事單獨溝通，每年至少四次，114 年度溝通情形如下：

日期	溝通事項	董事建議	處理執行情形
114/02/26 審計委員會	會計師針對 113 年度查核個體及海外跨境查核方式與重大性提出說明。 會計師就 113 年度財務報告查核結果與關鍵查核事項進行說明。 會計師分享法令資訊。 會計師提供 PwC 審計品質指標(AQIs)予委員評估。	無	113 年度個體及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經審計委員會討論通過後，董事會決議通過。
114/04/28 審計委員會	會計師就 114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核閱結果進行說明。會計師分享法令資訊。	無	114 年第一季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經審計委員會討論通過後，董事會決議通過。
114/08/05 審計委員會	會計師就 114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核閱結果進行說明。 會計師分享法令資訊。	無	114 年第二季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經審計委員會討論通過後，董事會決議通過。
114/11/11 審計委員會	會計師就 114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核閱結果進行說明。 會計師分享法令資訊。	無	114 年第三季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經審計委員會討論通過後，董事會決議通過。

(二)內部稽核主管定期每年至少四次於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議進行稽核業務報告，並單獨與獨立董事溝通稽核報告結果及缺失項目改善情形，114 年度溝通情形如下：

日期	溝通重點	溝通情形及結果
114/02/26 審計委員會	報告 113 年 10~12 月及 114 年 1~2 月稽核業務執行項目及缺失改善追蹤情形。 重大稽核缺失及改善說明。 審議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獨立董事無意見。 獨立董事無意見。 審議通過後提報董事會。

日期	溝通重點	溝通情形及結果
114/04/28 審計委員會	報告 114 年 2~4 月稽核業務執行項目及缺失改善追蹤情形。	獨立董事無意見。
	重大稽核缺失及改善說明。	獨立董事無意見。
	審議「股務單位內部控制制度標準規範」。	審議通過後提報董事會。
114/08/05 審計委員會	報告 114 年 4~7 月稽核業務執行項目及缺失改善追蹤情形。	獨立董事無意見。
	重大稽核缺失及改善說明。	獨立董事無意見。
114/11/11 審計委員會	報告 114 年 8~10 月稽核業務執行項目及缺失改善追蹤情形。	獨立董事無意見。
	重大稽核缺失及改善說明。	獨立董事無意見。
	審議「115 年度稽核計畫」。	審議通過後提報董事會。
	審議「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辦法」、「內部控制自行評估作業辦法」。	審議通過後提報董事會。
	修訂「分層負責準則」。	審議通過後提報董事會。
	審議「股務單位內部控制制度標準規範」。	審議通過後提報董事會。

四、審計委員會年度工作重點彙整及執行情形：

(一)114 年審計委員會年度工作重點：

(1) 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2) 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3) 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4) 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5) 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6) 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7) 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8)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及報酬。
(9) 年度財務報告及半年度財務報告。
(10) 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二)審計委員會執行情形：

日　期	會　　別	重　要　決　議
114/02/26	第四屆第 6 次審計委員會	1.本公司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及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提請核議案。 2.本公司 113 年度虧損撥補，提請核議案。 3.修正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提請核議案。 4.113 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分配，提請核議案。 5.謹擬具本公司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提請核議案。 6.本公司新增 114 年度資本支出預算及追減 113 年度資本支出，提請核議案。 7.本公司擬以私募方式或公開發行方式擇一或搭配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提請核議案。

日　期	會　　別	重　要　決　議
		8.本公司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之情形，提請核議案。 9.擬聘任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 114 年度財稅報簽證，提請核議案。 10.擬修正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提請核議案。 11.本公司及子公司取得及處分有價證券，提請追認案。7.本公司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之情形，提請核議案。 8.擬聘任資誠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 113 年度財稅報簽證，提請核議案。 9. 112 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分配，提請核議案。 10.擬修正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部分條文，提請核議案。 11.擬修正「瀚宇彩晶股份有限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部分條文，提請核議案。 12.謹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辦法」，提請核議案。 13.本公司擬對南京瀚宇彩欣科技有限責任公司向台灣土地銀行申請之融資，提供等值美金 500 萬元內，一年之融資保證額度，提請核議案。 通過與執行：本次議案皆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提送董事會討論。
114/04/28	第四屆第 7 次審計委員會	1. 本公司 114 年第一季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提請核議案。 2.本公司擬對南京瀚宇彩欣科技有限責任公司向上海商業儲蓄銀行申請之融資，提供等值美金 500 萬元內，期間一年之融資保證額度，提請核議案。 3.本公司百分之百持股子公司 Hannspirit (BVI) Holding Ltd.擬由元大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承作 6 個月期美元債券附買回交易，提請核議案。 4.擬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中股務作業之「股務單位內部控制制度標準規範」，提請核議案。 通過與執行：本次議案皆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提送董事會討論。
114/08/05	第四屆第 8 次審計委員會	1. 本公司 114 年第二季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提請核議案。 2.擬將 111 年第一次買回公司股份轉讓予員工後剩餘股份辦理減資，提請核議案。 3.本公司簡易合併子公司華俐投資(股)公司、彤欣投資(股)公司及瞳彩投資(股)公司，提請核議案。 4.本公司擬提供躍馬壹號投資(股)公司新台幣 5.8 億元、為期一年之資金貸與，提請核議案。 5.本公司取得及處分有價證券，提請追認案。 6.本公司取得統一投信募集之統一美國 50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美國 50ETF)，提請追認案。 通過與執行：本次議案皆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提送董事會討論。

日　期	會　　別	重　要　決　議
114/11/11	第四屆第 8 次審計委員會	1. 本公司 114 年第三季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提請核議案。 2.本公司及子公司取得及處分有價證券，提請追認案。 3.本公司取得統一全球創新主動式 ETF 基金，提請追認案。 4.本公司百分之百持股子公司 Hannspirit (BVI) Holding Ltd.擬由元大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承作 3 個月期美元債券附買回交易，提請核議案。 5.本公司擬對本公司之孫公司 Hannspree Europe Holdings B.V.提供等值美金 200 萬元為期一年之資金貸與，提請核議案。 6.謹擬具本公司 115 年度稽核計畫，提請核議案。 7.謹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辦法」、「內部控制自行評估作業辦法」，提請核議案。 8.擬修訂本公司「分層負責準則」部分條文，提請核議案。 9.擬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中股務作業之「股務單位內部控制制度標準規範」，提請核議案。 通過與執行：本次議案皆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提送董事會討論。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於 109 年 3 月 10 日董事會通過「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本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尚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尚無重大差異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本公司定期召開股東常會，並有發言人與股務辦事處處理投資人關係及各項股務事宜。此外，本公司網站亦揭示有各聯絡窗口供股東詢問及提供建議。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本公司依法規定期揭露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依本公司「集團企業、特定公司及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子公司監理作業」、「關係人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等相關規章辦理並執行之。子公司亦依需要訂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及「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並依規定執行。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本公司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禁止內部人利用市場為公開資訊交易。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尚無重大差異
(一)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V		公司所訂定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已明訂董事多元化之方針。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亦依該多元化之精神，選出除股東方外，由產業精英及財會專家共同組成之董事會。並依據我國性別平等政策綱領，不限於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文化及族群等）及專業知識與技能（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兩大面向，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提高女性董事決策參與，女性董事比率目標為30%以上，以健全董事會結構。 本公司董事計8人，其中獨立董事4人(占比50%)，女性董事(含法人董事代表人)4人(占比50%)，符合目標。本公司注重董事成員組成之多元性，董事成員多元化落實情形說明如本表註1，董事成員具備之能力說明如本表註2，未來依公司發展策略及內外環境變化，持續邀約適當人選加入董事會，以強化董事會之平衡。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本公司依法規定設置功能性委員會，並制定內部作業程序等相關規範，以達公司治理目標。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本公司於108年3月15日通過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訂定每年至少執行一次內部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並至少每三年執行一次外部董事會績效評估。內部及外部績效評估結果，應於次一年度第一季結束前完成。 本公司114年(114.1.1~114.12.31)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已提報115年3月4日董事會，並作為董事報酬及提名續任之依據。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評估採內部自評及成員自評方式進行，並每三年委任外部專業機構執行外部績效評估。評估情形請參閱本章節「(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表中「三、本公司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第20頁至第21頁)。 本公司每年定期由審計委員會參考審計品質指標(AQIs)評估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並提董事會討論。114年評估結果已於115年3月4日董事會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決議通過，評估機制如下： 1.簽證會計師未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或獨立董事。 2.簽證會計師非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股東。 3.簽證會計師未在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支薪。 4.簽證會計師未超過連續七年提供本公司審計服務。 5.簽證會計師所屬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已遵循相關獨立性之規範。 6.簽證會計師所屬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之共同執業會計師卸任一年以內未擔任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7.簽證會計師所屬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於財務報導期間所提供之非審計服務公費及服務內容未違反相關獨立性之規範。 8.取得簽證會計師出具獨立聲明書及所屬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提供之審計品質指標(AQIs)資訊。 評估結果如下： 1.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間之獨立性符合中華民國會計師法、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等相關規定。 2.會計師已出具獨立聲明書及審計品質指標(AQIs)資訊，於外部檢查缺失及處分數量為0，具良好審計品質。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	V		本公司依法令規定，於108年5月13日經董事會通過，設置公司治理主管1名，由從事本公司法務資歷達5年以上之法務長兼任之，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並與法務、股務共同負責董事會及股東會相關事宜 依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其職權範圍如下：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一、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 二、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 三、協助董事、獨立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 四、提供董事、獨立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 五、協助董事、獨立董事遵循法令。 六、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等。 公司治理主管 114 年度進修情形，請參閱本表「八、5.最近年度董事、獨立董事及公司治理主管進修之情形」(第 31 頁)。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1.公司於官方網站設置「企業永續專區」，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要求，明確規劃「利害關係人議合」及「溝通管道」專頁，提供包含客戶服務專線、電子郵件、網路平台、申訴管道、即時客服等多元溝通方式，確保利害關係人能即時獲得回應。 2.每年向利害關係人（含客戶、員工、供應商、投資人、政府、社區等）發放永續議題問卷，鑑別利害關係人及蒐集檢視利害關係人所關切議題，並依據財務重大性與影響重大性兩面向，完成重大性分析。 3.公司每年彙整重大議題目標達成情形、與利害關係人議合結果及永續討論建議事項，並每年呈送董事會報告及確認；113 年度各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於 114 年 8 月 6 日向董事會報告。各類利害關係人優先關注議題、溝通管道、回應方式與溝通實績，均公開揭露於永續報告書及官網「利害關係人議合」專頁中。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為公司自辦股務，已具專業股代服務素質。	尚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尚無重大差異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本公司已架設公司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本公司設有英文網站、發言人、代理發言人；亦有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如有法人說明資料亦放置於本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1.本公司為利投資人即時取得充分且正確之財務資訊，114年度財務報告於115年3月4日提請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同意，並於董事會通過後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財務報告；114年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亦皆提早於法定公告期限前提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同意，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2.本公司各月份之營運情形，皆於法定期限前公告並揭露於公司網站。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1.本公司對員工權益、僱員關懷等所採行之制度及措施及履行情形：公司依循《勞動基準法》與 RBA 行為準則，提供完整之薪酬福利、友善職場制度、員工意見反映機制等。相關內容請參閱年報「營運概況－五、勞資關係」(第92頁)、歷年永續報告書及本公司網站(https://www.hannstar.com/)。 2.投資者關係：公司設置發言人制度與股務辦事處，提供投資人查詢、意見反映及股務處理。定期召開法人說明會並於官網揭露財務資訊與重大訊息。 3.供應商關係：公司推動永續供應鏈管理，透過實體會議、信件、教育訓練等方式與供應商及承攬商進行意見交流與協商，每年定期執行供應商稽核與評鑑、衝突礦產調查等，以確保供應商永續發展之落實，強化供應鏈韌性。 4.利害關係人之權利：為進一步強化與利害關係人之溝通，本公司建立多元化的溝通管道，包括客戶服務專線、電子郵件、網路平台、員工申訴信箱等等，確保利害關係人得以與公司進行有效溝通及建言，以維護其應有之合法權益。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5.最近年度董事、獨立董事及公司治理主管進修之情形：

職稱	姓　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長	焦佑麒	114/02/1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會如何因應12個ESG風險議題	3
		114/02/2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不銹鋼事業策略規劃暨永續發展	2
		114/05/0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數位製造發展戰略	3
		114/05/1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數位轉型價值創造-以數據驅動引領變革，並為AI產業化開拓發展契機	2
		114/10/2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ESG投資的誠信與責任：強化市場信心與投資價值	3
		114/10/2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永續等於創新：企業永續與ESG價值管理趨勢	3
董　事	馬維欣	114/04/2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高階經理人薪酬與ESG績效制度設計	3
		114/05/16	財團法人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AI相關議題-生成式AI的商業價值與數位風險	3
董　事	羅慧萍	114/02/13	財團法人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	第三十九次TCCS理事會議暨CEO講堂	2
		114/02/2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不銹鋼事業策略規劃暨永續發展	2
		114/03/2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櫃公司永續揭露宣導會	3
		114/04/24	財團法人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	第四十次TCCS理事會議暨CEO講堂	2
		114/05/0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數位製造發展戰略	3
		114/05/1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數位轉型價值創造-以數據驅動引領變革，並為AI產業化開拓發展契機	2
		114/07/09	臺灣證券交易所	2025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6
		114/07/31	臺灣證券交易所	114年度壯大臺灣資本市場高峰會	3
		114/10/0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浪潮之下–推動永續轉型的能源基礎建設	3
		114/10/17	財團法人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	第四十一次TCCS理事會議暨CEO講堂	2
董　事	吳欣盈	114/06/23	社團法人中華財經發展協會	AI時代來臨：企業智慧轉型的機遇與挑戰	3
		114/07/09	臺灣證券交易所	2025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6
		114/07/17	社團法人中華財經發展協會	董監事應注意之公司財務決策	3
獨立董事	江惠中	114/04/1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經營權爭奪案例分析	3
		114/05/1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4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
獨立董事	陳麗如	114/12/0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全球趨勢分析-風險與機會	3
		114/12/08	財團法人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生成式AI的商業價值與數位風險	3
獨立董事	蔡維力	114/05/0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會（永續發展委員會）年度永續治理策略管理	3
		114/07/1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輝達的三兆奇蹟：人工智慧背後的半導體產業革命新思維	3
獨立董事	李尚凡	114/09/19	財團法人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避開虛擬貨幣風險的第一課：給董監事的策略指南	3
		114/11/21	財團法人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法律視角下的企業治理：董監事不可不知的經營風險與責任	3
公司治理主管	邱博興	114/10/28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員工福利信託發展趨勢與現況	3
		114/11/18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責任地圖制度及運作與誠信經營管理	3
		114/12/09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永續系列-永續發展目標與資訊揭露框架	3
		114/12/16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金融詐騙案例介紹與防詐措施研討	3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6.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A.本公司成立經營暨風險管理處並直屬於總經理室，透過定期召開高階主管會議進行風險鑑別，以訂定管理對策及公司內部相關管理追蹤指標，並視情況將公司所面臨的重大風險回報給總經理室、董事長室及董事會。

B.風險衡量及鑑別管理：

面向	風險類別	說明	評估潛在財務衝擊	管理情形
財務面*	利率與匯率風險	利率及匯率波動影響公司借款成本及外幣收益，進而影響財務穩定	影響借款成本及收益波動	運用衍生金融工具進行匯率及利率風險管理，減少財務波動影響。
	信用風險	客戶未履行合約義務可能導致財務損失，影響現金流穩定	違約情形發生可能造成現金流減少	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管理機制，透過綜合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過往交易經驗及其他相關因素，全面衡量其信用品質，有效控管交易風險，確保公司營運穩定性與財務安全，並降低因客戶違約可能造成之損失。
	流動性風險	企業資金的供給無法滿足資金的需求而導致財務困境的風險	流動性過高會影響本公司履行到期責任（如短期償債）的能力	瀚宇彩晶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產品市場風險	地緣政治及市場需求變動可能影響產品銷售、營收及成本	因地緣政治導致供應商零組件材料供給吃緊，且石油價格上揚造成運費增加，車用晶片需求下降，影響本公司產品營收、交期與成本	開拓新興市場，持續開發符合低能耗與護眼的低碳產品，擴大友善環境顯示器產品與其他面板產品的節能績效與市場。
公司治理	貪污腐敗風險	員工或管理層可能涉及行賄、受賄等非法行為，透過直接或間接方式獲取不當利益，損害公司聲譽與營運	罰款、訴訟成本及品牌受損	• 本公司要求所有人員均需簽署《從業行為規範承諾書》，以落實謹守職業道德，並定期舉辦系列課程及宣導。 • 於公司網站及內部網站建立並公告「內部獨立檢舉信箱」，且承諾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情事而遭不當處置。 • 專責單位法務暨智權中心依據《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管理相關事宜。
	反競爭行為風險	涉及壟斷、價格操縱及限制貿易等違反公平競爭法規行	罰款、訴訟成本及品牌受損	• 公司制定《公平交易遵法作業規則》，並公告於公司內部網站供同仁依循。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為，影響市場秩序與品牌形象			• 針對員工執行反壟斷及反托拉斯教育訓練，以強化其對相關法規的認知與實踐。 • 透過郵件系統嚴格管制與同業之信件往來，避免任何可能涉及違反公平交易原則之行為，確保公司營運合規性與商業信譽。	
		供應鏈風險	台灣位處地震帶，容易發生天然災害，可能造成供應商物料運送中斷、生產設施受損、人員無法正常作業等情況	• 原物料或零件因天災導致生產中斷、設備損壞造成的交期遞延問題，以及需尋找替代物流管道，提高物流運輸成本 • 人員或設施受災可能造成供應商營運中斷，進而影響整體供應鏈穩定度		• 透過整合上、下游供應商，增加在地生產與採購、部署多元供應鏈供給。 • 對於經常採購與例行性採購的廠商簽訂長期訂單，並針對重點材料供應商簽訂合約。 • 建立緊急災害應變 SOP，以有效應對供應鏈風險。	
		資訊安全風險	關鍵基礎設備遭受網路攻擊	關鍵基礎建設若遭受網路攻擊或系統失靈，可能引發業務中斷、財務損失及維修成本增加		• 本公司於重要資訊系統與網路間增設入侵偵測系統及端點偵測系統，以即時偵測潛在威脅。 • 建立完整紀錄機制並進行持續監控與分析，確保事件偵測之有效性。 • 設置專責資安監控中心並配備專業資安團隊，以維護公司資訊資產安全與營運穩定性。	
	環境	氣候變遷風險	全球與各國政府對溫室氣體排放的嚴格規範，以及極端氣候事件對生產及供應鏈的衝擊。 包含碳費與碳交易制度陸續上路、轉型至低碳能源、水資源短缺等極端天候造成生產中斷或物流斷鏈，以及國際客戶對永續要求提高等，這些因素皆可能在短期至中期內影響公司的財務與營運	• 營運成本增加：隨著台灣碳費政策制度上路，公司若排放量過高，需支付額外費用或購買碳權 • 供應鏈中斷或成本上升：極端天候、能源短缺或法規改變，皆可能影響原料供應與運輸效率，進而提高生產成本或延誤交期 • 市場與客戶流失風險：國際品牌客戶及消費者越來越重		• 導入氣候相關財務揭露 (Task Force on Climat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 TCFD) 架構運作，完備不同情境造成財務風險的準備。 • 遵循政府氣候法規與衍生規範，設定公司淨零路徑與行動計畫，訂定短中長期管理機制與目標。 • 持續進行溫室氣體盤查，分析主要排放源，實施溫室氣體減量方案。 • 持續推動節能減碳，包括設備能效提升、用電模式與行為改變。 • 持續進行廠房能源管理，或進行設備的汰舊換新。 • 逐年提高公司再生能源使用比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視產品與供應鏈的環保與社會責任，若公司無法符合其要求，可能面臨訂單減少或失去市場競爭力 • 企業聲譽與信任度下降：若未能有效應對氣候變遷議題，可能對公司形象造成負面影響，導致投資人及利害關係人對公司治理與未來發展產生疑慮 • 相關氣候風險與機會之評估及其對公司營運與財務之潛在影響，請參閱本表附註 3.瀚宇彩晶氣候相關資訊。	率。
社會	人權風險—超時工作	員工超時工作可能違反法規並影響生產力及敬業度			• 超時工作可能面臨違反勞動相關法規，使法遵成本上升 • 長期超時工作可能降低員工敬業度，影響工作效能與團隊士氣 • 若未能依法給予相對之加班補償，更可能引發員工不滿，導致人才流動率上升，對公司長期發展造成不利影響	• 制定《加班管理辦法》，確保遵循法規並支付加班費。 • 透過加班管理系統即時提醒員工超時工作情形，確保其權益獲得保障。 • 重視員工身心健康，定期舉辦各式心靈健康講座與壓力應對工作坊，協助員工有效管理工作壓力。

*財務面請參閱本年報「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六、風險事項評估－(一)及(二)」。

7.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提供品牌客戶E化平台，以利客戶可以在最短的時間內取得最快速的服務，其中包含如完整產品資訊、銷售據點、產品線上註冊、產品韌體更新下載、常問問題資訊及全球服務據點及客戶服務電話。為有效管理與提升客戶關係，本公司訂有《客戶訴怨處理程序》，要求各部門需要確認客訴與盡速回覆客戶需求。另外本公司設立全球品牌產品維修中心，及時回覆客戶需求維護其權益。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8.公司購買董監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每年定期為董事、經理人投保責任保險，涵蓋子公司之董事、經理人，114年已向富邦產險投保，投保期間為114/11/06~115/11/6。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本公司第十一屆(113年)公司治理評鑑結果列為6%~20%，已改善事項包括：114年11月12日通過新任總經理任命案，使董事長及總經理可分別發揮職權。擬將建立高階經理人薪資報酬與ESG相關績效評估連結之政策列為公司治理優先加強事項。				

註 1：董事成員落實多元化情形

多元化核心項目 / 董事姓名	國籍	性別	基本組成							產業經驗					專業能力			
			兼任本公司員工	年齡			獨立董事任期年資			會計／法律／顧問	金控／銀行／保險	科技／資訊	旅遊／休閒／觀光	製造／投資／其他	策略發展／科技領導	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	投資判斷／財務分析	風險管理／經營管理
				41至50	51至60	61至70	3年以下	3至9年	9年以上									
焦佑麒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V		V
華新麗華董事代表人羅慧萍	中華民國	女			V						V			V			V	V
馬維欣	中華民國	女			V						V	V	V	V	V	V		V
吳欣盈	中華民國	女		V							V			V			V	V
江惠中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V		V
陳麗如	中華民國	女			V			V		V		V		V	V	V	V	V
蔡維力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V	V	V	V
李尚凡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V		

註 2：董事成員具備之能力

姓名/性別	專業背景與產業經歷	營運判斷	會計及財務分析	經營管理知識	風險管理知識	危機處理	金融保險專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焦佑麒 / 男	V	V		V		V		V	V	V
華新麗華董事代表人羅慧萍 / 女	V		V	V	V	V	V	V		
馬維欣 / 女	V	V		V		V	V	V	V	V
吳欣盈 / 女	V	V	V	V		V	V	V	V	V
江惠中 / 男	V	V		V	V			V		
陳麗如 / 女	V	V	V	V	V	V	V	V	V	V
蔡維力 / 男	V	V	V	V	V	V	V	V	V	V
李尚凡 / 男	V								V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本公司於100年9月28日設立「薪資報酬委員會」，並訂定「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薪資報酬委員會共有三名成員，目前由3名獨立董事組成，旨在協助董事會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2.薪酬委員會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 1)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召集人	江惠中	註 2	註 2	0
獨立董事	陳麗如	註 2	註 2	0
獨立董事	李尚凡	註 2	註 2	0

註 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獨立董事或其他(若為召集人，請加註記)。

註 2：相關資訊請參閱本年報章節參、公司治理報告之二、(一)董事資料(二)(第 11 頁至第 12 頁)。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113 年 6 月 12 日至 116 年 5 月 23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註)	備　註
召　集　人	江惠中	2	0	100%	獨立董事 113.6.12 續任
委　　員	陳麗如	2	0	100%	獨立董事 113.6.12 新任
委　　員	李尚凡	2	0	100%	獨立董事 113.6.12 新任

註：實際出席率係以其在職期間薪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三、薪委會重要決議

日　期	會　　別	重　要　決　議
114/02/27	第六屆第 2 次薪委會	1.113年度經理人績效考核暨年終獎金發放案。 2.擬擢升林詩倩協理為本公司副總經理，提請核議案。 3.擬擢升吉兆璽協理為本公司副總經理，提請核議案。 通過與執行：本次議案經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請董事會決議。

	114/11/11	第六屆第 3 次薪委會	1.擬請通過本公司總經理任命案，提請核議案。 通過與執行：本次議案經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請董事會決議。
	115/03/04	第六屆第 4 次薪委會	1.114年度經理人績效考核暨年終獎金發放案。 2.本公司擬增設執行長職務，提請核議案 通過與執行：本次議案經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請董事會決議。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V		在瀚宇彩晶的永續治理架構中，董事會扮演最高監督角色，負責監督公司永續策略、重大議題及推動成果，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持續強化永續治理成熟度與治理透明度。為了推動企業的永續發展並增強營運效能，公司在董事長室下成立「永續發展暨策略行銷中心」，負責制定ESG策略和相關執行細則，並依據單位執掌規劃和實踐永續業務。中心根據重要性原則，針對不同利害關係人關注的議題，進行業務規劃、推動、執行與回應。此外，中心每兩周與董事長進行永續進程會議，並每季至少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執行進度（每年至少四次）。 114年度共報告四次，內容包含(1) 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進度報告；(2) 永續揭露準則導入執行情形報告；(3) ESG執行報告；(4)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5)ESG未來規劃項目。 有關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治理與監督機制，請參閱本表附註3. 瀚宇彩晶氣候相關資訊。	尚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V		本公司依據「雙重重大性（Double Materiality）」原則，綜合評估內外部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永續議題，透過衝擊評估問卷、管理層專業判斷及跨部門討論結果，系統性完成重大性分析。分析程序涵蓋對各議題之「財務重大性」及「影響重大性」的雙軸向評估，並考量其發生可能性、不可逆性、衝擊範圍與規模等因素，以識別對公司營運、利害關係人及永續發展具有實質影響的重大 ESG 議題。針對已確認之重大議題，本公司建置完善之永續風險管理政策與治理機制，內容涵蓋有： • 議題辨識：依據利害關係人回饋、國際準則（GRI、TCFD、SASB）及產業趨勢進行議題盤點 • 衡量與評估：由各部門及高階主管共同評估議題衝擊程度與風險層級 • 監督與控管：重大議題由永續發展暨策略行銷中心統籌跨部門追蹤目標執行狀況，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 行動方案執行：依議題特性制定減緩措施與管理計畫，以降低永續風險對營運的潛在影響 本公司風險評估與揭露資料邊界涵蓋合併公司於114年1月至 114年12月間，以台灣台南廠及內湖營業所之營運相關活動為主，亦納入中國大陸之海外子公司南京廠（南京瀚宇彩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辦公室（彩晶商貿技術服務深圳有限公司）之重要	尚無重大差異

<table>
<tr><th rowspan="2">推動項目</th><th colspan="3">執行情形(註1)</th><th rowspan="2">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th></tr>
<tr><th>是</th><th>否</th><th>摘要說明(註2)</th></tr>
<tr><td></td><td></td><td></td><td>資訊與關鍵績效成果。
依114年永續報告書重大性評估之重大議題，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如下：
<table>
<tr><th>面向</th><th>重大議題</th><th>風險項目</th><th>管理政策</th></tr>
<tr><td rowspan="4">公司治理</td><td rowspan="2">誠信經營</td><td>貪污腐敗風險</td><td>• 所有人員均需簽署從業行為規範承諾書以落實謹守職業道德，並定期舉辦系列課程及宣導。
• 於公司網站及內部網站建立並公告內部獨立檢舉信箱，且承諾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情事而遭不當處置。
• 專責單位法務暨智權中心依據《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管理相關事宜。</td></tr>
<tr><td>反競爭行為風險</td><td>• 公司制定《公平交易遵法作業規則》，並公告於公司內部網站供同仁依循，並針對員工執行反壟斷及反托拉斯教育訓練。
• 透過郵件系統嚴格管制與同業之信件往來，避免任何可能涉及違反公平交易原則之行為，確保公司營運合規性與商業信譽。</td></tr>
<tr><td>永續供應鏈</td><td>供應鏈風險</td><td>• 透過整合上、下游供應商，增加在地生產與採購、部署多元供應鏈供給。
• 對於經常採購與例行性採購的廠商簽訂長期訂單，以及針對重點材料供貨商簽訂合約，以有效應對供應鏈風險
• 建立緊急災害應變SOP，以有效應對供應鏈風險。</td></tr>
<tr><td></td><td>資訊安全</td><td>資訊安全風險</td><td>• 本公司透過在重要資訊系統與網路間，增設入侵偵測與端點偵測系統，以即時偵測潛在威脅。
• 建立完整紀錄機制並進行持續監控與分析，確保事件偵測之有效性。
• 設置專責資安監控中心並配備專業資安團隊，以維護公司資訊資產安全與營運穩定性。</td></tr>
<tr><td>環境</td><td>綠色產品管理</td><td>產品有害物質含量不符國際法規或客戶規範</td><td>• 整合內部系統：產品生命週期管理系統（PLM）、綠色產品管理系統（GPM）、ERP 系統，落實有毒危害物質管理，確保出貨產品符合國際規範與客戶要求。
• 通過 IEC QC080000:2017 管理認證，並透過年度第三方稽核確保有害物質流程管理的有效性。
• 與供應商合作，持續進行產品有害物質的汰換與減量。
• 提升產品無鹵標準，進一步要求鹵素限</td></tr>
</table></td><td></td></tr>
</table>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制值達成（Br、Cl < 800 ppm / Br + Cl < 1,500 ppm）。 • 積極辦理綠色產品（Green Product, GP）教育訓練，強化員工對有害物質管理的專業知識。	
				低碳產品創新	氣候轉型風險-客戶行為改變	• 開拓新興市場，持續開發符合低能耗與護眼的低碳產品，擴大友善環境顯示器產品與其他面板產品的節能績效與市場。 • 建立良好供應鏈合作關係，透過供應鏈平台分享減碳作為與新知，提高對供應商減碳影響力，進一步降低產品碳足跡。	
				氣候變遷與能源管理	氣候轉型風險-溫室氣體排放價格增加	• 導入氣候相關財務揭露(Task Force on Climat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 TCFD) 架構運作，完備不同情境造成財務風險的準備。 • 遵循政府氣候法規與衍生規範，設定公司淨零路徑與行動計畫，訂定短中長期管理機制與目標。 • 持續進行溫室氣體盤查，分析主要排放源，實施溫室氣體減量方案。 • 持續推動節能減碳，包括設備能效提升、用電模式與行為改變。 • 持續進行工廠能源管理，或進行設備的汰舊換新。	
				水資源管理	氣候實體風險- 水資源短缺	• 持續投資於改善供水系統和水資源管理，以提高供水質量和供水穩定性。 • 提升公司的回收水與廢水管理技術，評估新式脫水濃縮設備，將光阻剝離液回收系統（Stripper Recycle System）清洗廢水回收，減少對廢水系統負荷，降低放流水氨氮含量。 • •	
			社會	人才吸引與發展	人才流失招募培育成本增加	• 善用線上教學工具與線上課程，彈性學習 • 推廣電子刊物平台 • 每年確定訓練重點：對於需要改進的特定領域，確定訓練重點，並將其納入訓練計劃中，並於使用月報掌控課程執行率	
				職業健康與安全	人權風險—超時工作	• 制定《加班管理辦法》，確保遵循法規並支付加班費。 • 透過加班管理系統即時提醒員工超時工作情形，確保其權益獲得保障。 • 重視員工身心健康，定期舉辦各式心靈健康講座與壓力應對工作坊，協助員工有效管理工作壓力。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三、環境議題				尚無重大差異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本公司依循環境部相關環保法規及面板光電產業之特性，整合營運價值鏈中所面臨的關鍵議題如減緩氣候變遷、水資源管理、廢棄物管理與循環再生等，制定環安衛政策及相關管理辦法，持續深化環安衛管理能力，並定期透過第三方驗證單位進行文件與作業流程檢核，以全面落實內部管理制度的正確執行。 瀚宇彩晶於95年即通過 SGS 外部驗證並取得ISO 14001證書。目前生產據點包含台南廠區與南京廠皆通過外部驗證並取得ISO 14001證書，通過涵蓋運營場所比例達100%。台南廠區最新證書效期起訖期間為113年11月28日至116年11月28日，南京廠證書效期為113年8月19日至116年8月18日。為確保符合最新環境管理體系標準，另取得並維持多項環境相關國際管理系統驗證，包括： ISO 45001：2018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ISO 50001：2018 能源管理系統、ISO 14064-1：2018 溫室氣體盤查標準第三方查證，確保管理程序、文件控制、營運績效追蹤及法規遵循狀況符合國際標準要求。 114年推動之環境管理制度主要包括以下幾個面向： 1. 污染防治：結合異常運轉監控系統及操作規範，減少異常事件對環境的影響。 2. 能源與資源節約：導入能源管理系統、重大耗能設備汰換與用水優化措施，推動全公司能源管理。 3. 廢棄物管理：實施垃圾分類與廢棄物管理，並積極提升垃圾回收率(減少掩埋跟焚化處理)。 4. 化學品管理：導入化學雲管理系統，依風險等級採取分級管理；若化學品種類、作業程序或製程條件發生變更，於變更前即登錄於系統資料庫中並進行分級管理。 整體而言，114 年本公司環境管理制度執行成效良好。廢棄物管理成效顯著，回收率94.46%；化學品管理方面，已完成所有化學品登錄，並依照風險等級完成分級管理制度規劃，以避免對勞工產生健康危害。為確保制度有效執行，114年度完成2次內部稽核無重大缺失，並辦理3場環境教育訓練，提升員工環保意識與參與度。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瀚宇彩晶深知能源使用與減碳的重要性，為提升能源管理能力，本公司自109年開始進行ISO 50001能源管理系統的建置與導入，台南廠已於111年12月通過SGS驗證取得證書，有效期間為111年12月23日至114年12月8日，透過有效的能源使用效率提升來貫徹綠色營運政策之落實。本公司能源管理涵蓋高能源效率及節能設計設備之選用、製程節能改善、用電熱點分析、再生能源導入、節能成效評估，以及透過教育訓練提升員工能源效率意識等作為，以降低企業營運及產品之能源消耗，並提升整體能源使用效率。 公司每年以節電至少 1% 為基本管理目標，並持續推動節能設備導入、製程優化與能源管理數據化。相關節能成效由專責單位定期進行用電數據彙整與評估，作為能源管理計畫滾動檢討與持續改善之依據。 合併公司使用原物料，均符合歐盟之 RoHS、REACH、無鹵素規範，在綠色製造上以全價值鏈視角落實循環經濟理念，透過製程改善、材料回收、供應鏈合作降低廢棄物產生與增加再利用率，目	

<table>
<tr><th rowspan="2">推動項目</th><th colspan="3">執行情形(註1)</th><th rowspan="2">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th></tr>
<tr><th>是</th><th>否</th><th>摘要說明(註2)</th></tr>
<tr><td></td><td></td><td></td><td>標116年達到廢棄物回收再利用率95%，119年達到廢棄物回收再利用率98%。
此外公司推動綠色包材精進計畫，採用再生料包材（採100%可自然分解的紙材），同時優化包材材積與設計，提高運輸與儲存效率，以降低對環境的衝擊。</td><td></td></tr>
<tr><td>(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td><td>V</td><td></td><td>本公司遵循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建議（TCFD）框架，定期鑑別和評估關鍵氣候風險與機會，以轉型風險、實體風險以及氣候機會等角度，篩選出12項氣候風險與12項氣候機會議題，最終確認將8項關鍵性議題納入管理。後續針對個氣候風險與機會議題評估潛在影響、影響期程、財務影響與、因應策略與管理目標。
本公司遵循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建議（TCFD）及 IFRS S2氣候相關財務揭露準則架構，定期鑑別與評估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並依短期、中期及長期分類評估其對公司營運與財務之潛在影響。相關風險與機會之評估與因應措施詳見本表附註3. 瀚宇彩晶氣候相關資訊。</td><td></td></tr>
<tr><td>(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td><td>V</td><td></td><td>本公司每年於企業永續報告書中，依據 ISO 14064-1 溫室氣體盤查標準及永續資訊編製程序，完整揭露近三年之溫室氣體排放量、能源使用、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等重要環境管理績效，並依據分析結果持續調整減量策略與環境管理目標。
於數據編製過程中，本公司依溫室氣體盤查標準進行盤查、覆核與稽核，以降低編製偏差。若後續經第三方查證（如 ISO 14064-1 溫室氣體查證或永續報告書有限確信）而有必要調整之處，皆以當年度正式發布之永續報告書所揭露之數據為準。
合併公司之溫室氣體盤查結果、查證情形及減量政策，已詳載於本表註3表1-1及1-2。用水量、廢棄物管理政策及其績效說明如下：
・ 水資源管理
面對氣候變遷加劇下的水資源風險，本公司依據 「開源、節流、緊急應變」三大策略建立水資源管理機制，並以分級管理原則執行各廠區水資源風險控管。在節流措施方面，公司持續透過製程改善提升用水效率，並加強末端廢水的回收與再利用，以降低整體耗水量。公司亦針對不同廠區訂定短、中、長期水資源管理目標，其中，台南廠區於 115 年之水回收率目標為 82%，並於 119 年提升至 85%；南京廠則以 111 年為節水基準年，計畫於 115 年將全廠取水量較基準年降低 15%，並於 119 年降低 20%。
此外，公司亦以「零廢水排放」為長期努力方向（不含法規許可之必要排放），持續透過回收系統改善及製程優化，降低用水需求並提升整體水資源使用效率。以下為歷年用水績效：
<table>
<tr><th>年度</th><th>用水量(公噸)</th><th>用水密集度(公噸/營業額新臺幣百萬元)</th></tr>
<tr><td>112</td><td>5,161,769.44</td><td>417.86</td></tr>
<tr><td>113</td><td>4,344,796.11</td><td>436.03</td></tr>
<tr><td>114</td><td>4,420,477.49</td><td>386.51</td></tr>
</table>
合併公司投入多項改善措施，包括增設 RROR 回收逆滲透濃排水再回收設備、更換管線及 RO 膜管以增加產水量，114 年度用水量相較於 113 年增加 1.74%，用水密集度降低 11.36%。114 年詳細水資源管理作為與用水績效，以揭露於瀚宇彩晶 114 年永續</td><td></td></tr>
</table>

<table>
<tr><th rowspan="2">推動項目</th><th colspan="3">執行情形(註1)</th><th rowspan="2">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th></tr>
<tr><th>是</th><th>否</th><th>摘要說明(註2)</th></tr>
<tr><td></td><td></td><td></td><td>報告書數值為準。
• 廢棄物管理：
廢棄物管理與循環經濟是瀚宇彩晶綠色創新重要的一環，本公司以整體價值鏈角度來管理廢棄物，廢棄物管理制度於 112 年度通過 ISO 14001 環境管理系統驗證，有效期間為 113 年 11 月 28 日至 116 年 11 月 28 日。在上游供應鏈中，透過供應商管理確保上游廢棄物妥善處理；自身營運中，則訂定《廢棄物管理辦法》針對營運活動產生的廢棄物進行有效管理。瀚宇彩晶廠區皆是高度自動化生產線，除透過導入智慧製造提升生產效率以降低原物料浪費外，亦持續遵循源頭減量、資源循環、妥善處理的概念處理廢棄物。本公司目標 115 年達到廢棄物回收再利用率 95%，並在 119 年達到廢棄物回收再利用率 98%，同時也要求每年度無發生廢棄物相關環保法規的違規案件，營運過程中產生的廢棄物皆委託合法廢棄物廠商清運。以下為歷年廢棄物處理量與密集度績效。
<table>
<tr><th>年度</th><th>有害廢棄物(公噸)</th><th>非有害廢棄物(公噸)</th><th>總重量(公噸)</th><th>廢棄物密集度(公噸/百萬元營業額)</th></tr>
<tr><td>112</td><td>3,455.47</td><td>5,822.47</td><td>9,277.94</td><td>0.75</td></tr>
<tr><td>113</td><td>2,483.60</td><td>4,603.91</td><td>7,087.51</td><td>0.71</td></tr>
<tr><td>114</td><td>2,425.00</td><td>4,884.76</td><td>7,309.76</td><td>0.64</td></tr>
</table>
合併公司 114 年廢棄物產出量為 7,309.76 公噸，較 113 年產出量略為增加 3.14%，主要為年度產能提升所致。然而，以廢棄物密集度觀察，114 年度每百萬營業額產生的廢棄物量較 113 年下降 10%，顯示公司在維持產能成長的同時，仍能有效提升廢棄物管理效率。114 年詳細廢棄物管理作為與回收績效，以揭露於瀚宇彩晶 114 年永續報告書數值為準。</td><td></td></tr>
<tr><td>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td><td>V</td><td></td><td>瀚宇彩晶根據《聯合國企業和人權指導原則》（UN Guiding Principles on Business and Human Rights），包括國際勞工組織（「ILO」）的《工作基本原則與權利宣言》（Declaration on Fundamental Principles and Rights at Work）和《世界人權宣言》（UN Universal Declaration of Human Rights），承諾遵守責任商業聯盟（Responsible Business Alliance，簡稱 RBA）行為準則等國際公約及各項社會責任準則等規範，同時恪守全球各營運據點所在地法規，平等對待並尊重所有人員，以確保勞工權益、職場安全與企業社會責任的落實。
公司導入責任商業聯盟行為準則（Responsible Business Alliance, RBA） 作為人權與勞工管理之核心框架，並訂定 《RBA 管理手冊》及《勞工道德與人權管理政策》，明確揭示本公司之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人權承諾與執行規範，以制度化方式落實人權管理。本政策適用於全體經理人及員工（受瀚宇彩晶雇用從事工作獲取薪資或報酬者）、關係企業、關聯企業、供應商、承攬商、夥伴（客戶、社區）等利害關係人，致力杜絕任何人權侵害。依 RBA 管理手冊規定，全員訓於 112 年調整為每 2 年重新調訓，114 年共有</td><td>尚無重大差異</td></tr>
</table>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1487 人次參訓，總時數達 346.77 小時；其中主管訓共有 54 人次參訓，總時數達 14.58 小時。 本政策之權責單位為人力資源暨訓練發展部，負責人權政策之推動、執行、教育訓練、監督與持續改善，並作為內外部利害關係人關於人權議題之主要聯絡窗口。 <u>人權承諾</u> 一、勞工方面 1、 不強迫勞工工作及限制其自由，不使用擔保、契約束縛或非自願的勞工。 2、 不雇用童工。 3、 雇用青年勞工，將依照法令規定進行保護。 4、 遵守法令關於工時、工資與福利等相關規定。 5、 尊重勞工的基本人權，人道對待所有勞工。 6、 提供平等和公平的工作環境，禁止任何形式的歧視行為。 7、 尊重勞工自由結社、集體談判及和平集會的權利。 二、道德方面 1、 遵循誠信正直及廉潔經營的要求。 2、 所有勞工不提供及不接受任何形式的不正當利益。 3、 依法令公開揭露公司資訊，並確保其一致性及正確性。 4、 尊重智慧財產權，保護公司、客戶和供應商的資訊資料。 5、 謹守公平交易、廣告和競爭的標準參與市場競爭。 6、 確保檢舉者身分的機密性及匿名性，並杜絕打擊報復。 7、 不使用衝突礦產。 8、 保護供應商、客戶、消費者和員工的個人資料及隱私。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1.公司章程第23-1條規定，員工酬勞為0.01～15%，並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對員工酬勞政策提出建議。前項員工酬勞數額中，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十五(25%)為基層員工分派酬勞。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 2. 公司訂有經理人獎酬及員工薪資報酬等相關辦法，每年參與業界及國際性市場薪資調查，定期檢視薪資福利與市場的連結性，設計具激勵性的制度以留任優秀人才。另依據我國性別平等政策綱領，114年女性職員平均占比為42.3%，女性主管平均佔比23.2%。 3. 參考市場給付水準、公司經營績效及個人績效表現，進行員工各項獎酬發放，確保人力資源之招募及留任，達成公司永續經營之目標。 4.其他員工福利措施請參閱本年報營運概況章節之「五、勞資關係」(第92頁)內容。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u>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u> 為防範工安事故發生、提供友善工作環境、保障員工及承攬商員工安全，本公司針對生產據點台灣台南廠區以及南京廠訂有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畫、實施安全衛生管理及自動檢查，並要求所有生產據點完成ISO 45001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的驗證，驗證範圍涵蓋瀚宇彩晶員工、以及承攬商、自營作業者等的安全衛生管理事項。目前生產據點包含台南廠區與南京廠皆通過外部驗證並取得ISO 45001證書，通過涵蓋運營場所比例達100%。台南廠區最新	

<table>
<tr><th rowspan="2">推動項目</th><th colspan="3">執行情形(註1)</th><th rowspan="2">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th></tr>
<tr><th>是</th><th>否</th><th>摘要說明(註2)</th></tr>
<tr><td>(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td><td>V</td><td></td><td>證書效期起訖期間為113年11月28日至116年11月28日，南京廠證書效期為113年8月18日至116年8月17日。
<u>2. 職業安全績效</u>
依據《環安績效監督量測程序》，台南廠區環安績效評核基準，每半年實施安全績效指標（Safety Performance Indicators, SPI） 查核主動性績效，包含一般安衛管理（如自動檢查、訂定操作安全作業規範、教育訓練）、環安方案提案管理等查核，114年瀚宇彩晶各廠區皆為綠色燈號。114年無重大工安事故且無相關違規罰款。
3.本公司每年於年度訓練計劃規劃安排環工安內外訓課程，以確保員工對工作環境安全的了解，包含新進人員訓練、危害通識課程、特殊作業人員訓練、專責人員培訓等職業安全與環境安全相關課程，並安排緊急應變ERT訓練及火警、化學品、氣體洩漏、地震疏散、停電及缺水等災害演練
本公司114年員工職災件數、人數及占員工總數比率如下，以上下班交通事故之職災為大宗，本公司已採彈性工時制度，使員工有寬裕時間通勤，避免急忙中發生意外：
<table>
<tr><th>項目</th><th>件數</th><th>占員工總數比率</th></tr>
<tr><td>一般職業傷害數量（不含嚴重職災）－非上下班交通事故</td><td>2</td><td>0.00%</td></tr>
<tr><td>一般職業傷害數量（不含嚴重職災）－上下班交通事故</td><td>19</td><td>0.46%</td></tr>
<tr><td>嚴重的職業傷害數量（排除死亡人數）</td><td>0</td><td>0.00%</td></tr>
<tr><td>職業傷害造成之死亡數量</td><td>0</td><td>0.00%</td></tr>
</table>
本公司114年有一起火災事故，為閒置廠房起火，無人員傷亡，未來將加強各廠房安全管控。
本公司每年會進行年度訓練計畫與需求訪談，從各類課程面向(管理、專業、品質、共通)，並根據所需職能落差安排員工參加內部或外部訓練，以發展員工在職涯各面向的能力。並透過績效管理與發展持續提昇員工素質及落實員工生涯發展計劃，結合公司與部門任務目標，提升現職的優勢能力，強化人才儲備。
114年持續深化「多元人才培力計畫」，規劃完善的教育訓練體系，我們以新進人員訓練、領導管理體系、專業訓練體系、品質能力訓練體系、共通訓練體系等5大體系的專業課程，從新進員工至各職能指定派訓，乃至主管階層以上，依不同職位、專業職能的需求，開設各類的課程，讓員工可以學習到專業知識，提昇自我成長。
1. 新進人員訓練：協助新進員工認識公司願景及發展策略，增進員工對公司的認同感
2. 共通訓練體系：提升員工對公司內共通性相關知能，以增進公司營運效率並符合法令要求
3. 領導管理訓練：培養及提升各階層主管在執行管理過程中所需具備的管理能力
4. 專業訓練體系：提升各專業領域員工之專業知識與技能。在實際展開的訓練中， 與供應商的雙贏合作模式，透過邀約供應商進廠辦理教育訓練，分享產業趨勢、自身實務經驗，以達到</td><td></td></tr>
</table>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五)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雙向交流並提升工程師能力 5. 品質能力訓練體系：瀚宇彩晶注重品質良率，開設各項線上、線下課程，讓員工除了學習品質系統知識外，也能掌握如何運用品質手法來收集與分析數據，以達到公司品質良率的提升 114年度培訓計畫之量化指標（如課程時數、參與課程人數、教育訓練滿意度等）將揭露於114年永續報告書。 本公司與供應商致力為生產無毒產品把關，供應商須通過本公司稽核驗證始能成為合格供應商、新部材導入及選用必須提供符合瀚宇彩晶環保規格之材料檢驗報告、並要求供應商每年定期更新、保證符合HSF(無有害物質)之要求及標準。此外，瀚宇彩晶通過第三方認證單位驗證，符合ISO 9001、IATF 16949、AS 9100 與QC 080000 等品質管理系統標準。為回應環境友善產品議題，亦制定了《綠色產品品質政策》，範圍涵蓋綠色產品的設計、供應鏈管理至生產過程，致力於打造高效能、低功耗和低污染的綠色產品，以實現企業獲利和環境永續的雙贏目標。 本公司於107年12月21日首次取得ISO 27001 ISMS 國際資訊安全管理系統驗證，且在113年完成轉版ISO 27001：2022，進一步強化對於營業秘密的管理。每年依據管理辦法進行內部稽核及年度驗證作業，維持資訊安全管理作為的強度，以確保客戶隱私獲得保護。 行銷及產品標示嚴格遵守遵循《公平交易法》、《消費者保護法》及國內外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規定，內部制訂行銷廣告刊登相關作業辦法供人員遵循，行銷文件並需經公司主管審查後，方得以對外行銷。 為有效管理與提升客戶關係，瀚宇彩晶訂有《客戶訴怨處理程序》，規範客服部門須於24小時內確認是否為不良品客訴，並登錄於客訴管理系統，在退換貨部分，專責單位依循退換貨流程規範，以系統化且全面精準的服務機制，有效解決與滿足客戶服務人員退換貨需求。 ■ 申訴專線：(02)5555-0077#2714 ■ 外部舉報信箱：service_tw@hannspree.com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1.瀚宇彩晶永續採購管理 瀚宇彩晶於 2024 年1月通過 ISO 20400 永續採購指南驗證，並依此制定永續採購政策，透過建立完整的永續採購管理體系要求瀚宇彩晶全體員工、所有往來供應商、承包商及其員工，於原物料、設備、服務等各類採購項目中，確實遵守本政策之規範。 • 環境面：要求100%供應商符合當地環保法規，新供應商100%完成環境評估，並推動供應商取得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認證 • 社會面：確保供應商符合勞動人權標準，維護職業安全衛生，並100% 完成簽署供應商行為準則 • 治理面：強化供應商風險評估，建立供應鏈韌性，同時提升衝突礦產的可溯源性至 100% 2. 瀚宇彩晶永續採購政策 • 承諾開發產品及採購過程，考量對社會、經濟和環境的影響並負起價值鏈成員的責任。	

<table>
<tr><th rowspan="2">推動項目</th><th colspan="3">執行情形(註1)</th><th rowspan="2">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th></tr>
<tr><th>是</th><th>否</th><th>摘要說明(註2)</th></tr>
<tr><td></td><td></td><td></td><td>
• 透明的採購程序與決策，提供公平的競爭機會，並嚴禁任何違反道德行為。
• 遵守法規、國際公約、人權政策，制定相關供應商行為準則，並要求供應商遵守。
• 將永續納入採購流程，並關注組織需求，考量生命週期成本，尋求更永續的替代方案。
• 以持續改善為目標，鼓勵供應商創新並開發及使用更永續的材料及服務。
3. 供應商風險評估稽核機制與管理情形如下：
<table>
<tr><td>新供應商評核</td><td>所有供應商除需符合各類供應商管理系統驗證資格要求外，均需配合瀚宇彩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簽署「供應商社會責任承諾書」及「瀚宇彩晶勞工和道德風險評估表」，方可成為合格供應商。</td></tr>
<tr><td>準則規範遵循</td><td>要求所有供應商簽署「供應商行為準則」，該準則以責任商業聯盟（RBA）行為準則為基礎制定，內容涵蓋五大面向，包含勞工人權、健康與安全、環境、商業道德規範，並要求供應商在收集、儲存、處理、傳播和分享資料時遵守隱私權和資訊安全法律及監管要求，全面規範供應商在營運過程中應遵循的標準。</td></tr>
<tr><td>盡職調查</td><td>經遴選為合格的資訊服務供應商，服務內容需存取資訊資產，則皆需進行第三方資安盡職調查。針對存取接觸資料情形等評估供應商風險；每年一次對於供應商執行供應廠商社會責任表現評核(包含反貪腐及人權相關盡職調查)。相關供應商盡職調查結果揭露於114年永續報告書中。</td></tr>
<tr><td>評鑑稽核</td><td>定期稽核：定期於每月及每季進行評核，其中C等級供應商將被要求於特定時限內提供特定項目改善計劃，而D等級為不予合作。
不定期稽核：每年至少一次遵循RBA準則進行評鑑，進並紀錄於供應商RBA考核表。</td></tr>
<tr><td>供應商訓練</td><td>瀚宇彩晶支援供應商夥伴進行環境及社會面向的自主學習與能力提升，攜手供應商持續在永續議題上精進，打造韌性供應鏈。</td></tr>
<tr><td>供應商表揚</td><td>經費補助：可以協助申請相關經費補助及提供建議，幫助供應商進行ESG相關的改進措施。例如：使供應商升級環保設備或習得較為先進且環保的技術。
獎勵計劃：設立ESG年度或季度獎勵計劃，對取得顯著進步或出色表現的供應商進行表彰和獎勵，並同步於年度供應商大會及公司官網公開表揚。
培訓和技術支持：提供免費ESG相關培訓課程與新知分享，幫助供應商提升其在環保、社會責任能力。</td></tr>
</table>
</td><td></td></tr>
</table>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114年【瀚宇彩晶勞工與道德供應商承諾書】及【瀚宇彩晶勞工和道德風險評估表】供應商簽署率100%，共對90家供應商進行RBA評鑑，預計在115年完成矯正改善並持續追蹤。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本公司依循全球永續性報告協會（The 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 GRI）所頒布之通用準則、行業準則及主題準則（合稱為GRI Standards）與《上市公司編製與申報永續報告書作業辦法》進行編製，並參採永續會計準則委員會（Sustainability Accounting Standards Board,SASB）之硬體（Hardware）行業準則、國際金融穩定委員會（Financial Stability Board, FSB）發佈之《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建議（Recommendations of the Task Force on Climat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進行環境（E）、社會（S）及公司治理（G）各面向資訊揭露，向利害關係人說明本公司ESG 經營策略及活動，展現永續發展的決心。 本公司114年永續報告書，包含對應上市公司編製與申報永續報告書作業辦法、永續揭露指標GRI、SASB準則及TCFD之內容索引，並註明將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依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確信準則3000 號《非屬歷史性財務資訊查核或核閱之確信案件》（係參考國際確信準則ISAE 3000 Revised 訂定）執行有限確信，並出具會計師有限確信報告。歷年永續報告書公開於公司網站 (https://www.hannstar.com/sustainability/report)	尚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依據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制定之「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訂定「瀚宇彩晶股份有限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並於113年4月經董事會通過後施行。參照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修訂「永續資訊管理作業程序」、「永續採購議題鑑別及風險機會評估辦法」、「永續採購管理程序」等相關辦法，並隨時注意國內外永續發展相關準則之發展及企業環境之變遷，據以檢討並改進公司所建置之永續發展制度，永續發展之執行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及本公司永續相關辦法無重大差異。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合併公司各類永續發展運作情形，請參考瀚宇彩晶官網 (https://www.hannstar.com/)、新聞稿及年度永續報告書(https://www.hannstar.com/sustainability/report)。				

註1：執行情形如勾選「是」，請具體說明所採行之重要政策、策略、措施及執行情形；執行情形如勾選「否」，請於「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欄位解釋差異情形及原因，並說明未來採行相關政策、策略及措施之計畫。

註2：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註3：上市上櫃公司氣候相關資訊：

1.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1.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本公司為因應氣候變遷帶來之高度不確定性以及政策與市場快速變化，定期透過跨部門機制辨識並評估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並分析其對營運與財務之潛在影響。公司透過各營運單位進行問卷調查與風險辨識，評估氣候相關風險發生可能性及其對營運與財務之衝擊程度，評估範圍涵蓋洪水、乾旱、颱風及高溫等實體風險，以及能源轉型、政策法規及市場低碳需求變化等轉型風險。期能掌握外在環境的氣候變化與市場動態，更全面地考量整體的營運策略規劃。

<table>
<tr><th>項目</th><th>執行情形</th></tr>
<tr><td></td><td>董事會為監督氣候相關議題之最高治理層級，負責監督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管理方向與策略。公司管理階層定期向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氣候相關風險評估結果與管理執行情形，以強化董事會對氣候議題之監督機制。
在管理層級方面，公司設置永續發展暨策略行銷中心統籌氣候相關議題之推動與管理，並透過 IFRS 專案小組整合各部門高階主管之專業意見，針對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進行跨部門討論並判定重大性。對於經判定為重大之氣候風險，各相關營運單位進一步進行資料蒐集與影響評估，提出具體風險管理對策與因應措施，並建立相關量化指標進行持續管理與追蹤。</td></tr>
<tr><td>2.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td><td>公司積極研擬氣候解決方案，期望能降低氣候變遷帶來的營運與財務衝擊，提升組織氣候韌性。並定義短期為 3 年以內，中期為 3 至 15 年，長期為 15 年以上，藉此評估相關氣候風險與機會為公司帶來的潛在營運與財務影響，以規劃各項行動調適氣候風險與機會。
風險：
<table>
<tr><th>風險類型</th><th>風險因子</th><th>對瀚宇彩晶的潛在影響</th><th>影響期程</th></tr>
<tr><td>轉型風險</td><td>溫室氣體排放的價格增加</td><td>隨著國際淨零趨勢，台灣自 114 年起對溫室氣體排放適用碳費制度，並於 115 年起開始申報及繳納碳費，未來瀚宇彩晶將增加碳費支出。</td><td>短期
(小於 3 年)</td></tr>
<tr><td>轉型風險</td><td>轉型至低碳排放的成本</td><td>為因應全球氣候政策快速推進，以及國際客戶日益嚴格的減碳要求，若未提早轉型至低碳排放，將面臨成本提高、商機流失等風險。需投入成本降低溫室氣體排放，包括減少製程中的溫室氣體排放、提升能源的使用效率、以及提高再生能源的使用比例等</td><td>短期
(小於 3 年)</td></tr>
<tr><td>轉型風險</td><td>客戶行為改變</td><td>隨著氣候變遷意識的提升，客戶加強供應商的減碳要求，公司需配合以保持產品競爭力，若無法達成可能導致營收下降</td><td>中期
(3~15 年)</td></tr>
<tr><td>實體風險</td><td>水資源短缺</td><td>隨著氣候變遷加劇，極端氣候造成降雨不均，台灣南部地區降雨量屢創新低，水資源短缺將對瀚宇彩晶之製程與產品供應帶來威脅</td><td>短期
(小於 3 年)</td></tr>
</table>
機會：
<table>
<tr><th>機會類型</th><th>機會因子</th><th>對瀚宇彩晶的潛在影響</th><th>影響期程</th></tr>
<tr><td>機會</td><td>參與碳交易市場</td><td>隨著全球碳交易市場風行，台灣碳權交易所已於 112 年 8 月成立，中國大陸也已推動碳交易市場。過去在台灣，我們曾參與先期碳抵換機制，未來將持續關注碳交易市場發展，以利未來在碳交易市場取得有利碳資產與領先地位。</td><td>短期
(小於 3 年)</td></tr>
<tr><td>機會</td><td>開發或擴大低碳產品與服務</td><td>透過研發友善環境的低碳節能顯示器，可降低碳排放並提升產品競爭力，加強整體品牌價值。</td><td>中期
(3~15 年)</td></tr>
<tr><td>機會</td><td>回應消費者喜好的轉變</td><td>在公司營運中落實 ESG，包括減少環境衝擊、實踐社會及員工關懷、加強研發及產品創新，回應客戶及投資人需求，提升企業形象</td><td>中期
(3~15 年)</td></tr>
</table></td></tr>
</table>

機會	新市場夥伴關係	現有商業模式進行數位轉型，拓展開發新市場與事業合作機會，提升營運收入	長期 (大於 15 年)

公司針對上述進行評估，提出可能造成潛在影響之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以及因應策略及管理目標如下：

風險類型	風險因子	氣候調適管理策略	管理目標
轉型風險	溫室氣體排放的價格增加	• 藉由外部查證，確實掌握溫室氣體排放量，逐步完善企業碳治理 • 推動低碳製造 • 全面安裝氟氣體燃燒減量設備，除去生產過程中使用的高溫室效應潛勢氣體 • 提升製程能源使用效率，使用再生能源	• 以 109 年為基準年，合併公司 119 年組織溫室氣體排放減量 30%，134 年達成淨零
轉型風險	轉型至低碳排放的成本	• 全面安裝氟氣體燃燒減量設備，除去生產過程中使用的高溫室效應潛勢氣體 • 提升製程能源使用效率，使用再生能源 • 擴大 ISO 管理系統如 ISO14064-1：2018 和 ISO50001 至所有營運點，確保管理系統有效性	• 每年節電至少 1% • 逐年提高再生能源使用比率 • 南京廠區預計 116 年使用再生能源達 80%
轉型風險	客戶行為改變	• 配合客戶對碳中和及再生能源方面的要求，投入低碳生產 • 建立良好供應鏈合作關係，分享減碳措施與新知	• 進行產品升級、降低產品碳足跡及開發低碳節能產品
實體風險	水資源短缺	• 提高水資源利用效率並降低水污染排放	• 115 年台南廠區水回收率大於 85% • 115 年南京廠全廠取水率較 111 年下降 15%

機會類型	機會因子	氣候轉型策略	管理目標
機會	參與碳交易市場	• 後續將積極參與碳權交易，並密切關注中國大陸市場將面板業納入碳交易體系之進程 • 持續推動節能減碳方案，累積碳資產	• 關注法規動態資訊，達成減碳目標，因應國際趨勢及國家碳交易規劃
機會	開發或擴大低碳產品與服務	• 短期：完善綠色低碳產品技術與產線發展，如開發低耗能產品與友善環境顯示產品 • 長期：積極推廣瀚宇彩晶綠色低碳產品至世界市場	• 持續開發友善環境顯示器，拓展智能車載、工業應用與消費應用等三大應用場景 • 115 年度節能產品生產佔比大於 10%
機會	回應消費者喜好的轉變	• 定期揭露 ESG 績效表現，與投資人、客戶及媒體溝通具體成效 • 落實低碳生產策略	• 強化 ESG 績效揭露 • 持續回應國際永續與氣候變遷相關評比

項目	執行情形			
	機會	新市場夥伴關係	• 建立產品行銷、客戶服務及供應鏈等數位溝通管道，減少實體商務洽訪及售後之人流交通造成的碳排放，且促進新事業合作機會	• 進行商業模式轉型，增加新商機及新市場夥伴結盟
3.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本公司依循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建議（TCFD）每年評估極端氣候事件與低碳轉型所帶來之營運及財務衝擊，透過情境分析量化不同情境下的潛在風險，並作為氣候策略與減碳路徑規劃之基礎。 **極端氣候事件（實體風險）對財務之影響** 合併公司透過內部討論、盤點及評估，辨識出隨著氣候變遷加劇，極端氣候造成降雨不均、降雨量屢創新低，水資源短缺將對瀚宇彩晶之製程與產品供應帶來威脅。 針對極端氣候造成水資源短缺風險議題，瀚宇彩晶參考台灣氣候變遷推估資訊與調適知識平台（Taiwan Climate Change Projection Information and Adaptation Knowledge Platform,TCCIP）與政府間氣候變化專門委員會（IPCC）報告之 RCP2.6 及 RCP8.5 情境，推估瀚宇彩晶於未來不同階段之水資源短缺情形，並量化分析其可能對財務之影響。在此情境下，21 世紀中期 RCP2.6 情境下，瀚宇彩晶可能承受新台幣 478.50 百萬元財務損失；RCP8.5 情境下，瀚宇彩晶可能面臨新台幣 493.68 百萬元財務損失。 **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轉型風險包含政府政策（如碳費）、低碳技術成本、客戶 ESG 要求提升、再生能源採購等成本上升。公司依據 IEA WEO 2024 各情境（BAU、STEPS、NZE）進行量化分析，推估碳費對財務的短中長期衝擊：在 119 年的情境中，碳費支出金額介於新台幣 409.30 百萬元至 662.39 百萬元之間，約占營收比重的 2.09% 至 4.13%；而在 139 年的預估中，碳費支出可能介於 0 至 1,648.17 百萬元，約占營收比重 0% 至 8.43%。若依 NZE（淨零）及公司既有目標情境推進並於 134 年達成淨零排放，則 139 年的碳費支出可望降為零。 除了碳費之外，公司因應低碳轉型亦須投入再生能源採購、設備節能改善與製程優化等相關成本。根據情境分析結果，在 119 年不同的轉型情境中，相關投入約介於新台幣 51.21 百萬元至 115.96 百萬元之間，其中最高成本約占當年度營收的 0.59%。此部分的投資雖將增加營運支出，但亦可降低未來碳費負擔，提升能源效率，並協助公司強化供應鏈韌性與永續競爭力。 合併公司藉由導入節能專案，對營運及供應鏈追求最大限度減少能源消耗、水資源消耗及廢棄物等對氣候之影響；提高能源使用效率，逐年提高再生能源使用比例；以及投入低碳產品研發創新符合消費者需求，來因應此等轉型風險。節能減碳專案將導致公司自身資本投入及營運成本增加。			
4.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本公司透過跨部門協作機制，將氣候相關風險之辨識、評估與管理納入公司日常營運管理流程，以掌握氣候變遷對營運與財務之潛在影響。 在氣候風險辨識與評估方面，各營運單位依據氣候相關議題進行問卷調查與風險辨識，並評估各項氣候風險發生之可能性及其對營運與財務影響之潛在衝擊。相關評估結果經彙整後，提交 IFRS 專案小組進行跨部門討論，由各部門高階主管共同檢視並判定重大氣候風險。 對於經判定為重大之氣候風險，各相關營運單位進一步進行資料蒐集與影響評估，提出具體風險管理對策與因應措施，並建立相關量化指標進行持續管理與追蹤。 在治理架構方面，董事會為本公司氣候相關風險之最高監督單位，負責監督氣候相關議題之管理方向與策略。永續發展暨策略行銷中心負責統籌氣候相關議題之推動與管理，並透過 IFRS 專案小組整合各部門高階主管之專業意見。永續發展暨策略行銷中心每季向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說明氣候相關風險評估與管理進度及 IFRS 永續揭露推動情形。			

<table>
<tr><th>項目</th><th>執行情形</th></tr>
<tr><td>5.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td><td>
本公司參考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建議（TCFD）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 S2 氣候相關揭露架構，進行情境分析，評估不同氣候情境下氣候變遷對公司營運及財務之潛在影響，作為氣候風險管理與策略規劃之參考。
為了強化對於氣候風險的掌握，採用國際能源總署（IEA）於 World Energy Outlook 2024 所提出之多情境分析方法，評估在不同碳定價、能源轉型速度與政策力度下，氣候變遷可能對本公司營運及財務造成之中長期影響。合併公司自民國 112 年開始進行氣候模型之質性與量化分析，以評估在不同外部條件下面對氣候變遷風險的韌性，並制定因應策略。
<u>轉型風險：溫室氣體排放的價格增加（碳費徵收）</u>
為評估碳費政策所帶來的風險，本公司參考國際能源署（International Energy Agency, IEA）發佈之 2024 年世界能源展望報告（World Energy Outlook 2024），以四項情境：「基準情境」(BAU, Business As Usual)、「公司既有目標情境」、「既定政策情境」(Stated Policies Scenario, STEPS)、「淨零情境」(Net Zero Emissions by 2050 Scenario, NZE）為假設，估算在不同情境下的減碳目標與實際溫室氣體排放量差異，並參考各情境之碳價格，分析在碳費徵收的機制下，瀚宇彩晶面臨之潛在財務衝擊。
<table>
<tr><th>情境</th><th>情境說明</th><th>參數說明(註 b)</th></tr>
<tr><td>基準(BAU)情境(註 a)</td><td>公司無採取任何作為應對溫室氣體減量</td><td>排放推估以 107~109 年平均用電成長率 2.9%（至 119 年），120~134 年以 1.5% 成長。</td></tr>
<tr><td>公司既有目標情境</td><td>• 評估台灣環境部公告碳費之風險
• 瀚宇彩晶訂定 119 年組織溫室氣體排放減量 30%，134 淨零（基準年 109 年）</td><td>碳價：119 年為新台幣 1500 元、139 年為新台幣 1500 元
減碳路徑：119 年為 30%、139 年為 100%</td></tr>
<tr><td>既定政策情境（STEPS）</td><td>模擬全球若根據各國「已公告並具體實施的能源與氣候政策」發展，全球平均氣溫在 189 年比工業化前高 2.6°C</td><td>碳價：119 年為 40 美元、139 年為 160 美元
減碳路徑：119 年為 1.17%、139 年為 12.72%</td></tr>
<tr><td>淨零排放(NZE)情境</td><td>假設全球採取積極減碳行動，在 139 年實現全球淨零排放，將全球升溫控制在 1.5°C 以內</td><td>碳價：119 年為 90 美元、139 年為 200 美元
減碳路徑：119 年為 37.64%、139 年為 100%</td></tr>
</table>
註 a：基準情境之排放量推估係基於 107-109 年，瀚宇彩晶尚未受疫情與大環境影響前之平均用電成長率，由於瀚宇彩晶之能源使用在 109 年時有高達 99% 來自外購電力，故以前述用電平均成長率做為 BAU 情境的溫室氣體排放增長率進行推估尚屬合理。而 119-139 年採用 1.5%進行推估係將瀚宇彩晶現有產量、市場需求與同業競爭等因素納入考量後所採取之調整。
註 b：基準情境與公司既有情境：新台幣/噸 CO_2e；承諾政策 STEPS 情境與淨零 NZE 情境為美元/噸 CO_2e。
<table>
<tr><td colspan="5">碳費估計算基準年營收之占比</td></tr>
<tr><td>年份</td><td>基準情境(BAU)</td><td>公司既有目標情境</td><td>既定政策情境(STEPS)</td><td>淨零排放情境(NZE)</td></tr>
<tr><td>119 年</td><td>2.09%</td><td>4.13%</td><td>2.39%</td><td>3.39%</td></tr>
<tr><td>139 年</td><td>2.82%</td><td>0%</td><td>8.43%</td><td>0%</td></tr>
</table>
註：基準年（109 年）營收為新台幣 195.53 億元。
<u>轉型風險：轉型至低碳排放的成本</u>
在轉型風險評估方面，公司主要分析「再生能源成本」與「節能減碳投資」兩大類低碳轉型因子。瀚宇彩晶參考 IEA《世界能源展望 2024》之多情境（含 STEPS 與 NZE）、國內外電力結構資料（台電與江蘇電力）以及國家
</td></tr>
</table>

<table>
<tr><th>項目</th><th>執行情形</th></tr>
<tr><td></td><td>
公開資訊，推估不同政策力度下未來電力與再生能源成本變動的可能性。同時，公司回顧歷年節能與減碳投資費用，作為預測未來低碳技術導入與設備汰換支出的基礎。
綜合上述資料，公司針對 114 至 119 年間模擬四種情境，包括既定政策情境、淨零情境、公司既有減碳策略情境，以及再生能源供應緊縮的極端情境，用以預測再生能源採購成本與節能減碳投資需求的變化。情境分析結果即作為公司評估低碳轉型成本以及財務衝擊的重要依據，並用以研擬未來能源與減碳管理策略。
<table>
<tr><td colspan="5">轉型至低碳排放的成本佔計算基準年營收之占比</td></tr>
<tr><td>年份</td><td>公司既有目標情境</td><td>既定政策情境 (STEPS)</td><td>淨零排放情境 (NZE)</td><td>極端情境</td></tr>
<tr><td>114 年</td><td>0.30%</td><td>0.31%</td><td>0.30%</td><td>0.36%</td></tr>
<tr><td>119 年</td><td>0.39%</td><td>0.35%</td><td>0.26%</td><td>0.59%</td></tr>
</table>
註：基準年（109 年）營收為新台幣 195.53 億元。

<u>實體風險：水資源短缺</u>
合併公司對其營運進行實體風險的情境分析，以了解公司在 RCP8.5 及 RCP2.6 情境下，與氣候相關風險對業務、策略及財務規劃上的衝擊。
本公司統計過去台南廠區發生限水事件及減壓供水情形，並參考台灣氣候變遷推估資訊與調適知識平台（Taiwan Climate Change Projection Information and Adaptation Knowledge Platform, TCCIP），採用 IPCC 第五次評估報告之 RCP2.6 及 RCP8.5 情境，以台南市年最大連續不降雨日數（即連續最多單日累積雨量少於 1 公厘之日數）平均改變率，推估瀚宇彩晶於「21 世紀中（西元 2036-2065 年）」及「21 世紀末（西元 2071-2100 年）」之水資源短缺情形，並量化分析廠區因供水減少而導致產能下降的財務影響。
<table>
<tr><td>情境
(註 a)</td><td>情境說明</td><td>參數說明
(註 b)</td></tr>
<tr><td>RCP2.6
(暖化減緩情境)</td><td>21 世紀末每平方公尺的輻射強迫力增加 2.6 瓦，代表低輻射強迫的減緩情境</td><td>台南市年最大連續不降雨日數平均改變率
21 世紀初：2.50%
21 世紀中：2.12 %
21 世紀末：1.67 %</td></tr>
<tr><td>RCP8.5
(暖化嚴重情境)</td><td>21 世紀末每平方公尺的輻射強迫力增加 8.5 瓦，代表溫室氣體高排放的情境</td><td>台南市年最大連續不降雨日數平均改變率
21 世紀初：2.28%
21 世紀中：5.36 %
21 世紀末：10.73%</td></tr>
</table>
註 a：代表濃度路徑（Representative Concentration Pathways, RCPs），是 IPCC 第五次評估報告（AR5）中定義四組未來變遷的情境，根據西元 2100 年與 1750 年之間的輻射強迫力（Radiative Forcing）差異量當作各情境的區分，RCP2.6 代表 2100 年每平方公尺的輻射強迫力增加 2.6 瓦，代表暖化減緩情境，另有 RCP4.6 與 RCP6.0 兩種暖化穩定增加的情境，以及代表溫室氣體高度排放，暖化程度嚴重的 RCP8.5 情境。
註 b：參數來源為臺灣氣候變遷推估資訊與調適知識平台（Taiwan Climate Change Projection Information and Adaptation Knowledge Platform, TCCIP）。
</td></tr>
</table>

項目	執行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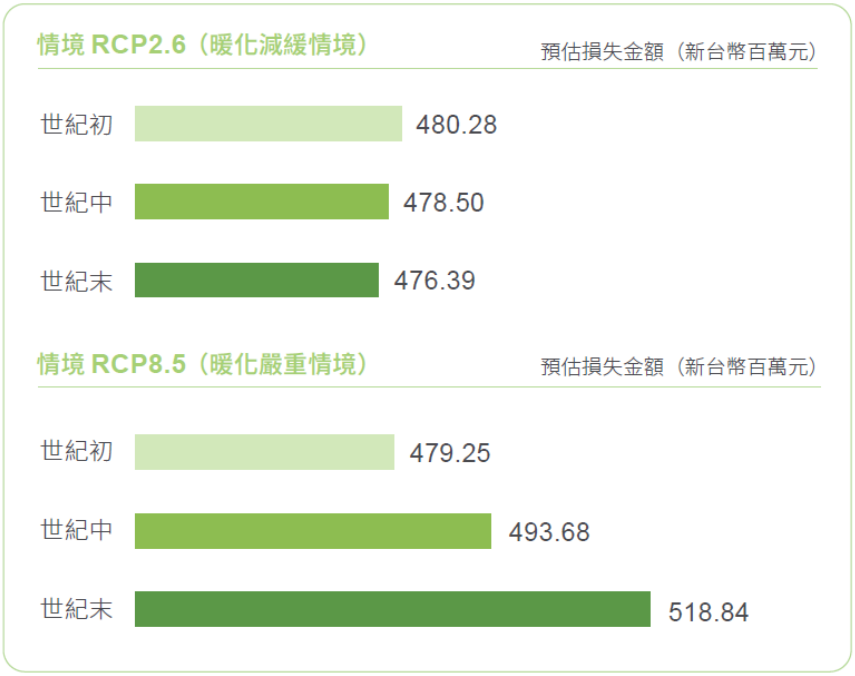 分析本公司面對可能發生水資源短缺之各項情境，21 世紀初 RCP2.6 情境下，本公司可能承受新台幣 480.28 百萬元財務損失，21 世紀中 RCP2.6 情境下，可能承受新台幣 478.50 百萬元財務損失，21 世紀末 RCP2.6 情境下，可能承受新台幣 476.39 百萬元財務損失；21 世紀初 RCP8.5 情境下，本公司可能承受新台幣 479.25 百萬元財務損失，21 世紀中 RCP8.5 情境下，可能面臨新台幣 493.68 百萬元財務損失；21 世紀末 RCP8.5 情境下，本公司可能因缺水導致面臨高達新台幣 518.84 百萬元財務損失。 綜合上述分析，不論在 21 世紀初、世紀中或世紀末，在 RCP2.6 或 RCP8.5 情境的預測情況下，財務損失皆大於新台幣 475 百萬元，因此本公司將持續完善水資源短缺因應策略及回收再利用措施，以避免產能受水資源短缺影響，將財務衝擊降至最低。
6.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為了達成淨零排放，合併公司已擬定低碳轉型計畫，將分別針對營運活動的直接排放（範疇一）、能源使用的間接排放（範疇二），以及價值鏈產生的間接排放（範疇三）進行減量。執行內容包含： 1. 持續積極自主減碳：全面安裝 NF_3 及 SF_6 燃燒減量去除設備，除去生產過程中使用的高溫室效應潛勢氣體；持續進行工廠節能減碳、提升能源生產力及使用效率，將製造及產品使用階段之碳排降到最低。 2. 使用再生能源：提升再生能源使用比例，包括自建太陽光電發電裝置以及外購再生能源，鼓勵供應鏈使用再生能源，以實際行動支持低碳能源轉型。 合併公司以民國 109 年為比較基期，用以辨識溫室氣體排放之指標與目標請詳第 9 點說明，用以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如下： 1. 轉型風險-轉型至低碳排放的成本：每年節電至少 1%。南京廠區目標 116 年再生能源使用比率達 80% 2. 實體風險-水資源短缺：台南廠區於 115 年之水回收率目標為 82%，並於 119 年提升至 85%；南京廠則以 111 年為節水基準年，計畫於 115 年將全廠取水量較基準年降低 15%，並於 119 年降低 20%。

項目	執行情形
7.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隨著台灣氣候變遷因應法公布實行，台灣已於 114 年 1 月 1 日正式實施碳費制度，瀚宇彩晶年排放量超過 2.5 萬公噸二氧化碳當量，為第一波碳費徵收對象，有關內部碳定價的使用，公司初步採用影子碳價（Shadow Price），計算投資決策的碳成本，以及模擬碳費影響。目前主要參考環境部公告碳費，，設定每噸碳價為新台幣 100~300 元，模擬自主減量與一般費率之情境，做為資本投資策略和重大決策參考依據。 惟考量國際碳稅以及國際碳市場交易價格的趨勢，公司未來有必要精進內部碳定價機制，並依政府碳費政策、國際趨勢，每年檢視並調整內部碳定價。以提前布局減碳策略，提高市場競爭力。
8.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本公司合併公司長期致力於環境保護，考量台灣環境政策走向與國際永續發展趨勢，整合營運價值鏈中所面臨的關鍵議題如減緩氣候變遷、水資源管理、廢棄物管理與循環再生等，透過源頭減量與使用效率提升，分別在節能、省水、減廢與溫室氣體減量四方面提升生態效益，為永續環境做出貢獻。 本公司設定主要氣候相關目標涵蓋範圍、期程及達成進度如下： 1. 溫室氣體排放目標： (1) 以 109 年為基準年，合併公司 119 年範疇一與範疇二減量 30%，134 年達成淨零排放 達成進度：114 年相較於基準年已減少 44.87%。 (2) 以 109 年為基準年，119 年範疇三關鍵供應商排放減少 20%， 達成進度：114 年已建立供應鏈碳盤查、供應商 ESG 評估與再生能源導入機制，提升價值鏈減碳韌性。 2. 水資源管理目標： (1) 台南廠水資源管理目標：114 年台南廠全廠水回收率目標為大於 82%，並以民國 119 年達 85% 為目標， 達成進度：台南廠 114 年水回收率為 84.6%； (2) 南京廠水資源管理目標：以民國 111 年為基準，目標 119 年用水量較基準年降低 20%， 達成進度：南京廠 114 年較基準年用水量減少 24.6%。 3. 廢棄物回收再利用目標：民國 115 年達成廢棄物回收再利用率 95%，並於民國 119 年提升至 98%。 達成進度：114 年廢棄物回收率 94.46%，主要原因為南京廠部分廢棄物目前缺乏可行回收管道，已要求廠商尋找新回收途徑，以提升回收率。 4. 提高再生能源使用比率 合併公司現階段不以購買再生能源憑證為主要減碳手段，114 年所使用的再生能源為外購電證合一的再生能源 (1) 南京廠區：116 年再生能源使用比率達 80% 達成進度：114 年使用再生能源 4,173,121 度，再生能源使用比率 23.65% (2) 台南廠區：逐年提高再生能源使用比率 達成進度：114 年使用再生能源 10,247,259 度，再生能源使用比率為 2.41% 註：相關數據於年報刊印前仍在確信程序中，最終揭露數據以本公司公告之 114 年永續報告書為準。
9.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請參閱下表 1-1 及表 1-2。

1-1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1-1-1溫室氣體盤查資訊

敘明溫室氣體最近兩年度之排放量（噸CO_2e）、密集度（噸CO_2e/百萬元）及資料涵蓋範圍。
依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溫室氣體盤查資訊揭露如下： 1.母公司個體自民國95年起開始盤查。 2.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於109年開始盤查。 合併公司依照國際標準組織（ISO）發布之ISO14064－1溫室氣體盤查標準建立溫室氣體盤查機制。自109年起，每年定期盤查本公司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之溫室氣體排放量，完整掌握溫室氣體使用及排放狀況，並驗證減量行動之成效。 此外，最近兩年度溫室氣體盤查數據係依據營運控制法彙總包括本公司及合併財務報告所有子公司之溫室氣體排放量，說明如下：

營運據點	溫室氣體盤查範疇	113年		114年	
		排放量（噸CO_2e）	密集度（噸CO_2e/營業額新臺幣百萬元）	排放量（噸CO_2e）	密集度（噸CO_2e/營業額新臺幣百萬元）
本公司	範疇一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	14,540.95		9,666.60	
	範疇二 間接溫室氣體排放	196,414.93		201,688.53	
	小計	210,955.88		211,355.13	
合併財務報告所有子公司	範疇一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	359.44		210.91	
	範疇二 間接溫室氣體排放	9,630.35		8,420.61	
	小計	9,989.79		8,631.52	
總計		220,945.67	22.17	219,986.65	19.23

註1：直接排放量（範疇一，即直接來自於公司所擁有或控制之排放源）、能源間接排放量（範疇二，即來自於輸入電力、熱或蒸氣而造成間接之溫室氣體排放）及其他間接排放量（範疇三，即由公司活動產生之排放，非屬能源間接排放，而係來自於其他公司所擁有或控制之排放源）。

註2：直接排放量及能源間接排放量資料涵蓋範圍，依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第10條第2項規定之令所定時程辦理，其他間接排放量資訊得自願揭露。

註3：溫室氣體盤查標準：國際標準組織（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Standard－ization,ISO）發布之ISO 14064-1。

註4：未及於年報刊印日取得完整溫室氣體確信數據，以公告於 114 年瀚宇彩晶永續報告書之數據為準

1-1-2溫室氣體確信資訊

敘明截至年報刊印日之最近兩年度確信情形說明，包括確信範圍、確信機構、確信準則及確信意見。

近年全球對於碳管理的要求日益增長，面對淨零排放的發展趨勢，瀚宇彩晶設定109年為全集團盤查基準年且取得第三方查證，合併公司確信狀況說明如下：

1.母公司個體自民國95年起開始執行確信。

2.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於109年開始執行確信。

本公司及合併財務報告部分子公司（包含南京瀚宇彩欣科技有限責任公司、彩晶商貿技術服務(深圳)有限公司、Hannspree Europe GmbH、Hannspree UK Limited）之溫室氣體盤查最近兩年度執行確信情形說明如下：

營運據點	執行確信之範圍	113年	114年
		排放量（噸CO_2e）	排放量（噸CO_2e）
本公司	範疇一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	14,540.95	9,666.60
	範疇二 間接溫室氣體排放	196,414.93	201,688.53
	總計	210,955.88	211,355.13
	佔前述1-1所揭露盤查數據百分比	100%	100%
合併財務報告部份子公司	範疇一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	359.44	210.91
	範疇二 間接溫室氣體排放	9,630.35	8,420.61
	總計	9,989.79	8,631.52
	佔前述1-1所揭露盤查數據百分比	100%	100%
確信機構		立恩威國際驗證股份有限公司(DNV)	立恩威國際驗證股份有限公司(DNV)
確信情形說明		ISO 14064-3:2019合理保證	未及於年報刊印日取得完整溫室氣體確信意見，完整確信資訊將於114年度永續報告書揭露。
確信意見/結論		無保留意見	

註1：依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第 10 條第 2 項規定之令所定時程辦理，因未及於年報刊印日取得完整溫室氣體確信意見，完整確信資訊將於114年度永續報告書揭露。

註2：確信機構符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訂定之永續報告書確信機構相關規定。

1-2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敘明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及其數據、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與減量目標達成情形。

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及減量目標

為規劃溫室氣體減量策略，合併公司完成以民國(下同)109年合併財務報告為邊界之溫室氣體盤查，故基準年為109年，其範疇一及範疇二排放量分別為115,988.60噸CO_2e及280,133.48噸CO_2e，並制定淨零減量目標：以109年為基準年，包括119年範疇一及範疇二溫室氣體減碳30%、主要供應商溫室氣體(範疇三)減碳20%，並於134年達到淨零排放的目標。

溫室氣體減量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為達成減量目標，瀚宇彩晶已制定了以下溫室氣體減量管理之策略與具體行動計畫：年度節電至少達到1%，透過改善設備效率、採用節能照明等措施，提升生產與辦公環境的能源效率；減少製造過程中的能源消耗，透過優化生產流程、提高設備利用率等方式，降低製造過程中的能源消耗；建立完善的能源管理系統，定期監測和分析能源使用情況，並制定相應的節能措施；對生產設備進行定期維護保養，提高設備運行效率，減少能源浪費；導入風能等再生能源，逐年提高再生能源使用比例，南京廠目標116年使用再生能源達80%；同時與供應商合作啟動供應商溫室氣體排放減量計畫，協助其改善生產過程，降低溫室氣體排放。

瀚宇彩晶落實上述策略及行動計畫，並持續監控和評估其達成情況，以確保順利實現119年的減量目標。

減量目標達成情形

截至目前為止各年度範疇一及範疇二溫室氣體排放數據及密集度情形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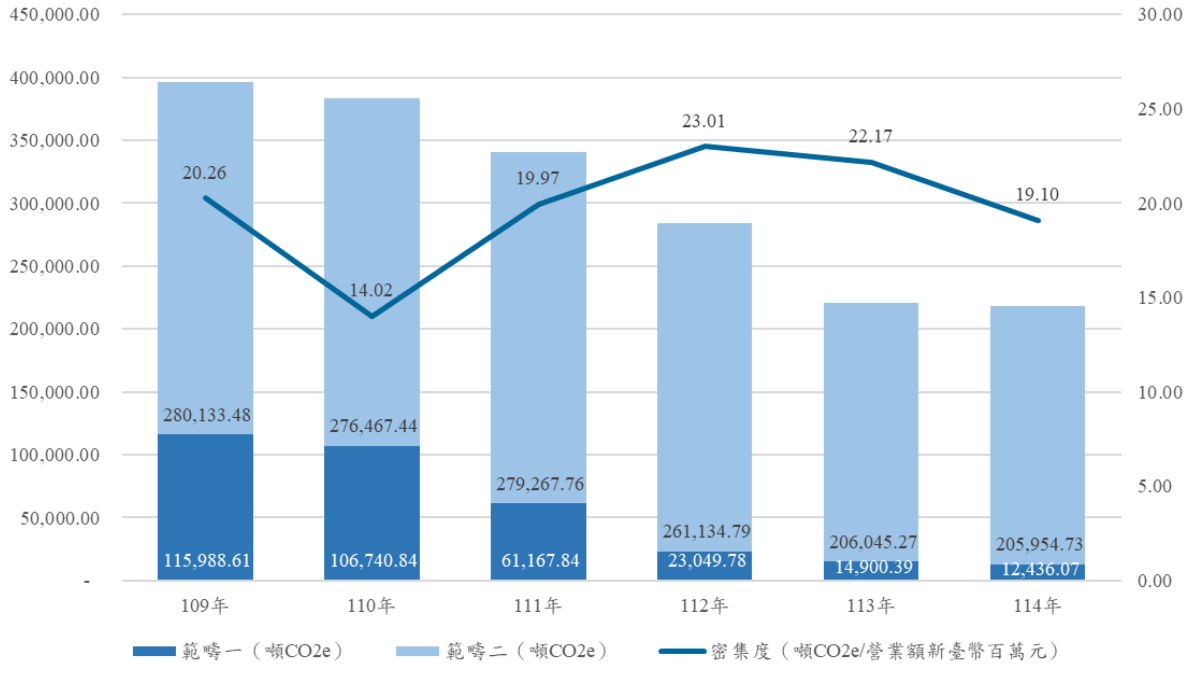

註：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依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第10條第2項規定之令所定時程辦理，因未及於年報刊印日取得完整溫室氣體確信意見，溫室氣體排放以公告於 114 年瀚宇彩晶永續報告書之數據為準。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尚無重大差異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本公司制定「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以協助本公司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及健全發展，建立良好商業運作之參考架構，並具體規範本公司每位人員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其中明訂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及管理階層於執行業務時應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審慎行使職權，以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之承諾，本公司並將上開誠信政策相關規範的相關規章文件分別公布在公司內部及外部網站，每年並透過年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公開揭露當年度誠信經營成果。	
(二)公司是否訂定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V		本公司訂有「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以履行防止利益衝突、避免圖私、保密、公平交易並適當使用公司資產等責任。 本公司之「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之內容依據本公司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本公司除將上開誠信政策相關規範的相關規章文件公布在公司內部網站供同仁隨時查詢外，另透過例如教育課程等方式，對本公司員工進行公司核心價值及遵循制度之宣導。此外，針對不誠信行為，本公司提供了多種舉報系統，請詳見評估項目二、(二)及三。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中亦訂有董事利益迴避，且確實執行。「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中訂有保密義務、資訊揭露公平性及違規處理等執行方針。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為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並積極防範不誠信行為，本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即具體規範本公司每位人員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包含違規之檢舉及懲戒制度。此外，本公司要求所有同仁均必須詳加瞭解本公司誠信政策，並做出正確的商業與道德判斷，而由法務暨智權中心監督誠信經營政策之制定與執行，定期向董事會檢討及報告。另本公司及子公司訂有「工作規則」、「獎懲管理程序」內含公務機密維護守則及行為規範，督促同仁謹守誠信經營原則執行公務，當員工發生不誠信行為時，均依「獎懲管理程序」究處。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落實誠信經營				尚無重大差異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V		本公司對於供應商訂有管理及評鑑機制，且與往來廠商相關合約內多訂有廉潔誠信要求的排佣及保密條款，要求交易對象遵守。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職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V		本公司指定隸屬於董事長室下之法務暨智權中心為專責單位，負責推動、檢討及改進本公司誠信經營、反貪腐、反賄賂及法令遵循等公司治理事宜，並於每年向本公司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並於114年11月12日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法務暨智權中心主要職掌如下： 1.協助將誠信與道德價值融入本公司經營策略，並配合法令制度訂定確保誠信經營之相關防弊措施。 2. 訂定相關標準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3. 誠信政策教育訓練之推動及協調。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本公司落實誠信經營政策，114年度相關執行情形： 1.公司規劃及舉辦誠信經營系列課程之教育訓練情形： 反托拉斯法（公平交易法）遵循課程：為台灣廠區間接同仁必修，114年度受訓人次1029人，完訓率100%，年度總訓練時數：617小時。 企業智慧財產：為台灣廠區間接同仁必修，114年度受訓人次1029人，完訓率100%，年度總訓練時數：551小時。 禁止提供或接受不當利益：為台灣廠區間接同仁必修，114年度受訓人次1029人，完訓率100%，年度總訓練時數：429小時。 產品製造責任：為台灣廠區間接同仁必修，114年度受訓人次1028人，完訓率100%，年度總訓練時數：206小時。 2.本公司於「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訂有具體檢舉制度，積極防範不誠信行為，鼓勵內部及外部人員檢舉不誠信行為或不當行為，指派法務暨智權中心為檢舉受理專責單位，受理同仁涉有不誠信行為之檢舉，並承諾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情事而遭不當處置。 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中訂有董事利益迴避，且確實執行；且透過組織設置、作業流程設計，相互監督，將請購及採購詢價分離。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訂有防止利益衝突原則，並訂定「檢舉與申訴建議管理程序」，提供利害關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係人陳述管道。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本公司會計制度係依據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等相關法令規定辦理。內部控制制度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度處理準則」等相關規定訂定，均確實執行。稽核部門亦定期查核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之遵循情形，並向董事會報告。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本公司定期於每年規劃及舉辦誠信經營系列課程之教育訓練情形，相關教育訓練課程執行情形及成果，詳見評估項目（二），另每年度辦理董事長與主管共識workshop凝聚企業經營共識教育訓練課程。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尚無重大差異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本公司訂有「檢舉申訴與建議管理程序」，明訂員工申訴管道與受理程序，適時處理員工申訴問題。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V		本公司調查過程中均保護當事人隱私權及其他人格權益。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本公司將依標準作業程序，秉諸公正、務實及誠信精神辦理。	
四、加強資訊揭露				尚無重大差異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於公司內部網站放置誠信經營相關規範及宣導資訊，以供同仁隨時查詢，本公司對外網站、年報(同時放置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亦詳盡揭露誠信經營之相關政策、公司治理相關辦法，以及教育訓練推動成效等。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公司所有同仁、經理人及董事會成員均必須遵守本守則及相關辦法之規定，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運作情形與規範之內容無實質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本公司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及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礎。				

註 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七)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1.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s://mops.twse.com.tw

2.本公司網站：https://www.hannstar.com 企業永續/公司治理

(八)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瀚宇彩晶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5 年 03 月 04 日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一五年三月四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八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瀚宇彩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焦 佑 麒　簽章

總經理：陳 盛 中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股東會重要決議

日　期	會　　別	重　要　決　議
114/05/29	股　東　常　會	1.承認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案。 決議結果：決議通過。 執行情形：將股東會決議情形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2.承認 113 年度虧損撥補案。 決議結果：決議通過，不配發股利。 執行情形：將股東會決議情形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3.討論以私募方式或公開發行方式擇一或搭配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 決議結果：決議通過。 執行情形：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發行，並依法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4.討論修正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決議結果：決議通過。 執行情形：已依修正後「公司章程」執行，並依法向經濟部變更登記。 5.討論修正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決議結果：決議通過。 執行情形：已依修正後程序執行，並依法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6.討論解除本公司第十屆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決議結果：決議通過。 執行情形：將股東會決議情形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2. 董事會重要決議

日　期	會　　別	重　要　決　議
114/02/27	第十屆第 6 次董　事　會	1.本公司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及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提請核議案。 2.本公司 113 年度虧損撥補，提請核議案。 3.修正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提請核議案。 4.113 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分配，提請核議案。 5.謹擬具本公司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提請核議案。 6.本公司 114 年度營運計畫，提請核議案。 7.本公司新增 114 年度資本支出預算及追減 113 年度資本支出，提請核議案。 8.本公司擬以私募方式或公開發行方式擇一或搭配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提請核議案。 9.本公司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之情形，提請核議案。

日　期	會　　別	重　要　決　議
		10.擬聘任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 114 年度財稅報簽證，提請核議案。 11.擬修正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提請核議案。 12.擬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提請核議案。 13.擬訂定本公司 114 年股東常會之召開日期、時間及地點，提請核議案。 14.本公司及子公司取得及處分有價證券，提請追認案。 15.113 年度經理人績效考核暨年終獎金發放案，提請核議案。 16.擬擢升林詩倩協理為本公司副總經理，提請核議案。 17.擬擢升吉兆璽協理為本公司副總經理，提請核議案。 通過與執行：第 12 案、第 15 案經利害關係人自行迴避外，其餘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4/04/29	第十屆第 7 次董事會	1.本公司 114 年第一季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提請核議案。 2.本公司擬對南京瀚宇彩欣科技有限責任公司向上海商業儲蓄銀行申請之融資，提供等值美金 500 萬元內，期間一年之融資保證額度，提請核議案。 3.本公司百分之百持股子公司 Hannspirit (BVI) Holding Ltd. 擬由元大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承作 6 個月期美元債券附買回交易，提請核議案。 4.擬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中股務作業之「股務單位內部控制制度標準規範」，提請核議案。 通過與執行：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4/08/06	第十屆第 8 次董事會	1.本公司 114 年第二季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提請核議案。 2.擬將 111 年第一次買回公司股份轉讓予員工後剩餘股份辦理減資，提請核議案。 3.本公司簡易合併子公司華俐投資(股)公司、彤欣投資(股)公司及瞳彩投資(股)公司，提請核議案。 4.本公司擬提供躍馬壹號投資(股)公司新台幣 5.8 億元、為期一年之資金貸與，提請核議案。 5.本公司取得及處分有價證券，提請追認案。 6.本公司取得統一投信募集之統一美國 50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美國 50ETF)，提請追認案。 7.本公司「2024 年度永續報告書」，提請核議案。 通過與執行：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4/11/12	第十屆第 9 次董事會	1.本公司 114 年第三季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提請核議案。 2.本公司及子公司取得及處分有價證券，提請追認案。 3.本公司取得統一全球創新主動式 ETF 基金，提請追認案。 4.本公司百分之百持股子公司 Hannspirit (BVI) Holding Ltd. 擬由元大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承作 3 個月期美元債券附買回交易，提請核議案。

日　期	會　　別	重　要　決　議
		5.本公司擬對本公司之孫公司 Hannspree Europe Holdings B.V.提供等值美金 200 萬元為期一年之資金貸與，提請核議案。 6.謹擬具本公司 115 年度稽核計畫，提請核議案。 7.謹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辦法」、「內部控制自行評估作業辦法」，提請核議案。 8.擬修訂本公司「分層負責準則」部分條文，提請核議案。 9.擬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中股務作業之「股務單位內部控制制度標準規範」，提請核議案。 10.本公司向富邦產物保險(股)公司續保董事經理人責任險，提請追認案。 11.擬請通過本公司總經理任命案，提請核議案。 通過與執行：第2案經利害關係人自行迴避外，其餘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5/03/04	第十屆第 10 次董　事　會	1.本公司 114 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及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提請核議案。 2.本公司 114 年度虧損撥補，提請核議案。 3.114 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分配，提請核議案。 4.謹擬具本公司 114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提請核議案。 5.本公司 115 年度營運計畫，提請核議案。 6.本公司新增 115 年度資本支出預算，提請核議案。 7.本公司擬以私募方式或公開發行方式擇一或搭配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提請核議案。 8.本公司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之情形，提請核議案。 9.擬聘任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 115 年度財稅報簽證，提請核議案。 10.擬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提請核議案。 11.擬訂定本公司 115 年股東常會之召開日期、時間及地點，提請核議案。 12.本公司取得有價證券，提請追認案。 13.擬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中股務作業之「股務單位內部控制制度標準規範」，提請核議案。 14.114 年度經理人績效考核暨年終獎金發放，提請核議案。 15.公司擬真除楊玉澤協理為稽核主管，提請核議案。 16.本公司擬增設執行長職務，提請核議案。 17.擬以本公司或本公司 100%持股子公司於新加坡投資設立公司，提請核議案。 通過與執行：第 10 案、第 14 案、第 16 案經利害關係人自行迴避外，其餘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　計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廖福銘 林永智	114.01~114.12	5,430	2,807	8,237	財務報告翻譯費、Ecovadis 顧問輔導費、IFRS S1S2 導入顧問輔導費及移轉訂價報告等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民國 113 年 2 月 27 日		
更換原因及說明	本公司原簽證會計師為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晉昌及廖福銘會計師，因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之調整，自民國 113 年第一季起，簽證會計師調整變更為廖福銘及林永智會計師。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 情況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最新二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　　他
	無	✓	
	說明：無。		
其他揭露事項	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廖福銘、林永智
委任之日期	民國 113 年 2 月 27 日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前任會計師之復函：不適用。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或其關係企業資訊

本公司董事長、總經理、財務及會計主管無此情形。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14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5 年 3 月 4 日止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董事長 執行長	焦佑麒	0	0	0	0
董事	馬維欣	0	0	0	0
董事 大股東	華新麗華(股)公司	0	0	0	0
法人董事代表	羅慧萍	0	0	0	0
董事	吳欣盈	0	0	0	0
獨立董事	江惠中	0	0	0	0
獨立董事	陳麗如	0	0	0	0
獨立董事	蔡維力	0	0	0	0
獨立董事	李尚凡	0	0	0	0

職稱	姓名	114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5 年 3 月 4 日止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總經理 資安長	陳盛中	0	0	0	0
副總經理	吳許合	0	0	(註)	(註)
副總經理 公司治理主管	邱博興	0	0	0	0
副總經理 稽核主管	林詩倩	0	0	(註)	(註)
協理 稽核主管	楊玉澤	(註)	(註)	0	0
協理	朱介仁	0	0	(註)	(註)
協理	吉兆璽	0	0	(註)	(註)
協理	陳一通	0	0	0	0
協理	張伯巖	0	0	0	0
協理	施麗麗	0	0	0	0
協理	廖泰鈞	(註)	(註)	0	0
大股東	金鑫投資(股)公司	0	0	0	0
財務主管	簡宏毅	0	0	0	0
會計主管	郭利行	0	0	0	0

註：吳許合先生於 115.02.01 解任，吉兆璽先生於 114.08.16 解任，林詩倩女士於 115.02.07 解任，朱介仁先生 114.04.25 解任；廖泰鈞協理、楊玉澤協理於 115.02.01 新任。

1.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資訊：不適用。

2.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資訊：不適用。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關係人或親屬關係之資訊

11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仟股；%

姓　名(註 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　稱(或姓名)	關係
金鑫投資(股)公司	310,052	10.84	—	—	—	—	華新麗華(股)公司、華邦電子(股)公司	為華新麗華及華邦電子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金鑫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焦佑鈞	269	0.01	75	0.00	—	—	華新麗華(股)公司代表人：焦佑倫	與該法人股東之董事長為二親等關係
							華邦電子(股)公司代表人：焦佑鈞	同一人
							焦佑麒	與該法人股東之董事長為二親等關係
華新麗華(股)公司	299,632	10.48	—	—	—	—	華邦電子(股)公司 金鑫投資(股)公司	該法人股東為金鑫投資(股)公司及華邦電子(股)公司之董事
華新麗華(股)公司 代表人：焦佑倫	10,385	0.36	—	—	—	—	華邦電子(股)公司代表人：焦佑鈞	與該法人股東之董事長為二親等關係
							金鑫投資(股)公司代表人：焦佑鈞	與該法人股東之董事長為二親等關係
							焦佑麒	與該法人股東之董事長為二親等關係
華邦電子(股)公司	150,000	5.24	—	—	—	—	華新麗華(股)公司	該法人股東為華新麗華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華邦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焦佑鈞	269	0.01	75	0.00	—	—	華新麗華(股)公司代表人：焦佑倫	與該法人股東之董事長為二親等關係
							金鑫投資(股)公司代表人：焦佑鈞	同一人
							焦佑麒	與該法人股東之董事長為二親等關係

姓　　名(註 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　稱(或姓名)	關係
焦佑麒	74,246	2.59	14,136	0.49	—	—	金鑫投資(股)公司代表人：焦佑鈞	與該股東為二親等關係
							華新麗華(股)公司代表人：焦佑倫	與該股東為二親等關係
							華邦電子(股)公司代表人：焦佑鈞	與該股東為二親等關係
精金科技(股)公司	56,513	1.97	—	—	—	—	精金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馬維欣	與該法人股東之董事長互為配偶關係
精金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馬維欣	14,136	0.49	74,246	2.59	—	—	焦佑麒	與本公司董事長互為配偶關係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25,905	0.90	—	—	—	—	—	—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25,844	0.90	—	—	—	—	—	—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ｉＳｈａｒｅｓ核心 ＭＳＣＩ新興市場ＥＴＦ投資專戶	25,659	0.89	—	—	—	—	—	—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先進信託公司法人完全國際股票市場指數信託ＩＩ投資專戶	14,913	0.52	—	—	—	—	—	—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ＤＦＡ投資多元集團之新興市場核心證券２組合投資專戶	14, 221	0.49	—	—	—	—	—	—

註 1：股東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

註 2：持股比例之計算以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 2,858,654,851 股計算。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及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1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註 1)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精金科技(股)公司	274,079	34.17%	24,263	3.03%	298,342	37.20%
中強光電(股)公司	4,920	1.26%	0	0.00%	4,920	1.26%
HannSpirit(BVI) Holding Ltd.	203,766	100%	0	0.00%	203,766	100%
華俐投資(股)公司	註 2	註 2	註 2	註 2	註 2	註 2
白石(股)公司	30,000	38.46%	0	0.00%	30,000	38.46%
瞳彩投資(股)公司	註 2	註 2	註 2	註 2	註 2	註 2
彤欣投資(股)公司	註 2	註 2	註 2	註 2	註 2	註 2
Brightpro Resources Ltd.	-	-	154,950	100%	154,950	100%
Hannpree China Holdings Ltd.	-	-	144,880	100%	144,880	100%
Hannspre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	-	76,505	100%	76,505	100%
HannSpree Europe Holdings B.V	-	-	9,653	100%	9,653	100%
Hannspree Europe GmbH	-	-	180	100%	180	100%
Hannspree UK Limite	-	-	1,000	100%	1,000	100%
躍馬壹號投資(股)公司	176,000	100.00%	-	-	176,000	100.00%
南京瀚宇彩欣科技有限責任公司	-	-	註 3	100%	註/3	100%
彩晶商貿技術服務(深圳)有限公司	-	-	註 3	100%	註 3	100%

註 1：係指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 2：於民國 114 年 10 月 1 日合併解散。

註 3：係有限公司，故無股數。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4.11	9.4元	9,000,000	90,000,000	6,052,675	60,526,749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3,400仟元	無	註1
96.08	10元	9,000,000	90,000,000	5,011,638	50,116,379	減資彌補虧損10,410,370仟元	無	註2
96.12	8.9元	9,000,000	90,000,000	5,011,800	50,117,999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1,620仟元	無	註3
97.03	8.9-17.4元	9,000,000	90,000,000	5,266,139	52,661,393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693,380仟元	無	註4
	8.32-10元	9,000,000	90,000,000	5,266,139	52,661,393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轉換50,014仟元	無	
	17.6125元	9,000,000	90,000,000	5,266,139	52,661,393	現金增資發行特別股1,800,000仟元	無	
97.06	8.9-13.1元	9,000,000	90,000,000	5,272,083	52,720,833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59,440仟元	無	註5
97.09	8.9-12.4元	9,000,000	90,000,000	5,700,175	57,001,746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25,890仟元	無	註6
	10元	9,000,000	90,000,000	5,700,175	57,001,746	盈餘轉增資4,255,023仟元	無	
97.11	7.5-9.6元	9,000,000	90,000,000	5,445,259	54,452,586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840仟元	無	註7
	10元	9,000,000	90,000,000	5,445,259	54,452,586	庫藏股減資2,550,000仟元	無	
98.01	10元	9,000,000	90,000,000	5,404,359	54,043,596	庫藏股減資408,990仟元	無	註8
98.12	7.5元	9,000,000	90,000,000	5,404,432	54,044,316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720仟元	無	註9
100.1	5元	9,000,000	90,000,000	6,038,482	60,384,816	以私募方式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6,340,500仟元	無	註10
	10元	9,000,000	90,000,000	5,858,482	58,584,816	收回特別股1,800,000仟元	無	註11
101.7	10元	9,000,000	90,000,000	2,929,241	29,292,408	減資彌補虧損29,292,408仟元(含私募普通股317,025仟元)	無	註12
102.9	12.2元	9,000,000	90,000,000	2,931,224	29,312,238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19,830仟元	無	註13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2.12	12.2元	9,000,000	90,000,000	2,932,122	29,321,218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8,980仟元	無	註14
103.09	10元	9,000,000	90,000,000	3,301,191	33,011,908	盈餘轉增資3,690,690仟元	無	註15
104.08	10元	9,000,000	90,000,000	3,233,933	32,339,338	庫藏股減資672,570仟元	無	註16
108.03	10元	9,000,000	90,000,000	3,133,933	31,339,338	庫藏股減資1,000,000仟元	無	註17
109.12	10元	9,000,000	90,000,000	3,027,187	30,271,869	庫藏股註銷1,067,470仟元	無	註18
111.07	10元	9,000,000	90,000,000	2,940,328	29,403,289	庫藏股註銷868,580仟元	無	註19
114.12	10元	9,000,000	90,000,000	2,858,655	28,586,549	庫藏股註銷816,740仟元	無	註20

註1：94年11月3日經授商字第09401217320號函核准。
註2：96年8月28日經授商字第09601208160號函核准。
註3：96年12月27日經授商字第09601316850號函核准。
註4：97年3月28日經授商字第09701077680號函核准。
註5：97年6月4日經授商字第09701130640號函核准。
註6：97年9月5日經授商字第09701229830號函核准。
註7：97年11月21日經授商字第09701296640號函核准。
註8：98年1月23日經授商字第09801004880號函核准。
註9：98年12月9日經授商字第09801283490號函核准。
註10：100年3月7日經授商字第10001041670號函核准。
註11：100年3月8日經授商字第10001041890號函核准。
註12：101年7月30日經授商字第10101155520號函核准。
註13：102年9月2日經授商字第10201179130號函核准。
註14：102年12月2日經授商字第10201244350號函核准。
註15：103年9月24日經授商字第10301201470號函核准。
註16：104年8月24日經授商字第10401177180號函核准。
註17：108年3月27日經授商字第10801030810號函核准。
註18：109年12月22日經授商字第10901238090號函核准。
註19：111年7月22日經授商字第11101128160號函核准。
註20：114年12月1日經授商字第11430166360號函核准。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未發行股份	合計	
	已上市	未上市	合計			
普通股	2,858,654,851	0	2,858,654,851	6,141,345,149	9,000,000,000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主要股東名單

114年12月31日

股份 /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金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10,052,431	10.84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299,632,180	10.48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210	5.24
焦佑麒	74,246,570	2.59
精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6,513,000	1.97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25,904,793	0.90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25,844,193	0.90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ｉＳｈａｒｅｓ核心 ＭＳＣＩ 新興市場ＥＴＦ投資專戶	25,658,640	0.89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先進信託公司法人完全國際股票市場指數信託ＩＩ投資專戶	14,913,000	0.52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ＤＦＡ投資多元集團之新興市場核心證券２組合投資專戶	14,221,323	0.49

註：為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向集保取得最近期資料。

(三)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章程第24條所訂之股利政策如下：

本公司所處產業為成長迅速之新興產業，企業生命週期正值穩定成長階段，為穩固市場競爭地位，仍將繼續投資擴建。基於未來資金需求及持續擴大資本規模之長期財務規畫之考量，本公司採行剩餘股利政策，視公司未來投資環境、國內外競爭狀況、資本預算，並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等因素擬具股利分配方案。普通股股東股利之發放得以現金及股票搭配之，發放之股利不低於當年度盈餘可分配數之百分之二十，惟每股股利未達新台幣零點一元時，本公司得不予發放，其中發放現金股利之比例不得低於當年度發放現金及股票股利合計數的百分之十。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以往虧損並提繳稅款，次就其餘額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再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後為累積未分配盈餘，經調整視公司營運需要或依法令提列或迴轉之特別盈餘公積後，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議案，及得派付之股東紅利，並提請股東會決議。

本公司前期累積之帳列其他權益減項淨額及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淨增加數額，應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如有不足時，再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當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未分配盈餘之數額提列。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115年3月4日董事會通過決議不分派股利，惟尚待114年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3.預期股利政策重大變動：無。

(四)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五)員工及董事酬勞：

1.依本公司章程第23條之1：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由董事會決議提撥於百分之零點零一(0.01%)至百分之十五(15%)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二(2%)為董事酬勞，並報告於股東會。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員工酬勞數額中，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十五(25%)為基層員工分派酬勞。
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而董事酬勞限於現金。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本公司115年03月04日董事會通過擬不分派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4.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本公司114年無分派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

(六)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1.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已執行完畢者)

115 年 3 月 4 日

買回期次	第七次
買回目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回期間	111/08/03~111/10/03
買回區間價格	每股新台幣 6.80～15.17 元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 88,000,000 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新台幣 1,007,136,670 元
已買回數量占預定買回數量之比率（%）	100%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111/11/18 轉讓予員工股數 6,326,000 股 114/12/01 辦理銷除股數 81,674,0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

2.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尚在執行中者)：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發行（辦理）日期 / 項目			92 年 7 月 28 日	93 年 1 月 20 日	94 年 3 月 1 日
發行（辦理）日期			92 年 7 月 28 日	93 年 1 月 20 日	94 年 3 月 1 日
發行及交易地點			全球/盧森堡	全球/盧森堡	全球/盧森堡
發行總金額			美金 201,259 仟元	美金 301,600 仟元	美金 263,040 仟元
單位發行價格			美金 7.36 元	美金 7.54 元	美金 6.85 元
發行單位總數			27,345,000 單位	40,000,000 單位	38,400,000 單位
表彰有價證券之來源			普通股	普通股	普通股
表彰有價證券之數額			546,900,000 股	800,000,000 股	768,000,000 股
存託憑證持有人之權利與義務			依中華民國相關法令及存託契約有關規定辦理		
受託人			—		
存託機構			Citibank, N.A.		
保管機構			Citibank, N.A. — Taipei Branch		
未兌回餘額			4 單位(截至 114/02/28 止)		
發行及存續期間相關費用之分攤方式			1. 發行費用：除與承銷團及存託機構另有約定外，所有費用均由主辦承銷商負擔之。 2. 存續期間費用：除法令另有規定外或發行公司與承銷團及存託機構另有約定外，皆由發行公司負擔。		
存託契約及保管契約之重要約定事項			詳如契約摘要		
每單位市價	114 年度	最高	USD 5.55		
		最低	USD 3.54		
		平均	USD 4.84		
	當年度截至 115/03/04	最高	USD 7.40		
		最低	USD 5.10		
		平均	USD 5.76		

1.存託契約摘要：

1.1 海外存託憑證

每一存託憑證表彰二十股之瀚宇彩晶普通股。

1.2 轉讓/交割

存託憑證係經由美國 Depository Trust Corporation (下稱「DTC」)之帳面交易系統轉讓及交割。在歐洲，存託憑證仍由 DTC 持有，交易則經由 Euroclear 及 Clear Stream 之帳面交易系統交割。

1.3 原始發行、兌回與再發行

表彰存託憑證之原有價證券應寄存存託機構指定之保管機構。並由存託機構指定之人以存託憑證持有人共同代表人暨存託機構指定人身份登記為瀚宇彩晶股東名冊上所登載之原有價證券登記持有人。

存託憑證發行後，存託憑證持有人得依中華民國法令請求兌回及交付原有價證券，亦得要求存託機構出售該存託憑證表彰之原有價證券。存託機構應將出售所得價金扣減費用及稅捐後，結匯成美金匯予請求出售存託憑證之持有人。

存託憑證所表彰之有價證券經兌回出售後，得依中華民國法令及存託契約與保管契約之規定，由投資人自行或委託存託機構於原出售股數範圍內並經發行公司同意自國內集中交易市場買入所表彰之原有價證券交付保管機構後，由存託機構據以再發行。

存託憑證於盧森堡交易所掛牌交易。

1.4 現金股利

存託機構收到現金股利時，於扣減費用及稅捐後，結匯成美金依比例給予存託憑證持有人。

1.5 股票股利

瀚宇彩晶就原有價證券發放股票股利時，存託機構應按持股比例，於扣除費用及稅捐後，調整總存託憑證之數額，由 DTC 使存託憑證持有人之存託憑證數額亦隨之調整。

1.6 表決權

存託機構應依存託契約及中華民國法令規定依託憑證持有人之指示行使附著於存託憑證所表彰之原有價證券之表決權。

1.7 準據法

紐約州法。

2. 保管契約摘要

2.1 兌回與交付

存託憑證持有人請求兌回註銷存託憑證時，存託機構應立即通知保管機構交付相當之原有價證券予存託憑證持有人所指定之人。其亦可依存託憑證持有人之指示於交易市場賣出原有價證券，並將所得價金交付存託機構以便交付存託憑證持有人，或代原存託憑證持有人保管原有價證券。

2.2 每月結算之股數確認

保管機構應於每月最後一營業日後三個營業日內，以電報向存託機構報告每月最後營業日保管機構所保管瀚宇彩晶原有價證券之數額。

2.3 登記基準日之股數確認

保管機構應於每一登記基準日營業終了時，向存託機構報告其所保管瀚宇彩晶原有價證券之數額。

2.4 準據法

紐約州法。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無。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無。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無。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薄膜電晶體液晶顯示器(TFT-LCD, Thin Film Transistor Liquid Crystal Display) 及觸控面板(Touch Panel)之研發、設計、製造、銷售及維修。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品項目	114 年度	
	金　　額	百 分 比
TFT-LCD	11,286,223	99%
其他	150,769	1%
合　　計	11,436,992	100%

3.公司目前主要之商品(服務)項目

(1)車載產品應用 TFT-LCD：

- 汽車應用全系列 1.8 吋~ 15.6 吋廣溫、廣視角、高信賴性之儀表/中控及後視鏡車載屏。
- 摩托車 3 吋到 10.2 圓形屏、廣溫、廣視角、高信賴性之儀表。

(2)工控產品應用 TFT-LCD：

廣溫高信賴性之家電/戶外裝置/航海/醫療設備/手持設備/辦公室顯示屏，隨著工控顯示器應用領域對於高可靠性、高精度及抗極端環境能力要求提高，提供更高端的生產工藝及測試流程並提供各式觸控及整合解決方案。

針對環保節能產品及外戶可視的需求，開發 ECO Vision Display (EVD)-友善環境屏技術，以戶外可視、高對比、可動畫等特性，應用於各場域，並最高可節能達 85%以上。

(3)穿戴式產品應用 TFT-LCD：

超輕薄省電之窄邊框顯示屏/TDDI In-cell 顯示屏，並應市場大屏需求開發 2 吋屏,以滿足客戶 1”~2”完整穿戴產品線需求。

(4)手機產品應用 TFT-LCD：

HD 高刷新率、超窄下邊框(2.5mm~3.5mm) TDDI In-cell 水滴型與盲孔型異型全面屏智慧手機，產品線從 5 吋~7 吋等涵蓋全部主流手機品牌客戶需求。

(5)平板電腦應用 TFT-LCD：

7 吋~ 10.1 吋 HD &10.1~13 吋 FHD &11 吋~13 吋 QHD 高解析度、高刷新率、窄邊框之 TDDI In-cell with stylus pen 產品。

(6)筆記型電腦應用 TFT-LCD：

ECO Vision Display (EVD)護眼產品，並持續開發對應尺寸之可切換式防窺面板，爭取高階 NB 市場份額。

4.計畫開發之新商品

以環保訴求、超輕薄、廣視角、高解析度、高亮度、高色彩飽和度、內嵌式電容觸控及快速反應等功能性產品為主。

高利基型產品如工控、兩輪/四輪平台車載產品及高解析度穿戴式裝置；以ESG 為未來發展目標，ECO Vision Display (EVD)護眼產品更是後續發展重點。

(1)車載/航太產品應用 TFT-LCD：

開發高亮度、高解析度、高信賴性、減 IC 之 LTPS-like 極窄邊框顯示屏；並可搭配電容觸控(In-cell) Total solution 產品；包括 4.2 吋~15.6 吋等。

針對兩輪顯示屏的需求快速增加，開發 3.5 吋~7 吋可戶外可視及高信賴性可視全反射屏，省去全時點亮及高亮背光，降低熱效應。

(2)工控產品應用 TFT-LCD：

開發 1.5 吋~15.6 吋長時間作動無殘影、高亮度、高穿透率、單顆 IC、寬溫、高刷、高信賴性並搭配電容觸控(In-cell)，等。

並針對戶外看板及戶外手持應用，針對戶外可視及高信賴性需求，主力 ECO Vision Display (EVD)-友善環境屏技術開發，省去全時點亮及高亮背光，達成節能減碳目標。

(3)穿戴式產品應用 TFT-LCD：

開發輕薄省電之穿戴式裝置面板，並因應穿戴大屏潮流，計畫開發 1.6 吋高解析度高對比真圓產品。

於運動功能型穿戴應用，以開發超低功耗全反射屏，包括 1.5 吋~2 吋方形及圓形產品。

如上述，公司推動 ESG 企業永續經營、環境保護及社會關懷，為改善氣候變遷努力，開發 ECO Vision Display (EVD)-友善環境屏技術，提供消費者護眼、更健康及更安全的顯示器選擇。

(4)手機產品應用 TFT-LCD：

持續更新 20:9 全螢幕屏及 In-Cell 觸控技術之智慧型手機面板，減少光罩數並提高刷新率、穿透率、極窄邊框產品，尺寸主力於 6”~7”HD+/900 RGB。

(5)平板電腦應用 TFT-LCD：

持續更新及開發 10.1~13 吋 FHD /QHD(高刷新率、窄邊框)並搭配 TDDI In Cell with stylus pen 產品。

ECO Vision Display (EVD)極輕薄護眼平板、閱讀器、電子筆記本，擁有超低藍光及快速刷新及極低功耗等優勢，將持續開發；產品包括 7”~13” HD/FHD 等。

(6)筆記型電腦應用 TFT-LCD：

主力開發 ECO Vision Display (EVD)-友善環境屏技術，開發輕薄、窄邊框、低功耗、內嵌式電容觸控面板，長寬比 16:10 之 13.3 吋~17.3 吋等，解析度涵蓋從 HD、FHD、QHD，並同時對應開出與 NB 結合之防窺面板。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在平面顯示器產業中，薄膜電晶體液晶顯示器(TFT-LCD)為目前發展之主流，可廣泛應用於工控設備、醫療器材、POS 系統、電子消費產品、車輛等領域。根據市調機構 Omdia 調查報告指出，顯示技術的進步和消費者偏好的變化，使面板市場快速演變，AMOLED 面板逐步佔據 TFT-LCD 的市場份額。Omdia 預計，到 2028 年 AMOLED 面板將占顯示面板市場總收入的 43%，而 TFT-LCD 則預計將下降至 55%。但 TFT-LCD 技術在生產成本及大尺寸顯示面板方面仍具有競爭力，TFT-LCD 業者擴廠計劃將集中 AMOLED 等新產線，著重於各種應用產品的技術創新。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TFT-LCD 產業上游包括設備、材料及零組件三大類，中游則屬面板(Panel)之製造與模組(Module)組裝，下游則應用於筆記型電腦、液晶監視器、液晶電視、工控車載、穿戴式裝置及各式中小尺寸消費性電子產品(CE/手機)等。

TFT-LCD 產業上、中、下游關聯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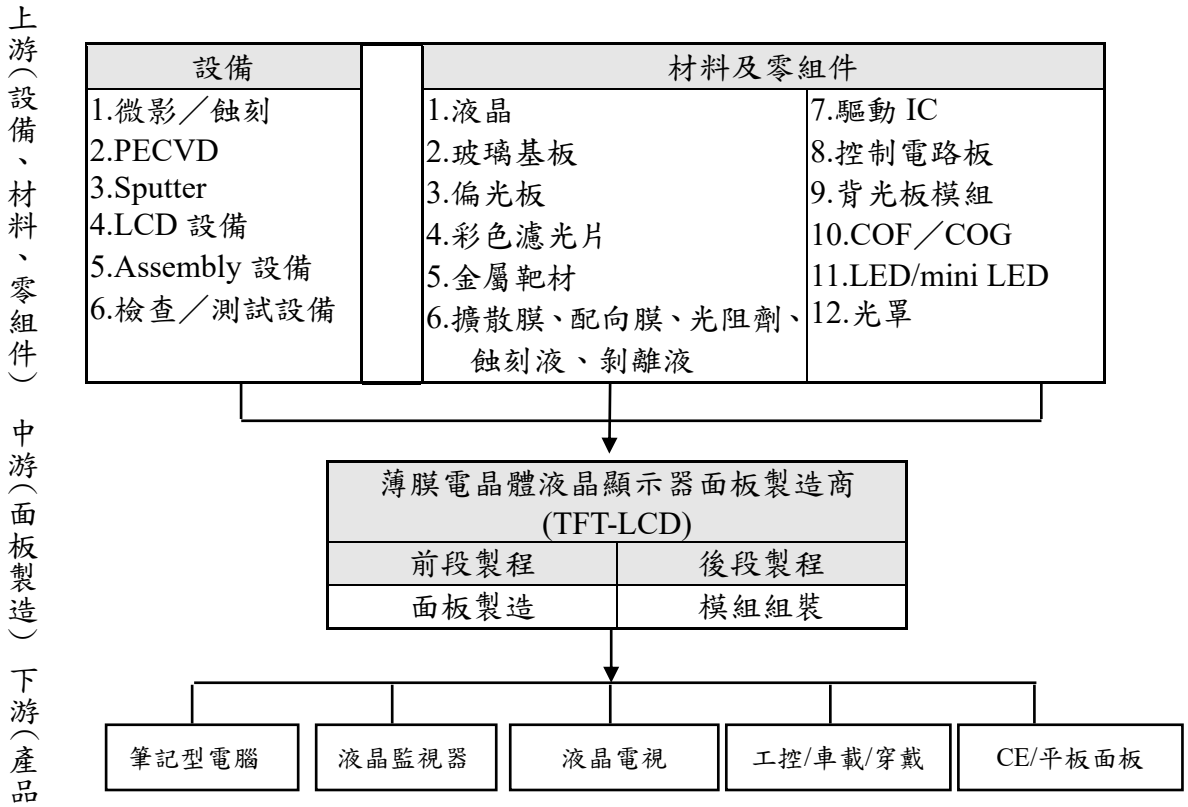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本公司整理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1)生產設備

隨著大尺寸 TFT-LCD 技術的成熟、基板尺寸擴大，及廠商大幅擴大廠房及設備方面的投資，液晶顯示器朝大尺寸發展已成為市場的趨勢，而液晶電視市場需求更吸引液晶面板廠商相繼投入此市場。全球 TFT-LCD 之生產設備更新迅速，約每 2 年即推出新一代的生產設備，目前中日韓業者競相於中國大陸建置 10 代線以上產線，瞄準 50~75 吋等大尺吋液晶電視商機。

TFT-LCD 業者在歷經筆記型電腦、監視器及電視產業的高速成長，目前擴廠計劃集中在 8.5 代以上及 IGZO、LTPS、AMOLED 等新產線，未來產業發展將著重於各種應用產品的技術創新，如高解析度、高彩度、高對比、可撓式、內嵌式觸控面板、廣溫、戶外可視性等應用。

(2)面板尺寸

TFT-LCD 隨著 10.5/11 代廠的量產，對液晶電視產業產生大幅的改變。TFT-LCD 面板朝向更大尺寸發展，主力產品已提高到 43~65 吋。此外，液晶監視器亦隨之大型化，提高到 20~32 吋間之寬螢幕多媒體顯示器。此外，伴隨著 5G、AI 時代的來臨，由於雲端運算網路功能的擴展，多數消費者選擇 1~10 吋各種可攜式產品，如智慧手環、智慧手表、智慧手機、Tablet PC、智慧家庭、智慧車聯網、AIoT 等等，加速各式中小尺寸面板產品的開發。車載面板隨著電動車與智慧汽車腳步，車內面板尺寸與量需求同步成長，從 1.8”~ 49”均有需求。

(3)應用產品

TFT-LCD 面板目前主要應用領域為液晶電視、液晶監視器、筆記型電腦及中小尺寸面板。

A.液晶電視市場

第 10.5/11 代 LCD 生產線的量產成功，順利的將液晶面板的應用擴展到 65 吋以上家用電視。新一代的 LCD 電視將注重在 4K2K、8K4K 以上高解析度電視、120~240HZ、高彩度、曲面等應用，提供消費者高解析度的色彩與動態效果。

B.液晶監視器市場

液晶監視器除了搭配電腦主機（Bundled）出貨外，尚包括單機（Stand Alone）替代舊型液晶監視器的需求。新一代的監視器仍朝向高解析度、高刷新率之寬螢幕及 HDMI 介面、曲面等之電競多媒體應用發展。

C.筆記型電腦市場

筆記型電腦各品牌各顯神通，主打搭載 OLED 輕薄省電，中高階創作型商務筆電；或轉往教育導向 Chromebook 需求主；抑或商業 3D 建模及工作站需求的商務解決方案服務進行商務銷售， 提高批次購買意願。

D.中小尺寸面板市場

中小尺寸面板市場包括 Smart Watch、Feature Phone、Smart Phone、PND、POS、Gaming、MFP、Tablet、車載、工控、醫療、航空、航海等各式產品應用。近年來各類智慧型裝置觸控產品，整合行動通訊、行動網

路、數位影音、電子標籤、電子書、AIoT 等無線雲端智慧軟體連結在一起，開創全新的概念市場，也讓中小尺寸市場成為面板技術開發兵家必爭之地。

4.產品競爭情形

TFT-LCD 產業已由產能規模競爭到垂直整合的競爭，漸而進入到價值差異化的技術競爭。從 LTPS， AMOLED，到 IGZO (Oxide LCD) 超高解析度等，都將是面板廠商持續投入研發的重點。

由於高解析度已成為智慧裝置發展的必備功能，因此近年來各廠無不傾全國之力在發展 LTPS、AMOLED 及柔性面板等先進製程面板。尤其近年來在中國，更是如火如荼的建置新一代的 AMOLED 工廠。

然而全球科技正處重大變革中，從互聯網(Internet)開通了各種網路服務，也創造了各式面板產品的發展。以大數據(Big Data)為雲端計算(Cloud Computing)核心，開通了物物相連的物聯網(The Internet of things)，再結合最新的人工智慧、5G 通訊技術，在終端人機介面所顯現的將會是各式面板產品的應用開發。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最近二年度研究發展支出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 2 月 28 日止
銷貨收入淨額	9,964,484	11,436,992	1,912,745
研究發展支出	891,515	531,897	56,924
研發經費/銷貨收入淨額(%)	8.95%	4.65%	2.98%

本公司研發持續往綠色顯示、客製化、差異化產品技術布局，開發不同介面及模組機構設計，生產護眼、輕薄省電、可靠度佳之 TFT-LCD 面板，提供客戶全方位的服務。114 年度研究發展支出總計新台幣 531,897 仟元，占銷貨收入淨額 4.65%。

2.技術及研發概況

(1)技術層次

本公司致力於 TFT-LCD 產品的開發整合與創新，積極因應市場顯示器需求，開發新產品並發展新技術。本公司生產基地為 5.3 代廠，以高效率量化生產中小尺寸面板產品，為配合市場需求及同業策略競爭，除既有的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車載面板、工控應用等中小尺寸面板市場的基本需求，更致力於開發友善環境屏，具備低功耗且護眼之穿戴、教育平板、護眼筆電、液晶監視器(廣告看板)、工控、兩輪車載等應用的顯示面板。並於中國大陸南京建置顯示觸控模組生產基地，採自動化生產，整合液晶顯示器模組、觸控模組技術製程，滿足車載、工控客戶需求提高產品品質與優化生產成本，確保在中小尺寸面板技術的競爭優勢。因應全球市場變化及滿足不同產品之客戶需求，提供客戶最佳化的供應鏈選擇。

針對觸控產品需求，除了外掛觸控式產品、On-Cell 觸控顯示產品外，也發展內嵌式 TDDI (In Cell)觸控顯示技術多年，並於智慧型手機、車載面板、平板電腦等產品進入量產，持續為客戶帶來更多元的觸控顯示產品選擇。

另外因應 ESG 永續發展的潮流，開發省能源、護眼健康特性的顯示產品更是公司未來重要的技術發展方向，此為瀚宇彩晶策略發展之 ECO Vision Display (EVD)-友善環境屏技術，以自然光源反射，提供舒適、豐富色彩、快速反應且無殘像的顯示品質，也已於平板(教育類)、工控(戶外顯示、交通運輸、教育學習等) 、IT 顯示器等產品進入量產。

(2)研究發展

公司產品主軸為中小尺寸的面板廠，產品線廣佈於車載、工控、AIoT(穿戴)及節能護眼需求等各類產品，因應各領域的規格要求，本公司積極開發多項獨特的技術。在 IPS-Pro 廣視角技術基礎下朝高解析度、極窄邊框、高刷新率規格精進，並搭配光配向技術，使產品全面具備全視角、低色偏、高對比、高畫質、高色彩飽和度、低色差、超高屏佔比等特性，全方位滿足不同客戶在各類型市場的產品應用。在觸控面板技術方面，開發量產內嵌式(In Cell)投射電容觸控面板技術並搭配主動筆支援功能，滿足平板客戶在新一代平板多元應用需求。另與觸控模組全光學貼合技術並已納入各應用產品完成量產。除上述技術外，為求簡化製程及符合產品輕薄需求，公司生產的面板也具窄邊框並搭配 0.25t 玻璃直投的特色，成為平板、車載、工控市場上最具性價比的產品。商務應用上隨個人隱私及車用安全需求提高，成功開發筆記型電腦及車用防窺面板，並在防窺視角規格持續精進，不論是雙側防窺、單側防窺等都能提供相應的產品技術選擇。另為了更輕薄及曲面需求，亦成功開發軟性防窺面板。除此之外，策略性開發超低功耗全彩全反射及半穿反式 ECO Vision Display (EVD)-友善環境屏技術，大幅度的採用自然光源作為顯示影像光源之綠色產品，提供消費者兼具環保及節能、護眼健康之產品新選擇。以符合未來各類節能產品及戶外應用的顯示器需求。

(3)技術開發方面與專利申請現況

A.產品開發方面

本公司一直以高品質和高可靠性為產品開發的首要目標。我們將客戶需求置於核心，透過「新產品開發作業程序」，掌握開發時程的有效性。這包括從產品構思到設計、測試再到最終交付的每個階段，我們都注重細節和品質控制。透過客戶導向的開發方法，我們不僅生產出具競爭力的產品，也能及時回應市場和客戶需求。

瀚宇彩晶特有之 ECO Vision Display (EVD)-友善環境屏技術是低功耗及健康護眼特色之顯示產品，亦是符合未來市場對於永續發策略之技術，因此公司全面展開各應用領域的新產品，也積極展現公司對於友善環境技術新產品開發之長遠規劃。

B.技術開發方面

本公司為厚植研發實力，由產品開發中心依據市場趨勢與客戶需求，積極於中小尺寸與大尺寸產品應用分別完成開發多種不同面板技術、電子系統技術及模組機構技術等，茲將主要研發成果彙總如下：

a.面板技術：

因應產品的走向需求，持續開發提升產品特性及架構簡化之新技術。在規格提升技術方面，開發用於車載寬溫的快速反應液晶及偏光板等材料、省電型的低電壓驅動液晶、具成本優勢的廣視角技術、精細設計的高開口率技術、高色飽和度色阻、極窄邊框(下沈式IC & COF-Like) 、高刷新率90Hz/120Hz的面板技術。並持續以光配向技術為基礎，搭配負型液晶進行開發驗證及生產製程技術提升與設備升級(高精度黃光及蝕刻設備)，降低產品結構光罩數並提升穿透率，以減少製程及背光模組能耗的浪費，提升整體生產效能及產品光學和畫質的表現，進一步達到對環境更為友善的綠能目標。

同步完成友善環境全反射(Reflective)及半穿反(Transflective) EVD技術的開發。這些技術的引入不僅增強了產品在戶外強光下的可視性，同時可節能、降低整體功耗，相較於傳統LED背光設計的產品，全反射及半穿反產品更能減輕對使用者眼睛造成的傷害程度，進一步提升了使用體驗的舒適度。

此外，也成功開發了可切換式防窺面板，並已在筆電應用領域獲得了廣泛應用。目前，我們也已將這一技術擴展至車輛應用領域，並計劃未來將其應用在工控及手機等相關領域，以進一步滿足客戶的需求並提升產品的競爭力。

b.電子系統技術：

我們不斷精進低功耗驅動設計和低電壓面板驅動省電技術，以應對市場需求。為了達到輕薄化趨勢和高屏佔比的視覺享受，我們開發了薄型面板模組和窄邊框設計，同時引入了COG Cascade、Dual Gate、Triple Gate和IGD (Integrated Gate Driver)等創新設計。針對車輛顯示產品，我們進一步整合多項技術，包括內嵌閘級驅動電路(IGD技術)和內嵌式觸控的TDDI(Touch and Display Driver Integration)技術，以提供高附加價值的車載產品方案。

同時，我們也致力於提升背光模組特性，引入穿戴、車載mini LED LoD (區域調光)驅動系統技術，以改善對比度並降低背光模組的耗電量。為了實現極致的顯示效果，我們開發了全自動化的白平衡調校技術，以滿足客戶對真實色彩的追求。我們堅持提供完整的顯示解決方案，同時強調低成本和產品彈性設計，融合「輕薄化」、「窄邊框」、「低耗電」、「真色彩」等創新技術，以實現高性價比的產品優勢。

c.模組機構技術：

1.8"~15.6"量產的車載機種可因應客戶需求應用在後照鏡(異形切割)、儀錶板(IGD)、CID(高色飽和度)、懸浮屏(窄邊框)、雙連屏 /

V形彎折屏(全貼合)、工控(全反射屏/半反射屏之前光源及背光源設計)、摩托車儀表(超高亮度)等應用，並精進全貼合機種的一體黑視效可更符合客戶需求。戶外用可使用EVD技術，並考慮全情境使用開發了Deco Light前光技術，在環境光充足時，充份使用環境自然亮度使看到的影像清晰自然，低環境亮度時，適當的開啟Deco light，使偏暗環境下的影響依然有良好可視性，適應性的調控自帶光源來達到低功耗特色。

d.測試技術：

如TFT元件測試及分析技術、Cell各種光學特性量測技術、模組光學影像品質分析及量測技術、低功耗反射屏特殊光學特性定訂、量測環境設置及量測技術、技術系統電路特性測試、機械特性測試、可靠度特性測試、韌體功能等。

e.觸控技術：

以投射電容式為主要產品技術，配合多元貼合技術（水膠、OCA、PET）觸控模組生產線，提供各式樣的觸控技術如外附單層多點（OLS On Cell）低成本觸控面板方案、外附架橋式（SITO On Cell）、外附架橋式（SITO On Cell)不需搭配蓋板(Cover lens) 及內嵌式(TDDI In Cell) 高階產品多點觸控搭配主動筆方案，滿足客戶在各應用下的觸控方案選擇性，多元的搭配可在不同的供應鏈狀況組合出有競爭力產品方案。

C.專利方面

至 114 年底，本公司擁有的面板專利總件數為 1,543 件，其中取得專利權件數 1,200 件（包含外購取得），申請中 327 件，主要分布在陣列製程（Array）、組立製程（Cell）、觸控面板（Touch Panel System）、模組（Module/BL）等領域。

114 年新獲證的專利以臺灣與中國大陸為主，總數共 76 件，分別布局在 ecoVISIONTM 友善環境顯示技術 eVD (eco-VISION Display)、防窺技術（Privacy）、前光技術（Decoration Light）、軟性面板（Flexible）、積體閘極驅動電路 IGD（Integrated Gate Driver）與整合觸控（Integrated Sensor）等。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業務發展計畫：本公司 115 年度之營運策略目標，持續強化 5.3 代廠在各類尺寸產品的競爭優勢，發展觸控、防窺、低功耗整合技術，調整模組生產線，優化產品組合，透過供應鏈合作，開發自主關鍵零組件，搭載面板銷售，提升產品附加價值。

2.長期業務發展計畫：以全產全銷為目標，除提供客戶外掛觸控面板需求，也提供整合式面板與觸控一體化產品設計、製造與銷售服務，廣泛運用在各類顯示器應用產品，如穿戴、手機、平板、筆電、工控、車載、航太等，提供終端客戶輕、薄、環保節能之最佳使用者體驗。另外調整模組生產基地與供應鏈，滿足國際品牌客戶需求。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本公司產品之銷售地區，以中國大陸、日本、韓國、美國、及歐洲等地之車載、工控、筆記型電腦、監視器、消費性電子品牌大廠為主。

2.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車載顯示器市場

車載市場主流尺寸排名如下圖，尺寸以 3.5”~15.6”為主。一體式座艙產品為高階少量車型使用，故尺寸分佈仍以中小面板尺寸為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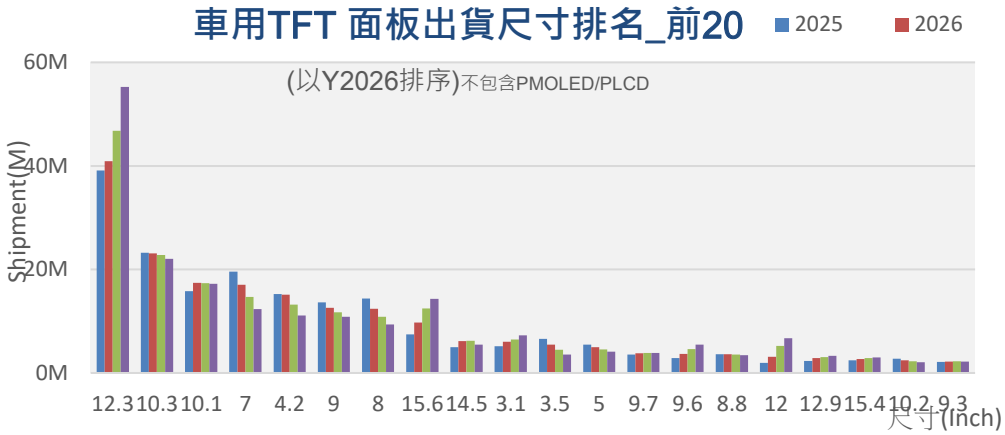

在已開發國家，車用面板持續朝高解析度、大尺寸化、極致窄邊框趨勢發展，未來在新興市場，性價比高的中小尺寸儀表及中控顯示屏會持續增加。另外，摩托車採用 TFT-LCD 面板的滲透率預估會在 2027 達到 50%，摩托車的極限規格及高性價比要求，將是產品技術發展重點。

(2)工控顯示器市場

隨著全球製造業遷移、投資擴建，疊加傳統製造基地的升級改造，全球工業自動化控制市場連續穩定發展。

114 年在高端及客製化特殊應用需求增長，需求亦受到工業自動化及智慧製造持續推動，市場成長性看好。

(3)穿戴式裝置市場

全球可穿戴健康和健身設備市場，包括帶傳感器的手錶、手環、戒指、皮膚貼片、眼鏡和服裝。依據 Mordor Intelligence 市調報告，全球穿戴式顯示器市場規模預計從 114 年的 210 億美元成長 122 年的 466.8 億美元，在預測期（115-122 年）內複合年成長率為 10.5%。

全球穿戴式顯示市場的成長主要得益於消費者對健康型穿戴裝置日益成長的需求，以及 AR/VR 技術在消費和企業領域的應用日益廣泛。OLED 和 microLED 技術的進步在提升產品性能的同時，也提高了能源效率，使其更具吸引力。智慧型手錶、健身追蹤器和 AR/VR 眼鏡的普及，標誌著

人們正朝著即時健康監測和互聯互通的方向發展。此外，更輕薄、更符合人體工學的產品設計創新也吸引了更多關注。然而，成本、小型設備電池續航時間有限以及隱私和資料保護方面的擔憂等挑戰，阻礙了穿戴式裝置的廣泛普及。如何提高社會接受度，對於這些穿戴式裝置在各市場的廣泛應用至關重要。

(4)手機市場

根據 TrendForce 最新手機面板調查，記憶體缺貨、價格攀升，衝擊品牌對 115 年的出貨規劃，更削弱面板出貨動能。預估 115 年全球手機面板出貨量約為 21.4 億片，較 114 年 23.1 億片下滑約 7.3%，結束了自 112 年以來的成長週期，首度轉為年減。

隨著低成本 Single RAM（RAM-less）AMOLED 技術成熟，在規格競爭上，手機面板市場呈現「高階更強、中階轉型、低階持穩」的態勢。品牌廠加速在中階機種從 LTPS LCD 轉向採用 AMOLED 手機面板，並集中資源於價格敏感度較低的高階產品。TrendForce 估計，AMOLED 手機面板出貨占比將從 115 年的 41.2%成長至 115 年 43.2%。LTPS LCD 生存空間遭擠壓，預估占比將從 4.4%萎縮至 2.5%，主攻低階機型的 a-Si LCD 則維持市占率約 54.4%。

(5)平板電腦市場

依據 Mordor Intelligence 市調報告，從 113 年到 118 年，平板電腦觸控螢幕市場將成長 86.809 億美元，預測期內的複合年成長率為 6.1%。先進塗層和材料的使用是推動未來幾年平板電腦觸控螢幕市場成長的關鍵因素之一。此外，折疊式和可捲曲平板電腦的出現以及平板電腦中 OLED 顯示器的日益普及將導致市場需求龐大。

(6)筆記型電腦市場

市場研究機構 Counterpoint Research 最新的高階 IT 顯示面板出貨報告指出，114 年全球筆電面板出貨量約較去年同期成長 4%，主要是受惠於企業汰換升級需求、AI 應用導入，以及新產品推出帶動整體市場動能。市場結構中，Counterpoint Research 預期搭載 OLED 與 MiniLED 技術的高階筆電面板約年增 9%，市占達 8%。 其中 OLED 筆電面板出貨量約年增 9%，為 2026 年更強勁的成長奠定基礎。

3.競爭利基

TFT-LCD 產業不僅為資本密集的產業，若要建立永續的競爭力，擁有最先進之核心面板技術乃是最重要的關鍵。本公司已充分運用 5.3 代廠優勢的經濟切割優勢，開發各式監視器、筆記型電腦、中小尺寸面板及節能/護眼顯示器之自有的技術競爭利基。

4.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台灣在 TFT-LCD 產業及上下游供應鏈及充分運用中國大陸較有效率的成本完成 LCM 模組及系統組裝，使台灣成為全球主要的 TFT-LCD 生產

基地。在中美關稅貿易紛爭下，本公司相較日本及韓國廠商具有接近市場的優勢，將可提供下游客戶更為彈性的供貨、售後服務，並有效降低銷貨成本，提高競爭力。

(2)不利因素

TFT-LCD 產業不利因素除高難度的資本市場籌資、技術開發外，面對中國大舉擴產及產業景氣供需循環上下波動明顯，在供過於求的時期，容易造成削價競爭之風險。

(3)因應對策

本公司不以產能競賽為導向，除致力於持續提升生產效率、降低生產成本外，另加速策略轉型如下：

1.持續研發核心技術及專利申請；

2.專注可持續性發展市場及客戶(車載及價值型工控)；

3.蒐集品質及客戶的 AI 大數據，提升客戶價值及服務；

4.透過技術整合平台，提升供應鏈整合競爭力；

5.基於客戶需求及地緣政治風險, 加速區域運營。

此外，本公司亦嚴格執行財務管理保持充裕的現金流量，保持優異的淨負債淨值比、合理的存貨週轉天數，以達成高效率的營運績效。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本公司提供最佳品質的 TFT-LCD 面板及觸控面板，可以廣泛使用在筆記型電腦、監視器、手機、平板電腦、汽車儀表、導航系統、工控等電子應用領域。

2.產製過程

TFT-LCD 主要製程可區分為三大階段，即薄膜電晶體陣列（TFT Array）製作→液晶面板組裝（LC Cell Assembly）→液晶模組組裝（Module Assembly）。

(1)薄膜電晶體陣列製作（TFT Array）

薄膜電晶體元件陣列（TFT Array）基板製造流程：

玻璃基板投入及清洗→閘極金屬層濺鍍→閘極金屬層微影蝕刻→半導體層連續成膜→半導體層微影蝕刻→源極/汲極成膜→源極/汲極金屬濺鍍→源極／汲極微影蝕刻→保護膜製程→保護膜微影蝕刻→透明導電層濺鍍→透明導電層微影蝕刻→薄膜電晶體電性檢測→薄膜電晶體陣列完成。

(2)液晶面板組立（LC Cell Assembly）

液晶面板（LC Cell Assembly）製造流程：

薄膜電晶體元件陣列基板及彩色濾光膜基板分別經過洗淨、配向膜塗佈、配向處理等製程再進行上、下基板組立、液晶注入、封口、偏光板貼附、檢查等過程後，即完成液晶面板組立流程。

(3)液晶模組組立（Module Assembly）

液晶模組組立工程（Module Assembly）製作流程：

LCD 面板→驅動 IC 接合(TAB Bonding)→印刷電路板焊接(PC Board Resoldering)→模組組立框架、背光源等(Module Assembly)→薄膜電晶體液晶顯示器(TFT-LCD)完成。

觸控面板主要製程可區分為兩大階段，即觸控 Sensor 製作→觸控模組組裝（Touch Module Assembly）。

(1)觸控 Sensor 製造流程：

玻璃基板投入及清洗→BM 黃光→ Bridge ITO 濺鍍→Bridge ITO 微影蝕刻→絕緣層黃光→ Front ITO 濺鍍→Front ITO 微影蝕刻→ 完成→ Metal 濺鍍→Metal 微影蝕刻→ Front Hard Coating 黃光完成。

(2)觸控模組組裝製造流程：

觸控 Sensor→切割, CNC→ 二強→ 網印→ FPC Bonding 完成。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製作 TFT-LCD 產品的過程中所需使用的原料包括有：玻璃基板、驅動 IC、偏光板、背光板、液晶材料、彩色濾光片等六大部份。由於目前台灣眾多新廠加入，加上原日韓廠商之擴產，及中國大陸供應鏈，未來材料供應不致短缺。本公司並與多家原物料供應商簽訂長期購料合約，以維持供貨穩定性。

(三)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淨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比例：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3度				114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A 公司	1,016,938	17 %	—	A 公司	1,058,582	19%	—
其他	4,812,184	83%	—	其他	4,616,974	81%	—
進貨淨額	5,829,122	100%	—	進貨淨額	5,675,556	100%	—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3年度				114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公司	2,137,010	21%	—	A 公司	2,785,701	24%	—
2	B 公司	1,196,425	12%	—	B 公司	1,467,431	12%	—
3	C 公司	904,563	9%	—	C 公司	1,206,614	11%	—
	其他	5,726,486	58%	—	其他	5,977,246	53%	—

	銷貨淨額	9,964,484	100%	—	銷貨淨額	11,436,992	100%	—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訊

年度		113年度	114年度	當年度截至115年3月4日
員工人數	管理人員	172	151	150
	研發技術人員	945	732	708
	作業員	1,186	1,101	1,106
	合計	2,303	1,984	1,964
平均年歲		40.5	42	42
平均服務年資		9.17	10.4	10.5
學歷分佈比率	博士	0.43%	0.40%	0.41%
	碩士	19.84%	17.54%	17.16%
	大專	44.51%	61.80%	62.06%
	高中	19.02%	20.21%	20.32%
	高中以下	16.2%	0.05%	0.05%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有因污染環境遭抗爭、違規事件而遭主管機構處分或賠償事件。

五、勞資關係

(一)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提供公平且廣泛之受雇機會，強調男女平權，提供男性及女性員工同等、具市場競爭力之薪資。受聘後之薪資和升遷調整均基於個人能力與資格，不受年齡、性別或地區等影響。任職五年以上之員工占全公司65.68%，員工組成相對穩定。

另外視本公司營運獲利情形，提供員工增資認股措施及激勵獎金、年終績效獎金及員工酬勞等獎勵。

公司相當注重員工之福利及成長，員工任職即享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及

團體保險，並注重員工之訓練及發展。勞資和諧是企業經營成功的因素之一，國內近年來由於經濟發展的變化，產業面臨結構轉型的挑戰，突顯出勞資雙方對企業體的認知問題的重要性。本公司自成立以來，並無重大勞資糾紛情事發生。本公司已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勞工安全衛生委員會」，員工並可透過座談會、勞資會議等管道，保持溝通之暢通。

關於人權維護，本公司未限制言論自由和集體談判權，人力資源政策中即明訂保障人身自由及不得有歧視行為之政策；於工作守則中明訂恪遵勞工相關法規，嚴禁任何強制勞動或脅迫工作；亦規定凡年齡低於16歲者概不錄用，於應聘人員報到時亦須核對個人身分證件，以識別童工否。截至目前為止，本公司尚未誤用任何童工、亦無歧視事件之發生。

1.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及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A.宿舍租用：提供鄰近公司之南科管理局提供宿舍。

B.交通安排：公司提供免費停車場及輪班同仁交通車接送服務。

C.洋溢歡樂的工作環境：供應多樣化自助式伙食供應及便利商店服務，及舒適之用餐環境；公司提供附有完善家電設施的單身宿舍、社團活動及各項運動休閒設施，及舉辦社團活動及電影欣賞活動。

D.附加福利措施

內湖、南科員工享有餐廳團膳補助，公司並不定期舉辦生活休閒及藝文講座；台南廠區內則設置7-11便利店、籃球場供同仁使用。針對女性同仁，內湖及南科廠皆提供衛教文宣及設置集乳室，使女性同仁更能兼顧健康、家庭、工作。

E.醫療／保險：

(a)團體保險：

除全民健保及勞工保險外，本公司另提供同仁完善團體保險制度，其範圍包括同仁本人、同仁父母、配偶及子女，其範圍包括壽險、傷害險、癌症險及住院醫療險等多項保險，使同仁能無後顧之憂投入工作。

(b)醫療保健：

本公司定期辦理員工健康檢查及安全衛生講座，並提供醫療保健諮詢、員工免費眷屬團體保險，醫療服務及提供個人員工健康知識與即時訊息。

(c)住院慰問與重大疾病補助

除團體保險外，本公司對入住加護病房、因公住院，及患有癌症等重大疾病之同仁，另提供醫療補助。

F.其它福利：

公司目前有單車社、羽球社、籃球社、健康社、壘球社、登山社等社團，並提供三節禮金購物點數、員工慶生禮金及婚喪喜慶補助。

(2)員工進修、教育訓練：

企業要能持續成長，必須和員工一起成長。為持續提升企業競爭力達成組織營運目標，我們致力於通過人力資源管理培育專業人才，提升組織及個人運作績效。為此， 我們系統化地增進員工專業知識與技能之深度與廣度，透過完善的教育訓練體系，進行人才培育與發展，以強化組織人力素質，達成企業目標。在114年，我們持續深化「多元人才培力計畫」，規劃完善的教育訓練體系，我們以新進人員訓練、領導管理體系、專業訓練體系、品質能力訓練體系、共通訓練體系等5大體系的專業課程，從新進員工至各職能指定派訓，乃至主管階層以上，依不同職位、專業職能的需求，開設各類的課程，讓員工可以學習到專業知識，提升自我成長。

數位學習發展-瀚宇學院學習管理系統、知識管理電子報，其中課程內容廣泛，包含產業新知、ESG概念趨勢等，幫助員工充實知識和技能，提昇工作效率與品質，使員工的學習成長連結公司發展目標。

(3)員工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退休福利制度係依「勞動基準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之相關規定訂定員工退休辦法，以詳實規範員工退休金之提撥與給付。除依法令規定所提存的金額，公司每年亦透過專業的顧問公司，進行退休準備金的精算，並由員工與管理代表組成退休金監督委員會，保障員工未來請領退休金的權益，目前本公司退休準備金帳戶為超額提存，無須再進行提撥舊制退休金。

(4)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均定期與不定期舉行全體員工說明會、主管級季會及各部門月會，及定期召開勞資會議，會議決議事項亦責成於一定期限內處理完善，並鼓勵同仁有意見隨時以公開及透明的方式與相關人員溝通，亦設立廠長意見箱及850申訴專線與電子信箱，以增進勞資雙方意見交流。

(二)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因2件勞資糾紛而造成損失12萬元整。將加強現有管理制度及公司依法定期召開勞資會議以增進勞資雙方意見交流，降低未來有勞資糾紛造成損失之可能性。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說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1.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依法規設立資安長職務及於組織內成立資安管理部，負責進行公司內部資訊安全的推行，組織應定期向董事會報告資通安全執行情形。

為有效推動與辦理公司資訊安全管理制度之各項工作，本公司亦於董事長室下設立資訊安全委員會，並由資安長擔任主任委員，定期召開會議來制定及檢討資訊安全管理目標及政策。另為落實資訊安全管理，於資訊安全委員會下設資訊安全管理小組、電腦資安事件緊急應變小組、查核小組，以推動資訊安全委員會決議之資訊安全作業，同時為確保資訊安全，已加入 TWCERT 組織，時時接收威脅情資以作為聯防作業。

2.資通安全政策：

本公司訂定「積極防護措施佈署、重視個人資料保護、強化作業程序稽查、落實資安訓練宣導」作為資訊安全政策，自 107 年取得 ISO 27001 ISMS 國際資訊安全管理系統認證後，更將其規範落實於公司日常治理，以確保公司全體成員及作業均能依循，並致力維護公司資訊之機密性、完整性與可用性。為強化生產端資訊安全管理，110 年更將驗證範圍延伸至製造端營運科技單位 (CIM) 及電腦繪圖單位 (CAD)，並通過發證審核，於 110.12.21 取得 ISO 27001:2013 認證，113 年擴大驗證範圍延伸至社群媒體單位 (Media)，並通過轉版發證審核，於 113 年 12 月 21 日取得 ISO 27001:2022 認證，證書效期至 116 年 12 月 21 日，並於每年進行複審。此外，本公司依照 ISO/IEC27001 標準，採用『Plan-Do-Check-Act』（PDCA）之循環運作模式，建立與實施資訊安全管理系統，並維繫其有效運作與持續改進。

3.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1)管理方案

由於資訊安全攻擊方式不斷演變，資訊系統無法完全避免來自任何第三方的惡意攻擊，故本公司同時從提升系統防禦能力及避免資安攻擊兩方面來降低資訊安全威脅。在提升系統防禦能力上，本公司採取了作業系統漏洞及時更新、防毒系統常駐、系統備份及建立備援機制、遠距辦公啟用雙因子認證並定期執行伺服器群及用戶端的更新等積極強化作業。在避免資安攻擊上亦進行了次世代防火牆建置、惡意郵件過濾、員工上網防護、網路分段區隔、全時儲存媒體管控、工廠機台建置防火牆等措施，並定期於風險管理委員會報告風險控制及改善狀況，以確保資訊安全風險之有效管控。

資安管理部使用 Cyber Defense Matrix（CDM）網路防禦矩陣，循環提升公司資安防護能力，並根據威脅模型，制定防禦勒索攻擊、社交攻擊、零時差攻擊之雲地佈防策略，以逐年建置各類防護場景，持續進化資訊安全等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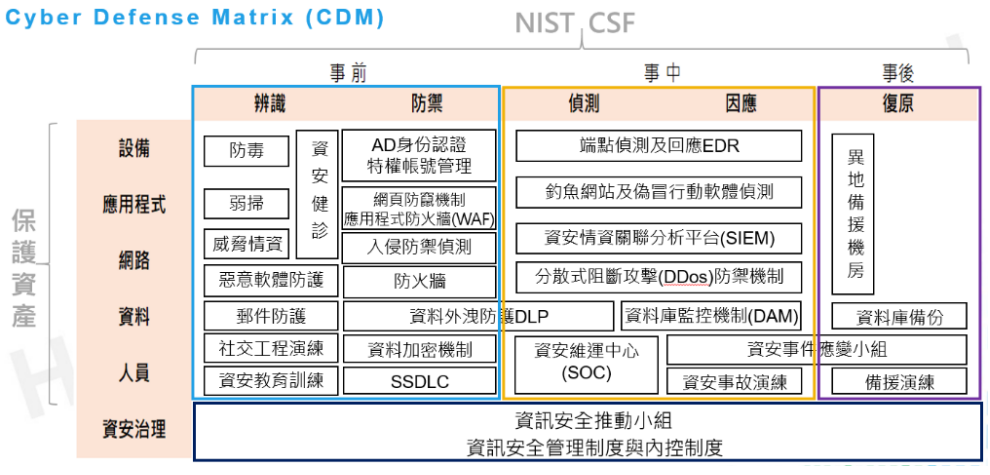

本公司於 114 年度針對弱點採用企業資安風險評等工具 (Cybersecurity Risk Rating)，SecurityScorecard 是一個安全性評分服務，採用 A-F 分級系統來為公司整體安全性以及跨 10 個主要風險因素評分。截至 114 年底評等為 A 級，並持續精進設定 A 級為最終目標。本公司 114 年未發生任何衝擊公司營運的重大資訊安全事件。

(2)員工資安訓練：

公司除定期進行全員資訊安全訓練外，本公司不定時進行模擬電子郵件攻擊演練，亦同時宣導近期資安新聞以提升員工資訊安全意識，確保資訊安全觀念能融入日常營運作業中。

114 年度每季度進行資訊安全宣導並實施社交演練測試，並於測試期間寄送仿詐騙信件，針對點擊信件連結的同仁加強資訊安全訓練，以此提升公司同仁的資安意識。114 年資安、個資相關課程訓練共計 2,044 人次、在職訓練完訓率共計 100%。

(3)會議召開：

為能確實掌握資安脈動與政策推行狀況，每月召開至少一次資訊安全會議，進行內外部資安議題上的溝通，以確保資訊安全之議題能有效溝通，於 114 年至少召開 12 次資訊安全會議。

(二)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 114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發生重大資通安全事件。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合約期限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技術轉移及專利授權	Sharp Corporation	111/1~115/12	TFT-LCD 專利交互授權	禁止轉授權
	Japan Display Inc.	109/1~113/12	TFT-LCD 專利交互授權	禁止轉授權
	Guardian Industries Corp.	94/10~授權專利期滿	延遲膜專利授權	—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分析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與未來因應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13 年度	114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9,920,225	9,649,164	(271,061)	(3)
非流動資產	35,904,653	33,443,250	(2,461,403)	(7)
資產總額	45,824,878	43,092,414	(2,732,464)	(6)
流動負債	6,500,055	5,667,199	(832,856)	(13)
非流動負債	5,263,060	3,408,348	(1,854,712)	(35)
負債總額	11,763,115	9,075,547	(2,687,568)	(23)
股本	29,403,289	28,586,549	(816,740)	(3)
資本公積	859,048	730,116	(128,932)	(15)
法定盈餘公積	3,005,222	3,005,222	-	-
累積盈餘	1,494,448	(602,039)	(2,096,487)	(140)
其他權益	234,523	2,297,019	2,062,496	879
庫藏股票	(934,767)	0	934,767	(100)
權益總額	34,061,763	34,016,867	(44,896)	-

增減比率變動達 20%以上分析說明：

1.非流動負債減少:主要為償還長期借款所致。

2.累積盈餘減少:主要為 114 年度淨損所致。

3.其他權益增加:主要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增加所致。

二、財務績效分析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9,964,484	11,436,992	1,472,508	15
營業成本	13,562,960	13,201,816	(361,144)	(3)
營業毛損	(3,598,476)	(1,764,824)	1,833,652	(51)
營業費用	1,960,052	1,632,325	(327,727)	(17)
營業淨損	(5,558,528)	(3,397,149)	2,161,379	(3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58,494	1,319,078	860,584	188
稅前淨損	(5,100,034)	(2,078,071)	3,021,963	(59)
所得稅利益(費用)	(225,320)	(62,059)	163,261	(72)
本期淨損	(5,325,354)	(2,140,130)	3,185,224	(60)
增減比率變動達 20%以上分析說明： 1.營業毛損減少：主要為營業收入增加所致。 2.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主要係處分採權益法投資利益。				

三、現金流量分析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因投資及融資活動淨現金流量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4,413,010	(904,255)	1,582,744	5,091,499	-	-

1.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114 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較 113 年度減少約 21.37 億，主要原因為 114 年淨損減少所致。

(2)投資活動：114 年度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入較 113 年度增加約 12.78 億，主要原因為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少所致。

(3)融資活動：1114 年度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入較 113 年度減少約 40.50 億，主要原因為 114 年度償還借款所致。

2.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不適用。

(二)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初現金餘額①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②	預計全年現金流出量③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①＋②－③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預計年底現金餘額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5,091,499	1,326,000	(2,301,000)	4,116,499	-	-	4,116,499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台幣佰萬元

計劃項目	實際或預期之資金來源	實際或預期完工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實際或預定資金運用情形	
				113 年度	114 年度
產能及設備提升專案	營運資金	-	643	2,358	643

(二)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提升產能及設備製程技術，包括 Array、Cell、CF 製程等，以因應市場客戶需求。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轉投資政策主要配合公司長期發展，主要投資 TFT-LCD 上下游產業及高股息財務投資為主，以達成降低生產成本、增加獲利之目標。

(二)最近年度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本集團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中採權益法之投資認列淨損新台幣 132,106 仟元，主係因轉投資事業精金科技(股)公司 113 年虧損認列之帳面價值減少所致。

(三)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考量面板產業景氣循環較劇烈，本公司仍以可配合公司長期發展之策略需求及高殖利率之投資為

主，持續評估轉投資計畫。

六、風險事項評估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有關風險事項之評估如下：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風險：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於支應營運活動所產生之長期負債，本公司目前銀行借款水位甚低。本公司保有之現金亦於適當時機承作長天期定存及高流動性之短期固定收益票券等，保障投資本金及降低風險。

(2)匯率變動：本公司對於業務相關貨幣所暴露的匯率風險，皆採保守的避險策略，並視外幣之流入流出時程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以減少各幣別匯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

(3)通貨膨脹：最近年度之通貨膨脹可能提高本公司部分營業成本，惟面板報價最主要受全球市場供需影響，因此目前通膨對本公司損益尚無具體明顯影響。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本公司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各項投資皆經審慎評估後執行。

(2)本公司訂有「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有關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皆依相關辦法之規定辦理。

(3) 衍生性商品交易：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乃配合公司營運所產生之部位，以規避市場風險為目的，降低公司營運風險。114年度認列外幣兌換損失為新台幣85,767仟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非避險衍生性金融工具利益為新台幣4,473仟元，主係因114年國際情勢受美國政策影響劇烈所致。未來本公司仍以規避匯率、利率波動所引起之風險為原則，並視公司營運狀況及市場趨勢，定期評估並適時調整相關之避險策略。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 深化 5.3 代線技術應用，拓展多元市場需求

為強化本公司 5.3 代線的生產優勢，我們將聚焦於汽車與機車顯示器、特殊工控、、電子防窺面板等多元應用領域，開發符合市場需求的新型 LCD 產品。115 年度預計投入研發經費約新台幣 4.10 億元，以推動技術創新與產品升級。

(2) 開發低碳節能顯示技術，迎接 AIoT 市場成長

本公司致力於開發新一代低碳節能的環保顯示技術，以回應全球綠色科技趨勢及 AIoT 應用市場的擴展。我們將重點布局於教育平板、機車儀表、戶外商用顯示器與工控類顯示設備，開發高效能、低功耗的解決方案，以滿足未來智慧應用的需求。

(3) 提升產品技術規格，優化製程設備與生產效能

面對市場對於高解析度、高色域、高穿透率、窄邊框及高信賴性、In-Cell

觸控整合顯示技術的需求，本公司將持續投入新產品開發。同時，將針對 Array Al Etching 機台(Mura 改善)/ CF TF 設備，Cell PI Reowrk 機台與檢量測設備更新或改造，以強化製程穩定與產品檢修能力，進行提升 LCD 顯示產品的品質與良率。

(4) 強化車載顯示技術，提升智慧駕駛解決方案

為因應車載市場對中控顯示面板觸控一體化的發展趨勢，本公司將積極推動 In-Cell 觸控技術，並強化抗電磁干擾設計能力。此外，將與 IC 廠商深度合作，開發具競爭力的單顆 IC TDDI 技術，以提升產品整合度與市場競爭力。

(5) 本公司持續推動產品組合的精準管理，專注於開發符合市場與客戶需求的顯示產品。同時，我們積極培育研發團隊，強化員工的創新能力與技術傳承，確保研發能量的延續與提升。未來，我們將以強化自主創新能力與利基產品應用為核心發展方向，持續深化技術實力，確保研發成果能夠創造市場價值並提升公司的競爭優勢。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設有法務暨智權中心，負責蒐集及解析國內外重要市場資訊及法律變動，並適時對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提出因應措施。

(五)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有鑒於TFT-LCD各種應用市場蓬勃發展，本公司為因應Mobile Device(Smart Watch、Feature Phone、Smart Phone、Tablet、NB)、Navigation等各式消費性電子產品的發展，開發中小尺寸面板相關產品，並開發其生產所需相關技術，如觸控面板、高解析度元件技術、IGD技術以及超薄、低功耗模組應用等等。為充分利用5.3代廠的經濟切割優勢，持續專注經營中小尺寸面板產品，並強化在穿戴、工控、車載等產品，結合技術創新與運用，建立優勢利基產品群，來提高整體營收及獲利。

而根據「2025 CISO Insight 資安問卷調查報告」及最新的資安市場趨勢報告，整理114至115年資安風險與發展趨勢-

首要威脅：網路詐騙（33%）（如釣魚、語音詐騙）是企業最常遭遇的攻擊。

最大衝擊：營運中斷（58%）被視為對企業影響最大的資安事件，遠高於資料外洩。

韌性挑戰：面對不斷演進的攻擊手法（28%）與資安人才短缺（16%）是維持資安韌性的前兩大挑戰。

伴隨著AI的成熟與應用，AI工具會是115年最關鍵的變數，既是風險來源也是防禦機會，將強化現有機制，持續監控、偵測與分析確保資安風險落在可控範圍內；同時，伴隨著資訊技術的快速變化，加強資訊與資安人員專業能力，以確保在遵循及技術層面能面對急速變化的威脅，確保公司相關系統之安全。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設有公司網站、發言人及企業社會責任系統，將適時對報章媒體、投資法人及利害關係人說明公司重大訊息，建立透明、互信之溝通管道，以維持公司優良企業形象。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目前無進行併購活動，未來將持續對可能之策略性投資或轉投資事業整合之成本效益及風險，依相關法令做審慎評估及規劃。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擴充廠房雖有資金籌募、技術取得、人才培育及市場變化等風險，但也是TFT-LCD廠取得未來產品競爭力的要素，透過新技術、新產能貢獻，優化產品組合與產品價值，因此本公司仍維持審慎評估新技術投資計畫。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銷貨主要對象電子零組件通路商，再透過模組廠、系統整合廠商代工後出貨給國內外電腦、手機、電子系統品牌(含車用電子系統整合廠)廠商，雖偶有銷貨集中之情事，但終端客源是分散數家電腦、手機、電子系統或家電品牌廠商，因此銷貨集中之風險低。本公司持續改善產品品質與技術精進，鞏固國際品牌大廠之訂單，亦因應市場變化，隨時調整產品組合，發揮5.3代廠優勢，擴展產品線，開發各式中小尺寸觸控面板，以爭取更多客源、達成最佳獲利並降低客戶過度集中之風險。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並無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事。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無經營權改變之情事。

(十二)訴訟非訟事件：

1.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LG Electronics Inc.及其關係企業於西元(下同)2014 年 5 月間聲稱台灣面板廠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等在業界 2001 年至 2006 年間壟斷、操控液晶面板價格，向韓國首爾中央地方法院提出訴訟，並請求損害賠償。法院二審判決於 115 年 1 月 14 日出爐，本公司判賠金額約 63.3 億韓元(約新台幣 1.34 億元)，本公司持續上訴中，並已委託律師處理本訴訟，此事件對本公司之 財務業務無重大影響。

2.公司董事、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以上股東及從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

本公司法人董事華新麗華(股)公司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如下表：

從屬公司名稱(註)	主要涉訟當事人	訴訟開始日期	訴訟系爭事實	目前處理情形
Borrego Energy, LLC	Blue Harvest Solar	112 年7 月28日	1. Borrego 提起仲裁，請求對方支付因變更訂單	於 2025 年 10 月 24 日雙方達成和解，和解條件內容對於合併公

從屬公司名稱(註)	主要涉訟當事人	訴訟開始日期	訴訟系爭事實	目前處理情形
	Park LLC & Timber Road Solar LLC (collectively, "EDPR")		所造成的工程延遲和冬季工地狀況延誤而產生的費用。 金額：逾美金 2,500 萬元。	司營運無重大影響。本案結案。
Borrego Energy, LLC（註 1）	Letts Creek Solar, LLC, Cement City Solar, LLC and Pullman Solar, LLC (collectively "AES")	113年5月31日	1. Borrego 提起訴訟，請求對方支付工程款、變更訂單與逾期所產生的費用。 金額：逾美金 1,500 萬元。	訴訟進行中。
江陰華新鋼纜有限公司	上海浦江纜索股份有限公司	112年9月23日	1. 江陰華新鋼纜有限公司向上海浦江纜索股份有限公司提起仲裁，請求對方支付貨款及逾期利息。 金額：約人民幣 4,300 萬元	目前通過强制執行和發起代位權訴訟追索中(共 8 件,總計 3,409 萬元)。
江陰華新鋼纜有限公司（註 2）	中鐵大橋（鄭州）纜索有限公司	113年3月13日	1. 江陰華新鋼纜有限公司向中鐵大橋（鄭州）纜索有限公司提起訴訟，要求支付貨款。 金額:約人民幣 2,400 萬元。	已調解結案,調解書履約進行中。
江陰華新鋼纜有限公司（註 2）	江蘇法爾勝纜索有限公司	113年3月21日	1. 江陰華新鋼纜有限公司向江蘇法爾勝纜索提起仲裁，要求法爾勝支付貨款。 金額:約人民幣 4,196 萬元。	已調解結案，調解書履約進行中。
煙台華新不銹鋼有限公司（註 2）	上海史道勒博比設備工程有限公司、Bobby Handels GmbH, Company	113 年 11 月 29 日	1. 煙台華新不銹鋼有限公司向兩家公司提起仲裁，要求兩家公司共同承擔違約金及賠償整改費用等損失。 金額：約人民幣 2,399 萬元	已調解結案，調解書履行完畢。

註 1：華新麗華(股)公司已依公司會計政策提列預期信用損失，預期不會對股東權益產生重大影響。

註 2：華新麗華(股)公司已調解結案，客戶依調解書約定分期付款，預期不會對股東權益產生重大影響。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請參閱本年報公司治理報告章節之「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項下之「(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推動項目三、環境議題(第40至42頁)。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

查詢網址：https://doc.twse.com.tw/server-java/t57sb01?step=1&colorchg=1&co_id=6116&year=&mtype=K&isnew=true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本公司於民國114年5月29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於普通股5億股額度內以私募方式或公開發行方式擇一或搭配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其中私募額度不超過普通股3億股，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向主管機關送件提出申請。上述私募案未於115年股東常會前一日完成辦理之額度，自115年股東常會開會之日起取消，本公司將另提新增資案，並將114年度增資案辦理情形提報於115年股東常會。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四、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如下：

事實發生日	事項說明	影響情形
114 年 11 月 12 日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總經理任命案	原總經理為本公司董事長兼任，為公司營運需求新任命總經理，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無重大影響。

瀚宇彩晶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焦 佑 麒

HannStar 瀚宇彩晶股份有限公司
HannStar Display Corporation

總　公　司：台北市內湖區行善路168巷15號4樓
電　　話：(02) 5555-0077
4F, No.15, Ln 168, Xing Shan Rd., Neihu Dist.,
Taipei City 114, Taiwan, R.O.C.
Tel: +886-2-5555-0077
分　公　司：台南科學工業園區台南市新市區南科二路35號
電　　話：(06) 505-2880
No. 35, Nanke 2nd Rd., Xinshi District, Tainan City 741,
Tainan Science Industrial Park, Taiwan, R.O.C.
Tel: +886-6-5052880